

股票代碼2734

2017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六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十六日

查詢年報網址：mops.twse.com.tw 公開資訊觀測站



ezfly 易飛網
www.ezfly.com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周昀生

職 稱：總經理

電 話：(02)7725-0800

電子郵件信箱：invest@ezfly.com

代理發言人：許美玲

職 稱：財務協理

電 話：(02)7725-0800

電子郵件信箱：invest@ezfly.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台北市中正區衡陽路 51 號 2 樓之 1

電 話：(02)7725-0800

台中分公司：台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三段 318 號

電 話：(04)2313-2006

金門分公司：金門縣金湖鎮尚義機場 2 號

電 話：(082)372-121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電話：(02)6636-5566

網址：<http://www.ctbcbank.com>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蘇郁琇、池瑞全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話：(02)254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ezfly.com>

七、第一上櫃公司並應記載：本公司非第一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1、董事會名單，設籍臺灣之獨立董事應增加記載國籍及主要經歷：不適用。

2、國內指定代理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不適用。

年 報 目 錄

頁 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4
貳、公司簡介		6
一、設立日期		6
二、公司沿革		6
參、公司治理報告		9
一、組織系統		9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2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9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3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48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9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9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9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2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3
肆、募資情形		54
一、資本及股份		54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9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9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9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9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9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9
伍、營運概況		60
一、業務內容		6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9
三、從業員工		77
四、環保支出資訊		77
五、勞資關係		78
六、重要契約		80
陸、財務概況		81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81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8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8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88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8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9
一、財務狀況	89
二、財務績效	90
三、現金流量	9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2
六、風險評估	92
七、其他重要事項	95
捌、特別記載事項	96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8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 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9

壹、 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目前旅遊網站所提供的商品品項大同小異，使用的旅遊網站服務，主要以搜尋旅遊資訊(92.2%)與購買旅遊商品(59.3%)為主。而消費者在選擇旅遊網站時，最主要的考慮因素分別為價格、資訊的完整性以及網站評價。其他項目包含資訊完整、資訊確實、多樣行程可選擇、出發日期選擇多、訂購流程順暢、客服態度佳、客服回應速度快…等。以網站知曉度來看，易飛網在較一般旅遊網站的評價以價格優惠取勝。公司旅遊網站的經營，除了在入口網站大量曝光，吸引人潮外，善用現有的產品資源，增加實用且增加購買意願的資訊。今年更提出新的商品組合、結合多樣旅遊產品、與客製化的行程選擇，以因應消費者旅遊偏好的改變，將可成為爭取客源的新契機。

除了價格的廝殺外，如何能夠異軍突起，增加競爭的利基，一直是公司關注的重點目標。消費行為的改變，不斷衝擊著整個觀光產業。市場是動態的，公司運作不能一直靜態不變。隨著動態的環境，公司積極轉型後，不斷組織重整及人員訓練，甚至整個產品線、軟硬體及獎勵配套都在革新與改變，雖說這是轉型的必經歷程，公司這些年整體經營卻是蠻艱辛的。

隨著國人的旅遊型態改變，國內外旅遊分別有 90.8%與 70.9%消費者，偏好彈性自主的旅遊方式(自助旅行、套裝自由行)，顯然團體旅遊的模式，已經不符合旅遊族之需求，台灣自由行的比例，在國際排名領先，越來越多人選擇自主性高又隨性的自由行，因應隨興的自由化旅遊儼然已經成為目前旅遊新趨勢，本公司早與多家廉價航空業者合作，即訂即開的訂票系統，大幅提高與日俱增的自由行旅客更多的選擇與服務。隨著日圓持續低檔，國人赴日旅遊持續暢旺，但因來自日本國內及亞洲國家旅客成長的排擠效應下，旅遊相關資源供應吃緊，導致操作成本及難度增加。另，飛日本廉價航空增加，更推波助瀾自由行成為趨勢，也分散團體旅遊市場，導致營收及獲利大幅下滑。

106 年度公司整體營運在諸多不利之因素影響下，年度合併營收 1,231,107 仟元，較 105 年同期減少約 22%，106 年度之合併營業毛利為 155,224 仟元，較 105 年同期衰退約 22%，合併營業費用為 245,250 仟元，較 105 年同期微幅減少約 2%，致 106 年度合併稅後淨損為 79,825 仟元合併稅後每股虧損為 2.59 元。

對於透過網路平台來接觸客群，資訊之提供雖不是主要的服務項目，但若能與產品做適當的結合，塑造彈性化的服務模式，對於人性化不足的旅遊網站來說，相信定能帶給消費者更為貼心的感受。秉持著把核心服務做到最好的理念，建立起屬於自己的產品特色，推出深入了解各地消費者的旅遊偏好，設計具競爭力的特色商品，透由異業的合作共同行銷，加強經營會員對易飛網的忠誠度。

整體營運重點將客人導向日本旅遊市場，以維持公司穩定成長，飛買家結合日本的策略夥伴，目前在日本已有 17 個主要機場提供提貨服務，旅日遊客可以在網路下單後；便捷地在旅遊行程結束後，在日本機場提領商品，創造自由行購物產業藍海市場。國人旅遊頻率變化不大，但願意花費在國內休閒旅遊的預算，逐年在成長，當所有人都把台灣觀光業的未來賭在陸客身上時，千萬別忽略占台灣觀光總收入將近五成的國內旅遊市場。雖然相較傳統旅行社，易飛網在國內旅遊，其中以機票與酒店銷售為主的產品，我們有較於同業的優勢條件，佔有一席之地，配合去年 10 月馬祖免稅店風光開幕，公司正式跨足旅遊業者第一家經營國內免稅業務。全面配合馬祖旅遊整體行銷規劃，預期今年國內營收亮眼。

今年公司首重行銷及強化客戶服務，以期讓我們在本國客戶上的優勢得以延續，在日本國外旅遊，搶下一片天。今年年初公司拿下桃捷標案，整體實質廣告行銷更躍進一大步，繼續攜手並進，創造最大的獲利。

最後，要感謝我們的客戶、各位股東女士、先生以及努力不懈的員工，對於您們長久以來的不斷支持，謹致上最誠摯的謝忱！

董事長：周 育 蔚



總經理：周 昀 生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二、公司沿革

- 民國 88 年 12 月 易飛網核准設立。
- 民國 89 年 01 月 易飛網為 128 位元 SSL 全球安全認證網站。
- 民國 91 年 11 月 榮獲經濟部商業司 E21 金網獎「應用特別獎」。
- 民國 93 年 04 月 台灣地區第一家與全球中文化線上國際訂房系統－『octopus』合作，突破語言障礙，擁有 20 種語言服務，完成國際線上訂房整合服務。
- 民國 93 年 05 月 易飛網領先其他旅遊網站與發卡組織 VISA 推出「VISA 認證」服務。
- 民國 93 年 12 月 榮獲網友票選第七屆旅遊菁鑽獎最佳網路旅行社第二名。
- 民國 93 年 12 月 榮獲 ABACUS 全球訂位系統 2004 年訂位成長卓越獎。
- 民國 94 年 05 月 榮獲立榮航空－2004 年業績卓越特別獎(全年度銷售立榮假期第一名)。
- 民國 94 年 09 月 ezfly 易飛網首創線上分期免選卡，成為線上旅遊及網路購物第一家不限信用卡別皆可使用 6 期分期付款之網站。
- 民國 95 年 05 月 榮獲中華徵信所評比 2005 年最佳電子商務網站第二名。
- 民國 95 年 08 月 獨家取得『競速飛馳 IN 上海』F1 賽車台灣區售票權，讓台灣車迷輕鬆接軌國際賽事。
- 民國 95 年 11 月 與台北市政府合作協辦北投「湯花戀」溫泉季活動，持續提升 ezfly 易飛網優質旅遊網形象。
- 民國 96 年 01 月 以「一人也可自由行」等創新概念勝出，ezfly 易飛網獨家獲得中華電信員工旅遊及 Hinet 旅遊網共同經營權。
- 民國 97 年 03 月 獨家取得國內航空「復興假期」總代理。
- 民國 97 年 04 月 玉山國民旅遊卡旅遊中心上線。
- 民國 97 年 06 月 獨家取得國內航空「立榮假期」總代理。
- 民國 97 年 08 月 與 NCCC 連線，推出超過 16 家銀行信用卡紅利折抵活動，成為旅遊業第一家開放多家銀行使用信用卡紅利點數折抵的旅行社。
- 民國 98 年 10 月 ezfly 易飛網 10 周年慶，推出多項促銷活動，成為旅遊業界第一家成立滿 10 周年的旅遊網站。
- 民國 98 年 12 月 連續兩年承辦台灣大哥大全台加盟主大會，完整規劃會議旅遊行程。

- 民國 99 年 03 月 與立榮航空、功學社單車、金門風景管理處、澎湖縣政府、台東縣政府共同合作包裝「單車 UNI 主題」旅遊，促進地方觀光。
- 民國 99 年 04 月 由客委會主辦，易飛網協辦「2010 客家桐花季」。
- 民國 99 年 11 月 首次參加 ITF 台北國際旅展，以女人寵愛館為訴求，成功打響名氣。
- 民國 100 年 05 月 首次參加台北國際觀光博覽會，以暑假出遊易飛最省為訴求，並推出免費升等商務艙抽獎活動，持續提升易飛網知名度。
- 民國 100 年 09 月 榮獲「數位時代雜誌」評選為「2011 電子商務 50 強」網站之一，其中秘密客評分服務力第 1 名，消費者評分前 10 名。
- 民國 100 年 12 月 與全球最大旅遊網站 Expedia Inc (NASDAQ:EXPE)合作，提供消費者超過 70 個國家與 155,000 家飯店預定選擇，完成國外全球分銷訂房系統整合服務。
- 民國 101 年 04 月 營業處所由八德路遷移至衡陽路。
- 民國 101 年 04 月 首次參加台北國際春季旅展，強打「出國下殺！5000 有找」，並同時推出香港神秘機票，成功提升易飛網名氣。
- 民國 101 年 06 月 接獲經濟部核准通過 101 年度「服務業創新研發計畫－創新研發 (SIIR)」專案補助。
- 民國 101 年 06 月 透過 IT 改變旅遊業特性，易飛網跨足行動商務旅遊。
- 民國 101 年 09 月 與立榮航空舉辦「新機啟航，點亮台東」記者會。
- 民國 101 年 10 月 與萬泰銀行合作，聯合 5 家優質廠商合作推出「馬卡龍城市悠遊卡」。
- 民國 101 年 10 月 與美國運通簽帳金卡合作，成為獨家旅遊商品供應廠商。
- 民國 101 年 11 月 榮獲第九屆壹週刊服務第壹大獎旅行社類別第 3 名殊榮。
- 民國 102 年 01 月 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為公開發行公司。
- 民國 102 年 02 月 於櫃檯買賣中心登錄為興櫃股票。
- 民國 102 年 03 月 與日本 TimeDesign 公司訂房網站攜手合作，提供消費者預訂日本當地民宿、溫泉飯店、特色旅館之服務。
- 民國 102 年 05 月 經股東會通過變更營業項目為旅行業並更名為「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 民國 102 年 08 月 以現金收購方式收購 100%之子公司誠信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除大陸地區人民來台從事觀光活動以外之所有營業暨相關之資產及負債，進而從事旅行社業務。
- 民國 102 年 12 月 正式掛牌上櫃。
- 民國 103 年 07 月 金門分公司成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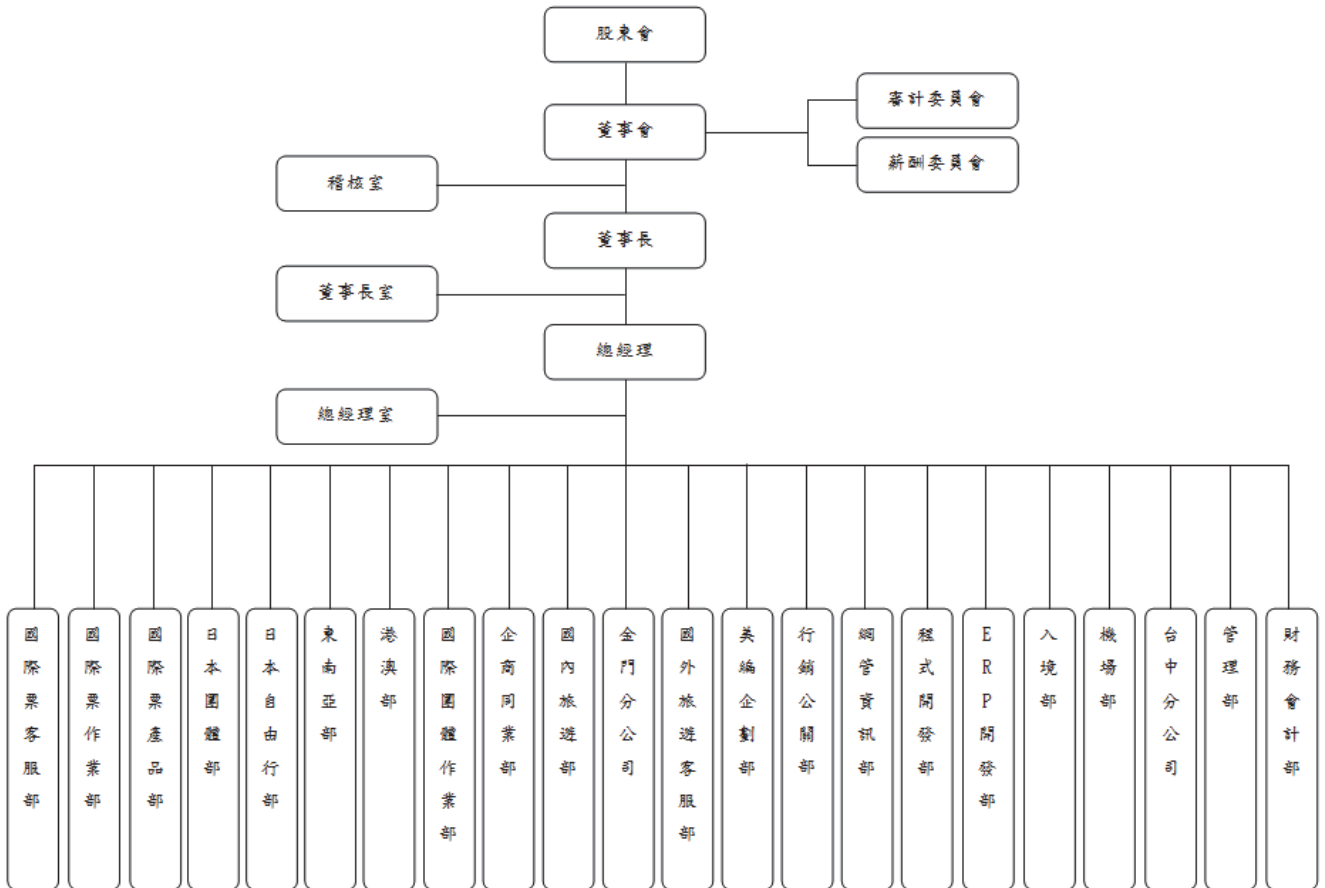
- 民國 104 年 03 月 與中國大陸最大電商平台阿里巴巴集團合作，ezfly 台灣旅遊旗艦店正式開站，為第一家在淘寶開店的境外旅行社。
- 民國 104 年 06 月 取得資策會旅遊智能互聯網標案，正式啟動移動端互聯網時代。
- 民國 104 年 07 月 成立飛買家股份有限公司(Traveltobuy.com)提供網上日本購物，北海道機場提貨的服務。
- 民國 104 年 08 月 與澎湖縣政府及寰亞文化傳播集團取得電影「落跑吧！愛情」唯一獨家授權規劃以此電影拍攝場景為主之旅遊行程，帶領遊客走訪電影中場景。
- 民國 104 年 11 月 搶攻單身商機成功推出「單身限定旅遊團」遊北海道及沖繩，結合年紀、品味相仿的旅伴，採分組定點深度探索行程，並以當地交通、美食、美景為內容，讓團員充分交流與互動，透過旅遊結交好友。
- 民國 105 年 01 月 與資策會攜手打造全台第一個自由行「旅遊管家」App 系統，成功結合物聯網及電商功能，且導入環境感知器，讓消費者可即時獲取資訊、完成購買與支付，實現用一支 App 包辦旅遊行程中的大小事。
- 民國 105 年 04 月 易飛網與沖繩觀光會議局合作，推出以參加沖繩古利宇島泡泡路跑為主題的「沖繩古宇利海中道路馬拉松」運動旅遊，成功結合運動體驗和旅遊行程的運動觀光。
- 民國 105 年 04 月 認養高雄壽山動物園之稀有保育類動物侏儒河馬，以實際行動幫助動物保育。
- 民國 105 年 08 月 與聯想行銷及高雄捷運共同與台中市政府合作推出「中台灣好玩卡」，以一卡串聯中台灣七縣市交通、行程、食宿優惠等旅遊資源。
- 民國 105 年 12 月 向經濟部工業局提出以 4G 智慧旅遊城市發展為目標，以旅遊隨經濟為核心概念，透過玩轉島遊 GO 平台整合客端服務、商家端服務旅遊價值鏈，串聯金馬離島旅遊服務。
- 民國 106 年 03 月 與馬祖當地最大龍福旅行社共同合資成立之飛龍公司取得免稅牌正式進軍離島免稅零售服務業，將以「虛實整合多角化經營，提升在地經濟競爭力」為經營目標，促進馬祖的觀光發展。
- 民國 106 年 10 月 飛龍馬祖離島免稅店正式開幕，產業從旅遊業跨足零售業。
飛買家首創全新 On-line 免稅店商業模型，以全新「旅遊+購物」的商業模式，開創「全球第一家線上免稅購物網」。
- 民國 106 年 12 月 取得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境外票券銷售獨家代理權，自組高人氣自由行旅遊元件推出「桃捷旅遊套票」，上架陸港澳及日韓知名電商平台，開創全新境外旅客市場。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所營業務
稽核室	評估集團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健全、合理達到有效之管理及內部稽核業務之推動與追蹤。
董事長室	集團經營方針、策略、目標之訂定、短中長期發展及投資策略規劃、對所屬海內外母子公司進行督導及整合作業。
總經理室	公司經營方針、策略、目標之訂定、各項辦法規章之制訂與執行、年度預算之編審執行、預算追加審查及專案研究、企劃與執行。
國際票客服部/ 國際票作業部/ 國際票產品部	1.負責國際機票及個人旅遊產品設計、規劃、促銷 2.負責國際機票及個人旅遊預算與資源分派於適當航線及通路 3.負責國際機票及個人旅遊供應商評估合作關係維護 4.負責國際機票及個人旅遊內部產品教育訓練執行 5.負責國際機票及個人旅遊線上交易作業處理、產品諮詢服務
日本團體部/ 日本自由行部	1.負責日本區旅遊產品設計、規劃、促銷 2.負責日本區預算與資源分派於適當航線及通路 3.負責日本區供應商評估合作關係維護 4.負責日本區內部產品教育訓練執行
東南亞部	1.負責東南亞/長線旅遊產品設計、規劃、促銷 2.負責東南亞/長線預算與資源分派於適當航線及通路 3.負責東南亞/長線供應商評估合作關係維護 4.負責東南亞/長線內部產品教育訓練執行
港澳部	1.負責港澳大陸區旅遊產品設計、規劃、促銷 2.負責港澳大陸區預算與資源分派於適當航線及通路 3.負責港澳大陸區供應商評估合作關係維護 4.負責東南亞/長線、港澳大陸區內部產品教育訓練執行
國際團體作業部	負責訂單處理、供應商聯繫、費用結算、訂單結案
企商同業部	1.負責旅遊同業產品業務推廣、交易作業處理、產品諮詢服務 2.負責企業客戶遊產品業務推廣、交易作業處理、產品諮詢服務
國內旅遊部	1.負責國內旅遊產品設計、規劃、促銷 2.負責國內旅遊預算與資源分派於適當航線及通路 3.負責國內旅遊供應商評估合作關係維護 4.負責國內旅遊產品教育訓練執行 5.負責國內旅遊線上交易作業處理、產品諮詢服務
金門分公司	負責金門地區旅遊產品線上交易作業處理、業務推廣、產品諮詢服務
國外旅遊客服部	負責國外旅遊產品線上交易作業處理、產品諮詢服務
美編企劃部	負責網站、DM、各項相關產品之美編設計

部門名稱	所營業務
行銷公關部	1. 規劃網站行銷及品牌相關活動 2. 異業合作跨產業行銷資源談判執行 3. 銀行及信用卡網站策略聯盟合作案規劃與開發 4. 大型活動規劃與執行 5. 首頁維護管理、網站促銷案、電子報規劃及執行 6. 媒體聯繫窗口 7. 網路社群開發、經營 8. 會員管理、忠誠度計劃執行
網管資訊部	1. 擬定企業資訊發展及資訊安全之策略。 2. 引進適當資訊科技並協調及統合資訊資源之運用。 3. 協助各使用單位執行電腦化以提升企業整體效益。 4. 機房管理及各項通訊、電腦軟、硬體之維護。 5. 企業對內及對外通訊網路之策劃與管理。
程式開發部	1. 負責既有系統營運與維護。 2. 電子商務(EC)應用程式開發與維護。 3. 網路金流業務處理。 4. 協同 ERP 程式開發。
ERP 開發部	1. 負責開發(ERP)企業資源規劃系統，統合後勤所有資源。 2. 企業作業流程表單規劃與設計。 3. 負責 ERP 系統開發與維護。 4. 財務總帳系統開發與維護。 5. 協同應用程式開發。
入境部	處理境外分銷商客戶線上交易作業處理、帳務處理
機場部	處理境外分銷商客戶產品交易作業處理、業務推廣、產品諮詢服務
台中分公司	負責中部地區旅遊產品線上交易作業處理、業務推廣、產品諮詢服務
管理部	1. 人力資源政策規劃與執行。 2. 資產設備維護管理，總務庶務、一般庶務採購作業。 3. 合約審查及相關法律諮詢。
財務會計部	1. 財務政策之推動、規劃金融機構往來關係、資金調度與管理。 2. 維護會計制度及會計帳務、稅務作業規劃與執行。 3. 經營企劃、成本控制分析及各項業務之督導與整合。 4. 風險管理、各類報表編製分析及股務處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監察人

1.姓名、主要經(學)歷、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選(就)任日期、初次選任日期及本人、配偶、未成年子女與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周育蔚	男	105.6.22	3年	101.12.8	125,285	0.41%	125,285	0.41%	647,341	2.14%	-	-	台灣大學商學碩士 仲謹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惠眾財務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名威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特助 晶瑞科技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晶量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	註 1	董事	周昀生	兄弟	
董事	中華民國	李克敬	男	105.6.22	3年	101.12.8	-	-	1,831,905	6.05%	-	-	-	-	淡江大學歷史學系學士 易遊網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營運長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註 2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周昀生	男	105.6.22	3年	101.12.8	125,280	0.41%	125,280	0.41%	728,712	2.41%	-	-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策略長 網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註 3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金點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	105.6.22	3年	101.2.21	4,302,946	14.22%	7,233,245	23.90%	-	-	-	-	加州大學聖地亞哥分校機械工程研究所碩士 金點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 呂友麒	男	105.6.22	3年	101.2.21	-	-	-	-	-	-	-	-	中興大學會計系學士 調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註 4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鄭志發	男	105.6.22	3年	101.12.8	-	-	-	-	-	-	-	-	中興大學會計系學士 調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註 5	-	-	-	-

107年5月1日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7年5月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金點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呂友麒(50%)、鄭志發(45%)、陳麗嬌(5%)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4.董事及監察人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並符合下列情事：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姓名(註)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與 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 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周育蔚		—	—	✓	—	—	—	—	—	—	—	—	—	—	—	—	—	—
李克敬		—	—	✓	—	—	✓	✓	—	—	—	—	—	—	—	—	—	—
周昀生		—	—	✓	—	—	—	—	—	—	—	—	—	—	—	—	—	—
金點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呂友麒		—	—	✓	✓	—	✓	✓	—	—	—	—	—	—	—	—	—	—
金點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鄭志發		—	✓	✓	✓	—	✓	✓	—	—	—	—	—	—	—	—	—	4
賀元		—	—	✓	✓	✓	✓	✓	✓	✓	✓	✓	✓	✓	✓	✓	✓	—
連勇智		✓	—	✓	✓	✓	✓	✓	✓	✓	✓	✓	✓	✓	✓	✓	✓	—
陳正然		—	—	✓	✓	✓	✓	✓	✓	✓	✓	✓	✓	✓	✓	✓	✓	1
侯宜秀		—	✓	✓	✓	✓	✓	✓	✓	✓	✓	✓	✓	✓	✓	✓	✓	1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之基本資料及持股情形

107年5月1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周昫生 (註1)	男	107.4.1	125,280	0.41%	728,712	2.41%	—	—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策略長 網燦科技董事長	佳品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豐總經理 網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赴台游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Beverly Dream International Ltd.董事 Eden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董事 仲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Ezfly.com Investment Corporation 董事長 Ezfly.com Holding Corporation 董事長 誠信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赴台游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飛龍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許志宇	男	106.3.15	92,211	0.30%	—	—	—	—	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矽連科技總經理特助 弘憶國際業務協理 品捷科技業務經理 新象科技業務課長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國際票本 部協理	中華民國	吳雅玲	女	102.8.31	49,420	0.16%	—	—	—	—	稻江高級護理家事職業學校觀光科 誠信旅行社協理 燦星國際旅行社經理 信安旅行社經理	—	—	—	
國際作業 部協理兼 金門分公 司經理	中華民國	李敏華	女	102.8.31	92,185	0.30%	—	—	—	—	銘傳大學觀光事業系 誠信旅行社協理 燦星國際旅行社協理 易遊網旅行社產品企劃經理	—	—	—	
台中分公 司經理	中華民國	程寧	女	102.8.12	—	—	—	—	—	—	嶺東科技大學國貿系 誠信旅行社經理 燦星旅遊網旅行社督導 晟源旅行社台中分公司經理	—	—	—	
資訊本部 協理	中華民國	湯智聰 (註2)	男	105.3.28	—	—	—	—	—	—	東華大學資訊工程所碩士 燦星國際旅行社協理 易遊網旅行社協理	—	—	—	
ERP開發 部協理	中華民國	胡良寬	男	99.1.15	11,811	0.04%	—	—	—	—	東吳大學資訊科學所碩士 燦星國際旅行社經理	—	—	—	
網管部 協理	中華民國	曲振芳	男	99.3.1	39,734	0.13%	—	—	—	—	海軍技術學校商業科 燦星國際旅行社協理	—	—	—	
程式開發 部協理	中華民國	張春順	男	99.1.11	45,960	0.15%	—	—	—	—	東華大學資訊工程所碩士 燦星國際旅行社經理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財務協理	中華民國	許美玲 (註3)	女	107.4.1	—	—	—	—	—	—	台北商業專科學校會計系 美德向邦醫療集團財務協理 宏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經理	—	—	—	—	—
財務會計部經理	中華民國	王淑柔	女	106.2.24	—	—	—	—	—	—	台北商業技術學院財政稅務系 學士 誠信旅行社會計經理 世界旅行社會計經理	—	—	—	—	—
稽核主管	中華民國	何侃儒	女	101.10.29	45,001	0.15%	—	—	—	—	東吳大學會計學系學士 慶良電子稽核主管	—	—	—	—	—

註1：原任本公司副總經理，於107年4月1日晉升本公司總經理。

註2：於107年4月13日離職。

註3：原任本公司財務經理，於107年4月1日晉升本公司財務協理。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損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1)		業務執行費用(D)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損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1)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周育蔚	2,605	2,605	-	-	-	132	132	132	(3.43)	(3.50)	-	-	-	-	-	-	-	-	-	(3.43)	(3.50)	-	-
董事	李克敬	-	-	-	-	-	12	12	12	(0.02)	(0.02)	2,386	2,386	108	108	-	-	-	-	-	(3.14)	(3.20)	-	-
董事	周昫生	-	-	-	-	-	9	9	9	(0.01)	(0.01)	2,843	2,843	108	108	-	-	-	-	-	(3.71)	(3.78)	-	-
董事	金點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呂友麒	-	-	-	-	-	6	6	6	(0.01)	(0.01)	-	-	-	-	-	-	-	-	-	(0.01)	(0.01)	-	-
董事	金點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鄭志發	-	-	-	-	-	12	12	12	(0.02)	(0.02)	-	-	-	-	-	-	-	-	-	(0.02)	(0.02)	-	-
獨立董事	連勇智	120	120	-	-	-	18	18	18	(0.17)	(0.18)	-	-	-	-	-	-	-	-	-	(0.17)	(0.18)	-	-
獨立董事	陳正然	120	120	-	-	-	18	18	18	(0.17)	(0.18)	-	-	-	-	-	-	-	-	-	(0.17)	(0.18)	-	-
獨立董事	侯宜秀	120	120	-	-	-	18	18	18	(0.17)	(0.18)	-	-	-	-	-	-	-	-	-	(0.17)	(0.18)	-	-
獨立董事	賀元	120	120	-	-	-	12	12	12	(0.17)	(0.17)	-	-	-	-	-	-	-	-	-	(0.17)	(0.17)	-	-

註1：此為預估數，106年度盈虧撥補案，經本公司107年5月7日董事會決議，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始進行作業。

(二)監察人之酬金：無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註1)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損)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李克敬(註2)	7,400	7,400	312	312	683	683	—	—	—	—	(10.72)	(10.52)	—
總經理	周昀生(註3)													
副總經理	許志宇													

註1：此為預估數，106年度盈虧撥補案，經本公司107年5月7日董事會決議，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始進行作業。

註2：已於107年3月31日離職。

註3：原任本公司副總經理，於107年4月1日晉升本公司總經理。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李克敬、周昀生、許志宇	李克敬、周昀生、許志宇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人	3 人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註 1)	現金金額 (註 1)	總計	總額占 稅後純 (損)益之 比例(%)
總經理(註 2)	周昀生	—	—	—	—
副總經理	許志宇				
國際票本部協理	吳雅玲				
國際作業部協理兼 金門分公司經理	李敏華				
財務協理(註 3)	許美玲				
財務會計部經理	王淑柔				
資訊本部協理(註 4)	湯智聰				
ERP 開發部協理	胡良寬				
網管部協理	曲振芳				
程式開發部協理	張春順				
稽核主管	何侃儒				

註 1：此為預估數，106 年度盈虧撥補案，經本公司 107 年 5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始進行作業。

註 2：原任本公司副總經理，於 107 年 4 月 1 日晉升本公司總經理。

註 3：原任本公司財務經理，於 107 年 4 月 1 日晉升本公司財務協理。

註 4：於 107 年 4 月 13 日離職。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身分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本公司	合併報表
董事酬金		3,323	3,323	2,875	2,874
董事酬金占稅後純(損)益比例(%)		(4.24)	(4.16)	(4.38)	(4.42)
監察人酬金		—	—	—	—
監察人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		—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8,396	8,396	6,227	7,09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稅後純(損)益比例(%)		(10.72)	(10.52)	(9.48)	(10.91)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董事：

本公司支付酬金係依據公司章程及董事、獨立董事及功能性委員酬金給付辦法規定辦理。

(2)總經理、副總經理：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員工酬勞，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議定之。

(3)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係同時考量公司營運績效、未來產業景氣波動之風險，以及本公司未來經營可能面臨之營運風險、交易風險、財務風險等因素訂定酬金之金額。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共開會 7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董事長	周育蔚	7	0	100%
董事	李克敬	7	0	100%
董事	赴台游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周昀生	7	0	100%
董事	金點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呂友麒	5	2	71%
董事	易知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鄭志發	7	0	100%
董事	周昀生	6	1	85%
獨立董事	連勇智	7	0	100%
獨立董事	賀元	5	2	71%
獨立董事	陳正然	7	0	100%
獨立董事	侯宜秀	7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07 年 5 月 7 日董事會議案「解除董事」禁業禁止之限制案，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擬提請股東常會許可解除李克敬 董事禁業禁止之限制。李克敬 董事因與自身利益有關並於討論及表決時已自行迴避，經其餘出席董事(八席)意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1) 本公司已設立審計委員會以代替監察人，強化股東權益及健全公司經營的效益。

(2) 董事及獨立董事進修：本公司安排董事及獨立董事進修課程，使董事便利取得相關資訊，以保持其核心價值及專業優勢與能力，請參閱第 33 頁附錄一「民國 106 年度董事及獨立董事進修情形」。

2. 執行情形評估：

- (1) 本公司於董事會議後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董事會重要決議，提高資訊透明度，以維護股東權益。
- (2) 董事進修情形已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截止年報刊印日止，總共開會 6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連勇智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賀元	4	2	67%	無
獨立董事	陳正然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侯宜秀	6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獨立董事由稽核報告了解所發現之缺失及異常事項之改善措施，必要時與稽核主管討論並針對改善情形進行監督。此外，審查公司財務報表了解公司財務情形，必要時與會計師直接溝通及了解。

稽核主管 106 年度 6 次列席董事會並於 106 年 4 月 26 日、106 年 8 月 9 日、106 年 11 月 9 日、107 年 3 月 16 日及 107 年 5 月 7 日董事會提出稽核業務報告及 107 年 3 月 16 日提出缺失追蹤報告。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功能。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官方網站投資人關係專區下載閱。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專責人員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事宜，另委託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辦理股務事宜。	無差異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主要股東每月均依規定向本公司申報其持股變動情形，每年亦於年報公佈前十大股東名單及主要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本公司已訂定「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子公司監理作業辦法」、內部控制制度之投資循環「轉投資事業管理作業」及管理制度循環之「關係人交易之管理」並遵循此規定執行。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已於「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第六條第二項規定：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及第三項規定：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本公司已於105年6月22日股東常會選任四席獨立董事，不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其獨立董事之資格條件皆符合證券交易法、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相關規定，並訂定「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給予獨立董事職責範疇及行使職權。 本公司尚未設置除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以外之功能性委員。	無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	V		公司將視營運需要評估設置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p>	V	<p>本公司於105年12月21日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於每年年度結束時，依本辦法之評估程序及評估指標進行當年度績效評估。</p>	無差異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V	<p>每年董事會審查會計師年度公費時，同步評估其獨立性。已於107年5月7日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評估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蘇郁琇會計師及池瑞全會計師，均符合獨立性評估標準(請參閱第34頁附錄三)，經評估後足以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會計師事務所並出具聲明函(請參閱第35頁附錄四)。</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管理部為公司治理負責推動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不定期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及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1.公司網站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依客戶、供應商及員工分別提供相對應之溝通管道及聯絡窗口，以利即時收到利害關係人反應之問題並給予妥適之回應。 2.公司網站已設置投資人關係專區下之聯絡人，設有發言人及股代連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作為溝通管道。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託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辦理股務事宜。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	V	公司網站已設有投資人專區，提供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及公司治理資訊，以利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參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司治理資訊？		考，另本公司已依規定將前項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V	本公司落實發言人制度及設專人處理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及將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在公司網站，以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能夠及時允當揭露。	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V	1.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本公司秉持永續經營理念，重視員工權益及教育訓練，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提撥職工福利金，透過職工福利委員會運作，提供員工旅遊活動及各項福利事項，另依勞工法令規定，足額提撥員工退休金，確保勞工退休生活，提供員工穩定之生活照顧，與員工建立良好關係。並設有員工關係溝通專線以利即時取得及回饋員工反應之問題。 2.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專責人員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委託股務代理公司辦理股務事宜，公司網站設置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投資人專區，提供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資訊供投資者作參考，依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相關資訊公告申報事宜，即時提供各項可能影響投資人決策之資訊。</p> <p>3.供應商關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訂有供應商作業並依規定辦理，並秉持誠信原則，與供應商間均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並設有供應商服務專線及電子郵件信箱whistleblower@ezfly.com公告於本公司利害關係人專區，作為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p> <p>4.利害關係人權利：公司網站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說明本公司對各個利害關係人之尊重及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及提供溝通管道，以利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保持暢通之溝通。</p> <p>5.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進修之情形： (1)本公司已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安排董事及獨立董事</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參加進修課程，請參閱第33頁附錄一「民國106年度董事及獨立董事進修情形」。</p> <p>(2)本公司經理人相關進修情形，請參閱第34頁附錄二「民國106度經理人進修情形」。</p> <p>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之風險管控制量目前分散至各循環內部控制中，實際運作皆考慮風險控制因素。</p> <p>7.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官網會員加入時，均會說明會員政策。利害關係人專區下公告本公司之個人資料保護政策聲明。本公司已建立客訴抱怨管理事務，務必提供及時解決客訴問題的良好服務，透過客戶回饋的旅客滿意度調查了解客戶對旅遊行程的意見並與供應商互動溝通，雙向機制持續改善及精進本公司服務品質，以達到維護消費者權益目的。</p> <p>8.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依公司章程內規定，於105年8月10日董事會</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通過於任期內，就期執行業務範圍內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並於106年8月1日續保一年，藉以降低並分散董事因失誤行為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且已完成董事責任保險之投保。</p> <p>9.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與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 中華民國會計師：財務會計部1人。</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已於本期年報完整揭露股東常會決議事項之執行情形。 2.本公司已於本期年報揭露簽證會計師非審計公費性質。 3.本公司已將106年度股東會議事錄揭露於本公司官方網站，另俟107年度股東常會開完後將於本公司官方網站揭露股東會議事錄。 			

附錄一：民國 106 年度董事及獨立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間
董事長	周育蔚	106/11/09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因應中國近期新政，台商的機會暨相關稅務風險注意事項	3 小時
		106/11/30		最新稅改重點解析暨企業因應之道	3 小時
董事	李克敬	106/11/09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因應中國近期新政，台商的機會暨相關稅務風險注意事項	3 小時
		106/11/30		最新稅改重點解析暨企業因應之道	3 小時
法人董事 代表人	周昀生	106/11/09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因應中國近期新政，台商的機會暨相關稅務風險注意事項	3 小時
		106/11/30		最新稅改重點解析暨企業因應之道	3 小時
法人董事 代表人	呂友麒	106/11/09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因應中國近期新政，台商的機會暨相關稅務風險注意事項	3 小時
		106/11/30		最新稅改重點解析暨企業因應之道	3 小時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鄭志發	106/11/09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因應中國近期新政，台商的機會暨相關稅務風險注意事項	3 小時
		106/11/30		最新稅改重點解析暨企業因應之道	3 小時
獨立董事	賀元	106/11/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因應中國近期新政，台商的機會暨相關稅務風險注意事項	3 小時
		106/11/30		最新稅改重點解析暨企業因應之道	3 小時
獨立董事	陳正然	106/11/09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因應中國近期新政，台商的機會暨相關稅務風險注意事項	3 小時
		106/11/30		最新稅改重點解析暨企業因應之道	3 小時
獨立董事	連勇智	106/11/09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因應中國近期新政，台商的機會暨相關稅務風險注意事項	3 小時
		106/11/30		最新稅改重點解析暨企業因應之道	3 小時
獨立董事	侯宜秀	106/11/09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因應中國近期新政，台商的機會暨相關稅務風險注意事項	3 小時
		106/11/30		最新稅改重點解析暨企業因應之道	3 小時

附錄二：民國 106 年度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間
財務會計部經理	王淑柔	106/10/3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財務會計準則之重要性、最新財務會計準則觀念解析、重要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解析	12 小時
		106/10/31			
		106/11/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審計準則之重要性、最新審計準則觀念解析、會計師審計與會計主管實務研析、財務實務專題研討	6 小時
		106/11/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主管必曉的公司治理觀念、最新財務報告編制相關法令解析	6 小時
		106/11/0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財報弊案 VS 會計主管的法律責任、倫理守則	6 小時
稽核主管	何侃儒	106/11/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勞動法令修正與近期弊案之內部控制實務彙析	6 小時
		106/12/3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內稽人員如何協助因應企業內稽內控與法遵視角	6 小時
稽核代理人	許美玲	106/11/22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企業初任內部稽核人員職前訓練研習班	6 小時
		106/11/29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企業初任內部稽核人員職前訓練研習班	6 小時
		106/11/30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企業初任內部稽核人員職前訓練研習班	6 小時

附錄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無直接或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否	是
2.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有影響獨立性的商業關係。	否	是
3.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資金借貸或融資保證之行為，但為金融機構且為正常往來者，不在此限。	否	是
4.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內是否在本公司擔任董監、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是
6.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7.會計師是否握有本公司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是
8.會計師是否有收受本公司或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饋贈或禮物。(其價值未超越一般社交禮儀標準)。	否	是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107.4.30 勤審 10704636 號

受文者：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主旨：本所接受委託查核 貴公司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表，依照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之規定，審計小組成員聲明已遵守下列規範，未有違反獨立性情事。

說明：

- 一、審計小組成員及其配偶與受扶養親屬未有下列情事：
 1. 持有 貴公司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益。
 2. 與 貴公司或其董監事、經理人間，有影響獨立性之商業關係。
- 二、在審計期間，審計小組成員及其配偶與受扶養親屬未擔任 貴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
- 三、審計小組成員與 貴公司之董監事或經理人未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 四、審計小組成員未收受 貴公司或其董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饋贈或禮物（其價值未超越一般社交禮儀標準）。
- 五、審計小組成員已執行必要之獨立性／利益衝突程序，未發現有違反獨立性情事或未解決之利益衝突。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蘇 郁 琇



107.5.4 勤審 10704762 號

受文者：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主旨：本所接受委託查核 貴公司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表，依照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之規定，審計小組成員聲明已遵守下列規範，未有違反獨立性情事。

說明：

一、審計小組成員及其配偶與受扶養親屬未有下列情事：

1. 持有 貴公司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益。
2. 與 貴公司或其董監事、經理人間，有影響獨立性之商業關係。

二、在審計期間，審計小組成員及其配偶與受扶養親屬未擔任 貴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

三、審計小組成員與 貴公司之董監事或經理人未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四、審計小組成員未收受 貴公司或其董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饋贈或禮物（其價值未超越一般社交禮儀標準）。

五、審計小組成員已執行必要之獨立性／利益衝突程序，未發現有違反獨立性情事或未解決之利益衝突。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池 瑞 全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

身分別 (註1)	姓名	條件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料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侯宜秀	—	✓	✓	✓	✓	✓	✓	✓	✓	✓	✓	✓	1	召集人
獨立董事	連勇智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陳正然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賀元	—	—	✓	✓	✓	✓	✓	✓	✓	✓	✓	✓	—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酬委員會之職責

為協助董事會執行與定期評估檢討公司董事、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且薪資報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應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4人。
- (2)本屆委員任期：本公司於105年6月24日重新委任薪酬委員會委員，新任期自105年6月24日至108年6月21日，本公司最近年度截至年

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侯宜秀	2	0	100%	無
委員	賀元	2	0	100%	無
委員	連勇智	2	0	100%	無
委員	陳正然	2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V	<p>本公司已訂定並依最新法令修改並經董事會通過「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持續不斷善盡企業社會責任。</p>	無差異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V	<p>本公司尚未定期舉辦內部企業社會責任教育訓練，而是由專責單位參與主管機關舉辦之相關課程，並評估落實。</p>	公司將計劃舉辦之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V	<p>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由管理部兼職單位負責舉辦及推行，董事會尚未通過授權指定高階主管處理，推行結果尚未向董事會報告。</p>	公司將評估執行之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V	<p>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尚為合理且經薪酬委員會通過，本公司每年不定期舉行教育訓練及宣導。新進員工於新進人員訓練即進行員工工作規則、各項管理辦法等訓練，重視且宣導誠信正直價值觀，設立明確獎勵及懲戒制度。</p>	無差異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V	<p>本公司安裝符合節能要求之產品，降低能源消耗，實行垃圾分類，減少碳排放。</p>	無差異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V	<p>本公司為觀光旅行業，依據營運型態規劃辦公室能源管控，使用節能型電燈，管控空調並於中午</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休息時間關部分電燈電源，施行垃圾分類，資源回收，降低對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注意到環境變遷影響的重要，目前採有效運用能源及省能之方向進行減少排放溫室氣體以降低對氣候變遷之影響，唯尚未執行溫室氣體盤查。	公司將評估執行之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遵守勞動基準法等相關勞動法規，並將內容轉化為公司之各項內部管理辦法，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使員工充分了解公司營運活動及保障員工權益。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本公司已設置「員工申訴辦法」及管道。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本公司定期辦理各項工作環境之消毒及設備之維護，維護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定期舉辦安全衛生教育及防災宣導，加強員工對安全及健康之觀念。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透過定期每月的全員會議及即時公告，傳達公司重要營運政策及制度的執行等，每週的跨部門會議，由各部門主管彙集總員工提出之問題與管理階層報告並溝通，其溝通結果再由各部門主管傳達。	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本公司尚未制訂之。	公司評估制訂並實行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網站設有傳真(02)6601-4697及電子郵件信箱 ezflyservice@ezfly.com供消費者申訴，以保障消費者權益，內部已建立客訴處理程序，以及時有效處理消費申訴事件。	無差異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本公司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均依相關法令辦理。	無差異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本公司尚未評估供應商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公司評估訂定之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之契約尚未含有違反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等條款。	公司評估訂定之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本公司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定期於年報揭露，尚未在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之。	公司評估揭露之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環保：本公司響應綠色環境運動，推行與供應商合作設計綠色旅遊商品，另，響應減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的全球共識，照明改用節能燈管，加強空調使用的管理，積極推動表單電子化，以減少紙張的使用量，讓員工從工作環境深植節能減碳的生活概念，持續實施廢棄物減量及分類，以達到環境無污染為目標。			
(二) 社區參與及公益：本公司參與各項公益活動不遺餘力，基於企業社會回饋與人文關懷，愛心認養高雄壽山動物園侏儒河馬及與財團法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人台北市私立雙連視障關懷基金會合作，讓視障者來公司提供員工按摩服務之就業機會以幫助弱勢族群。</p> <p>(三)人權：本公司創造許多高品質之就業機會，並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辦理各項員工訓練課程等，重視勞工和諧關係。</p> <p>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p>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V</p> <p>V</p> <p>V</p>	<p>摘要說明</p> <p>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均已承諾落實誠信經營。</p> <p>本公司已於「員工獎懲管理辦法」訂定各種不誠實情形及相對應之懲戒程序，新進員工之新進訓練教育誠信價值觀念及行為準則，以及相關懲戒制度，以防範不誠信行為發生。</p> <p>為確保誠實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防範營業範圍內可能行使之行賄及收賄之情事，並由內部稽核人員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p>	<p>V</p> <p>V</p>	<p>交易採購時透過經濟部商業司網站確認公司之真實性，並透過各項管道查詢廠商交易實績，以確認交易對手之商業誠信，並於商業契約明訂誠信行為之相關條款。</p> <p>本公司由稽核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推動、監督，並於董事會報告。</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V	<p>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及功能性委員會的組織規程明訂利益迴避制度，董事或委員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會議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及委員行使其表決權。另，本公司已制訂「員工申訴辦法」提供員工投訴管道及程序，其申訴內容相關人員皆不得對外公開。</p>	無差異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V	<p>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由內部稽核人員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p>	無差異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V	<p>本公司定期參與外部之教育訓練。</p>	無差異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V	<p>已設置「員工獎懲管理辦法」及「員工申訴辦法」，員工如發現其他同仁有不誠實行為，依規定申訴、審查及懲罰。</p>	無差異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V	<p>本公司之「員工申訴辦法」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無差異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p>	V	<p>本公司確實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當處置之措施？		之措施。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依規定將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設有稽核單位直屬於董事會，透過定期及不定期之稽核程序，發現有違反誠信經營疑慮時，即會通報董事會並立刻修改相關執行程序，使本公司之誠信經營能持續維持有效的運作。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依規定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官網之投資人專區項下之公司治理區。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 1.本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之運作情形揭露於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治理相關守則和規章、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 2.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由相關負責人員及主管，依法律規定及內部程序予以揭露相關訊息。此外，為使員工、經理人及董事確實知悉並遵循相關規定及降低內線交易之風險，於公司內部網站公告相關內部政策規章以供查詢。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1.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 100 頁。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報告書：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及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會議種類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股東常會	106.06.20	1.承認民國 105 年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案。 2.承認民國 105 年度盈虧撥補案。 3.討論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程序」案。 4.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2.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3.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4.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2.董事會最近年度(106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共召開 7 次，重要決議事項：

會議種類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106.03.15	1.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 2.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3.本公司「105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債券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因應案。

會議種類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5.本公司新聘任副總經理案。 6.本公司新任財務會計主管人員案。 7.討論評估及檢討本公司董事及重要子公司經理人及協理級以上主管 105 年度績效結果及 106 年度之各項薪資報酬數額案。 8.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9.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0.訂定民國 106 年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宜案。
董事會	106.04.26	1.民國 105 年度盈虧撥補案。 2.本公司簽證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之評估暨民國 106 年度集團會計師公費討論案。 3.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董事會	106.08.09	1.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更換會計師案。 2.本公司總公司所在地址變更案。 3.本公司資金貸與佳品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額度申請展延案。 4.本公司擬向國泰世華銀行申請續約借款、保證或其他授信案。 5.本公司擬向第一商業銀行申請續約借款、保證或其他授信案。 6.本公司擬向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申請續約借款、保證或其他授信案。
董事會	106.11.09	1.本公司擬為子公司誠信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讓售提供背書保證案。 2.本公司投資新設公司案。 3.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含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4.107 年度稽核計畫案。 5.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規范」案。 6.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7.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案。
董事會	107.01.18	1.本公司 107 年度預算案。 2.本公司總公司所在地址變更案。
董事會	107.03.16	1.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 2.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3.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本公司總經理異動案。 5.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異動案。 6.討論評估及檢討本公司董事及重要子公司經理人及協理以上主管民國 106 年度績效結果及民國 107 年度之各項薪資報酬數額案。 7.訂定民國 107 年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宜案。
董事會	107.05.07	1.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盈虧撥補案。 2.本公司證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之評估暨民國 107 年度集團會計師公費討論案。 3.本公司台北總公司於觀光局辦理旅行業變更經理人登

會議種類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記案。 4.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5. 本公司擬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申請新增及展期借款、保證或其他授信額度案。 6. 本公司擬向遠東國際商業銀行申請續約借款、保證或其他授信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財務主管	黃星璋	105.05.27	106.02.24	職務調整
總經理	李克敬	102.08.31	107.03.31	生涯規劃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龔雙雄 蘇郁琇 池瑞全	1,800	0	0	0	0	0	106.01.01~106.12.31	註1

註1：因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會計師業務調整更換會計師。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佔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本公司106年度並無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本公司106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更換會計師事務所。
-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本公司106年度審計公費並無較前一年度減少百分之十五以上。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6年8月9日經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本公司因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會計師業務調整由龔雙雄及蘇郁琇會計師更換為蘇郁琇及池瑞全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 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 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 意見及原因	無此情事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 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蘇郁琇、池瑞全
委任之日期	106年8月9日經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 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 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 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 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 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 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無此情事。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應揭露所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6 年度		107 年 截至 5 月 1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	周育蔚	—	125,000	—	—
董事兼總經理	周昀生	—	125,000	—	—
董事	金點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代表人：呂友麒	—	—	—	—
董事	金點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志發	—	—	—	—
10%以上股東	金點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	—	—	—
董事	李克敬	—	—	1,831,905	—
獨立董事	連勇智	—	—	—	—
獨立董事	賀元	—	—	—	—
獨立董事	陳正然	—	—	—	—
獨立董事	侯宜秀	—	—	—	—
協理	胡良寬	(3,811)	—	—	—
協理	曲振芳	—	—	—	—
協理	張春順	—	—	—	—
協理	吳雅玲	(22,000)	—	—	—
協理	李敏華	(56,000)	—	—	—
協理	許志宇	(121,000)	—	(211)	—
協理	許美玲 (就任日期:107/4/1)	—	—	—	—
稽核副理	何侃儒	(35,000)	—	—	—
經理	王淑柔 (就任日期:106/2/24)	—	—	—	—
10%以上股東	赴台游股份有限公司	—	(1,500,000)	(3,663,809)	—
總經理	李克敬 (解任日期:107/4/1)	—	—	1,831,905	—
協理	吳建興 (解任日期:106/7/1)	—	—	—	—

職稱	姓名	106 年度		107 年 截至 5 月 1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協理	詹益仁 (解任日期:106/12/29)	—	—	—	—
協理	湯智聰 (解任日期:107/4/13)	—	—	—	—
經理	黃星璋 (解任日期:106/2/25)	—	—	—	—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
資訊：無。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
人者之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7年5月1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金點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志發	7,233,245	23.90%	—	—	—	—	—	—	—
	—	—	—	—	—	—	—	—	—
赴台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育蔚	3,663,808	12.11%	—	—	—	—	劉羽琪	為赴台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二親等親屬	—
							呂琮怡	為赴台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
	125,285	0.41%	647,341	2.14%	—	—	劉羽琪	二親等親屬	—
							呂琮怡	配偶	—
機譽集團有限公司 代表人：詹素珠	2,505,600	8.28%	—	—	—	—	—	—	—
	—	—	—	—	—	—	—	—	—
陳明明	1,832,465	6.06%	—	—	—	—	—	—	—
李克敬	1,831,905	6.05%	—	—	—	—	—	—	—
台灣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麥雅淇	1,634,034	5.40%	—	—	—	—	—	—	—
	—	—	—	—	—	—	—	—	—
劉羽琪	728,712	2.41%	125,280	0.41%	—	—	赴台游股份有限公司	為赴台游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之配偶	—
							赴台游股份有限公司	為赴台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
							呂琮怡	為二親等親屬	—
呂琮怡	647,341	2.14%	125,285	0.41%	—	—	赴台游股份有限公司	為赴台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
							赴台游股份有限公司	為赴台游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之二親等親屬	—
							劉羽琪	為二親等親屬	—
上得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堯堅	428,040	1.41%	—	—	—	—	—	—	—
	—	—	—	—	—	—	—	—	—
陳麗嬌	229,417	0.76%	—	—	—	—	—	—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6年12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誠信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100.00	—	—	3,000,000	100.00
Fresh King Enterprises Limited	600,000	100.00	—	—	600,000	100.00
易舜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	—	500,000	100.00
易飛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050,000	100.00	—	—	22,050,000	100.00
易飛翔國際旅遊諮詢服務(北京)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佳品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	—	5,000,000	100.00	5,000,000	100.00
飛買家股份有限公司	—	—	4,500,000	96.43	4,500,000	96.43
Ezshop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	—	357,462	90.00	357,462	90.00
飛龍股份有限公司	—	—	4,000,000	80.00	4,000,000	80.00
株式會社 TTB-JP	—	—	—	—	—	—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已發行之股份種類：

107年5月1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註1)	30,259,760	19,740,240	50,000,000	其中 2,000,000 股為員工認股權證憑證額度。

註1：上櫃公司股票。

2.股本形成經過：

107年5月1日；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8.12	10元	10,000,000	100,000,000	5,000,000	50,000,000	設立股本	無	88年12月22日 北市建商二字第 88367979號。
89.04	10元	30,000,000	300,000,000	15,000,000	150,000,000	現金增資	無	89年05月19日 經濟部商字第 089115022號。
89.08	10元	30,000,000	300,000,000	17,450,000	174,500,000	現金增資	無	89年09月25日 經濟部商字第 089135142號。
101.11	10元	30,000,000	300,000,000	18,450,000	184,500,000	現金增資	無	101年11月16日 府產業商字第 10189520610號。
102.12	10元	30,000,000	300,000,000	20,450,000	204,500,000	現金增資	無	103年01月16日 府產業商字第 10380312110號。
103.07	10元	30,000,000	300,000,000	22,086,000	220,860,000	盈餘轉增資	無	103年09月29日 府產業商字第 10388389900號。
103.08	10元	30,000,000	300,000,000	26,086,000	260,860,000	現金增資	無	103年10月28日 府產業商字第 10389448410號。
104.07	10元	50,000,000	500,000,000	27,651,160	276,511,600	盈餘轉增資	無	104年09月22日 府產業商字第 10488121110號。
104.07	10元	50,000,000	500,000,000	30,259,760	302,597,6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104年09月22日 府產業商字第 10488121110號。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7年5月1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人)	0	0	16	1,806	1	1,823
持有股數(股)	0	0	13,280,774	14,473,386	2,505,600	30,259,760
持股比例(%)	0	0	43.89	47.83	8.28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7年5月1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440	97,290	0.32
1,000 至 5,000	1,060	2,023,292	6.69
5,001 至 10,000	140	1,043,844	3.45
10,001 至 15,000	52	646,623	2.14
15,001 至 20,000	29	528,775	1.75
20,001 至 30,000	30	742,622	2.45
30,001 至 50,000	28	1,121,873	3.71
50,001 至 100,000	22	1,458,334	4.82
100,001 至 200,000	10	1,446,380	4.78
200,001 至 400,000	3	645,577	2.13
400,001 至 600,000	1	428,040	1.41
600,001 至 800,000	2	1,376,053	4.55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00
1,000,001 以上	6	18,701,057	61.80
合計	1,823	30,259,76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7年5月1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金點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7,233,245	23.90
赴台游股份有限公司		3,663,808	12.11
機譽集團有限公司		2,505,600	8.28
陳明明		1,832,465	6.06
李克敬		1,831,905	6.05
台灣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1,634,034	5.40
劉羽琪		728,712	2.41
呂琮怡		647,341	2.14
上得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28,040	1.41
陳麗嬌		229,417	0.76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105年度 (註1)	106年度 (註1)	107年3月31日 (註3)
		每股市價	最高	23.65	33.45
	最低	14.5	12.8	14.05	
	平均	19.41	24.52	16.77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6.47	13.41	13.82	
	分配後	—	(註2)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30,260	30,260	30,260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2.15)	(2.59)	(2.59)
		追溯調整後	—	(註2)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註2)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註2)	—
		資本公積配股	—	(註2)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4)		—	—	—
	本利比(註5)		—	(註2)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6)		—	(註2)	—

註1：105年度及106年度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2：106年盈虧撥補案經107年5月7日董事會決議，尚待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3：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4：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5：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6：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營事業目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並考量平衡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之百分之五十分配，但董事會得考量公司實際資金狀況後，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盈餘之分派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兩種方式配合發放，惟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但股東會得視未來資金規劃調整之。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民國106年度盈虧撥補案，業經民國107年5月7日董事會通過，擬議不分配，本案將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依相關規定辦理。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次股東常會擬議不分配，故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是以一次分派分式為之)，應提撥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得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年度決算後如有本期稅後淨利，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相關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本公司 106 年度未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故不適用。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其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 106 年度未配發員工股票紅利，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05 年度之員工及董事酬勞業經 106 年 4 月 26 日董事會通過決議不予配發，並經 106 年 6 月 20 日股東會議決議通過，與董事會擬議並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第 1 次 (期) 有 擔 保 轉 換 公 司 債
發 行 (辦 理) 日 期		104 年 5 月 26 日
面 額		壹 拾 萬 元
發 行 及 交 易 地 點		中 華 民 國
發 行 價 格		依 面 額 十 足 發 行
總 額		新 台 幣 參 億 元 整
利 率		0%
期 限		3 年 期 到 期 日 : 107 年 5 月 26 日
保 證 機 構		遠 東 國 際 商 業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受 託 人		玉 山 商 業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承 銷 機 構		兆 豐 證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簽 證 律 師		蔚 中 傑 律 師 事 務 所 蔚 中 傑 律 師
簽 證 會 計 師		不 適 用
償 還 方 法		已 全 數 由 本 公 司 買 回 時 下 櫃 暨 訂 於 106 年 05 月 31 日 終 止 櫃 檯 買 賣 。
未 償 還 本 金		不 適 用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請 參 考 本 公 司 國 內 第 一 次 有 擔 保 轉 換 公 司 債 發 行 及 轉 換 辦 法 第 十 八 條
限 制 條 款		無
信 用 評 等 機 構 名 稱 、 評 等 日 期 、 公 司 債 評 等 結 果		無
附 其 他 權 利	截 至 年 報 刊 印 日 止 已 轉 換 (交 換 或 認 股) 普 通 股 、 海 外 存 託 憑 證 或 其 他 有 價 證 券 之 金 額	0 元
	發 行 及 轉 換 (交 換 或 認 股) 辦 法	請 參 考 本 公 司 國 內 第 一 次 有 擔 保 轉 換 公 司 債 發 行 及 轉 換 辦 法
發 行 及 轉 換 、 交 換 或 認 股 辦 法 、 發 行 條 件 對 股 權 可 能 稀 釋 情 形 及 對 現 有 股 東 權 益 影 響		本 次 發 行 轉 換 公 司 債 金 額 新 台 幣 300,000 仟 元 整 , 因 本 公 司 債 存 續 期 間 為 3 年 , 債 權 人 請 求 轉 換 時 點 不 一 , 將 延 遲 對 每 股 盈 餘 的 結 果 , 不 致 對 現 有 股 東 權 益 造 成 重 大 影 響 。 本 公 司 債 票 面 利 率 為 0% , 且 其 轉 換 價 格 為 溢 價 發 行 , 故 對 股 東 權 益 應 無 負 面 影 響 。
交 換 標 的 委 託 保 管 機 構 名 稱		不 適 用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年 度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項 目				
轉債 換市 公價 司	最 高	112.00	104.80	102.1
	最 低	105.00	100.75	101.75
	平 均	109.59	101.25	101.95
轉 換 價 格		36.2	35.3	35.3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 行時轉換價格		104 年 5 月 26 日發行 42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旅行業，主要業務為安排旅客國內外觀光旅遊、食宿、交通，提供國內外團體旅遊、國內外小團體旅遊(Mini Tour)、國內外團體自由行、國內外航空自由行等旅遊服務以及為旅客提供委託代辦出、入國境與簽證手續，並代售國內外運輸事業之票券或受旅客委託代購國內外客票等，另本公司以旅遊網站(www.ezfly.com)為主要銷售通路，讓消費者可透過所經營的網站一站購足所有旅遊需求。

2.主要產品種類及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項目	105 年度		106 年度	
	營收淨額	比重(%)	營收淨額	比重(%)
FIT 國際票收入	93,268	5.94	75,726	6.15
國際旅遊收入	1,037,316	66.03	667,519	54.22
國內旅遊收入	349,192	22.23	344,536	27.99
其他旅遊服務收入	91,141	5.80	143,326	11.64
非旅遊服務收入	—	—	—	—
合計	1,570,917	100.00	1,231,107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1)接受委託代售國內外海、陸、空運輸事業之客票或代旅客購買國內外客票、託運行李。
- (2)接受旅客委託代辦出、入國境及簽證手續。
- (3)招攬或接待國內外觀光旅客並安排旅遊、食宿及交通。
- (4)以包辦旅遊方式或自行組團，安排旅客國內外觀光旅遊、食宿、交通及提供有關服務。
- (5)委託甲種旅行業代為招攬前述(1)~(4)業務。
- (6)委託乙種旅行業代為招攬前述(4)之國內團體旅遊業務。
- (7)代理外國旅行業辦理聯絡、推廣、報價等業務。
- (8)設計國內外旅程、安排導遊人員或領隊人員。
- (9)提供國內外旅遊諮詢服務。
- (10)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定與國內外旅遊有關之事項。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1)持續優化廉價航空的網路訂購機制

本公司已開發廉價航空系統訂購平台，除價格與航空公司同步低價外，還可訂不同航空公司組合，能輕鬆比價、操作簡易，僅三步驟即可完成。未來將持續開拓其他廉價航空公司合作機會，讓旅客能有更多元化選擇。

(2)優化國際機票及飯店自由選網路訂購機制

本公司提供國際機票及飯店商品，並成功建置可依照喜好、自組個性化行程的系統訂購平台，旅客可選擇不同航空公司的優惠艙等機票及浮動優惠房價組合，打造個人專屬自由行。

(3)跨境新旅遊購物型態服務

本公司首創全新 On-line 免稅店商業模型，以全新「旅遊+購物」的商業模式，開創「全球第一家線上免稅購物網」，被市場譽為前瞻之舉，亦受台灣媒體高度關注，成為全球唯一結合食、宿、遊、購、行等各面跨境生活服務電商平台，未來業績增長看俏。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台灣旅遊市場規模龐大，105 年度觀光市場產值為 15,509 億元（包括國人出國觀光支出 7,216 億元、國人國內觀光支出 3,971 億元及來台旅客觀光支出 4,322 億元）。綜觀國內上市櫃旅遊業者多數專注經營團體旅遊，鮮少著墨個人旅遊市場發開，但在各項調查中顯示，「個性化」、「行動化」、「目的化」已成為未來旅遊消費趨勢，更將逐漸取代傳統團體旅遊。隨著數位時代及行動裝置發展愈趨成熟，可預期未來個人旅遊商品產值（包括商務及度假）商機無限，而本公司經營團隊具備十多年旅遊產業經驗，擁有豐富網路旅遊創業策略，在旅遊網路行銷、商品開發及新科技操作的高純熟度，將是持續在個性化旅遊商品市場中坐穩龍頭地位的絕佳基石。

(1)國人旅遊市場規模

旅遊市場規模、供給及需求可分為國人旅遊市場及來台旅遊市場兩大區塊。國人旅遊市場中，國外旅遊市場呈現穩定成長，105 年出國旅遊人次 1,459 萬，106 年度出國人次為 1,565 萬人次，較前年度成長 7.30%。隨著兩岸經貿文化交流成長、國際航點拓展、各國廉價航空（LCC）進駐台灣及我國近年來與多國達成免簽協議等有利因素下，國人出國旅遊人數屢創新高。

近三年國人出國目的地人數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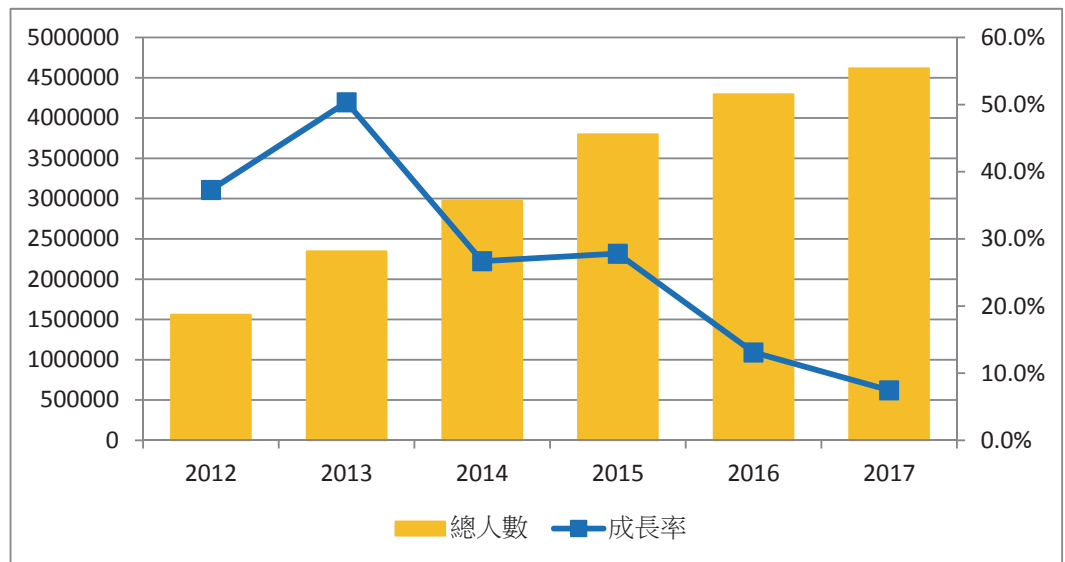
單位：人數

地區 \ 年度	104年	105年	106年
亞洲	12,353,288	13,539,067	14,253,762
美洲	548,267	623,191	697,361
歐洲	161,529	258,087	496,529
大洋洲	118,390	157,726	184,317
非洲	30	5,206	16,740
其它	1,472	5,646	5,870
總計	13,182,976	14,588,923	15,654,579
成長率%	11.30	10.66	7.30

資料來源：交通部觀光局之「2017年中華民國國民出國目的地人數統計」；本公司整理。

國人出國目的地以亞洲地區為主，與其他地區有顯著差異，國人出國旅遊習慣以鄰近的週邊國家為主，而本公司長期耕耘主要產品線便是上述的鄰近國家的旅遊商品。根據觀光局統計資料顯示，106年國人赴亞洲地區目的地，以日本462萬人次為最大宗，其次為中國393萬人次及香港177萬人次。除日本、韓國仍每年成長外，東南亞、歐美均穩定成長。

近六年赴日人次及成長率



資料來源：交通部觀光局；本公司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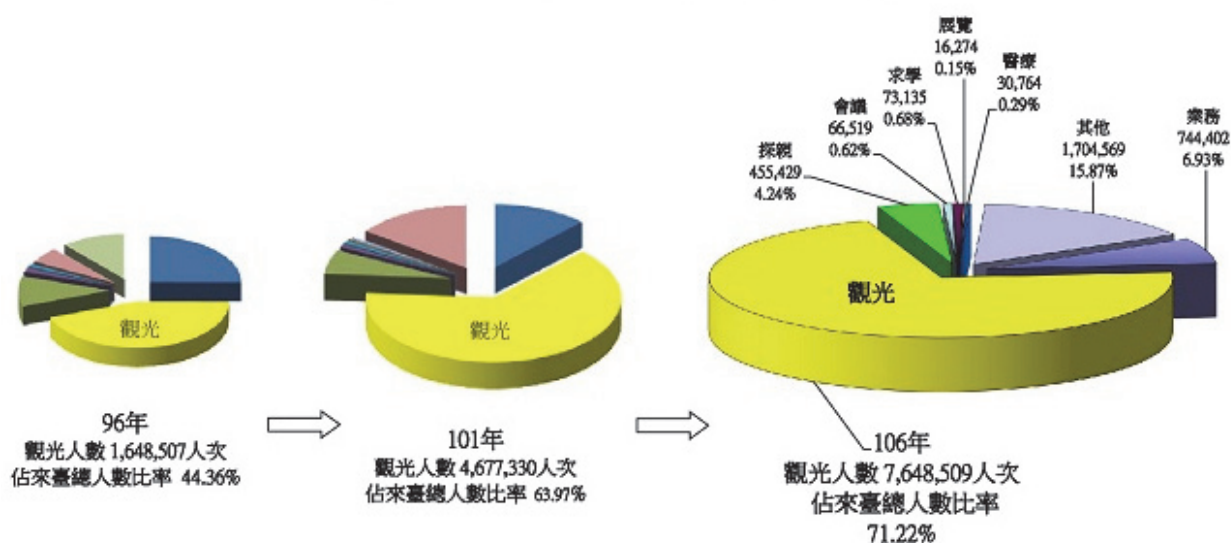
國人國內旅遊方面，由於近年來各地縣市政府大力推動觀光、致力於提升國民旅遊品質，同時投入大量資源建設各地方觀光景點及觀光資訊平台，使國人在旅行景點安排時間上更加彈性、豐富，國人國內旅遊人次也逐年增長。

(2)來台旅遊市場

根據觀光局統計，106年來台人數達1,074萬人次，較105年成長0.46%，觀光外匯收入達133.74億美元，平均每人每日消費192.77美元，較前一年衰退5.8%。過去十年來，以觀光目的入境旅客比重，由95年的43%增加至106年的71.22%，與其他來台目的相較有大幅性成長。

統計資料顯示，106年國際旅客來台人數成長率為0.46%，其中中國大陸地區負成長-22.19%，而東南亞旅客增加幅度最大，包括菲律賓68.59%、泰國49.53%及越南94.94%，墨西哥、菲律賓則次之。而來台旅客入境來源國第一名是中國大陸、超過273萬人次；第二名為日本、近190萬人次；第三、四名則是港澳的169萬人次及韓國的105萬人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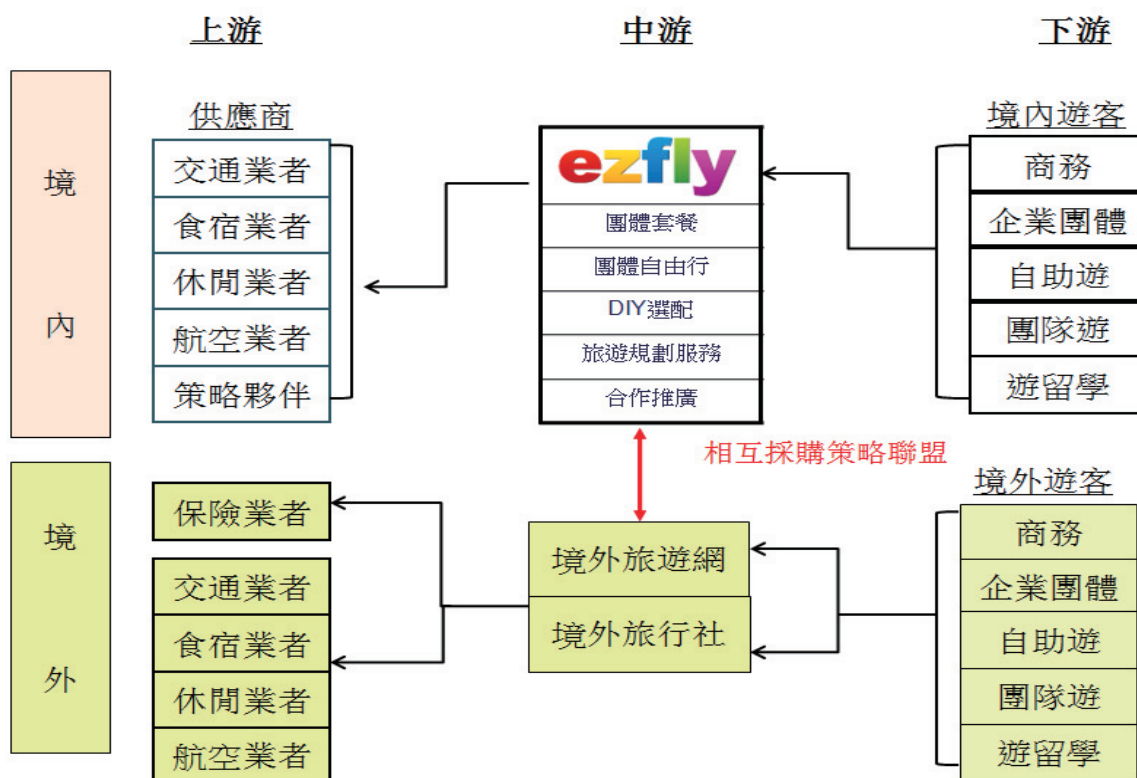
近十年來臺旅客觀光目的別人次及佔比變化



資料來源：交通部觀光局。

(3)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經營產品屬於觀光旅遊服務產業，在供應鏈中介於消費者與旅遊業者間的媒介地位。本公司企業價值鏈取決於產品開發、供應商之合作關係與資訊化應用程度，如下圖所示：



(4) 產品(服務)之發展趨勢

根據 100 年 3 月 3 日世界旅遊及旅行理事會發布《2011~2021 旅遊業經濟影響報告》中指出，預計未來 10 年內，世界各國旅遊業對全球 GDP 貢獻每年將達到 4.2%、相當於 9.2 兆美元，同時創造 6,500 萬個就業機會。儘管目前受制於歐債危機、美國財政懸崖、中國經濟放緩等諸多國際經濟情勢影響，旅遊業仍舊保持穩定成長，也成為世界各國推動經濟和增加就業的主要力量，更成為超過石油工業、汽車工業的世界第一大產業。在全球化浪潮、兩岸關係解凍等客觀時空條件下，國內旅遊業已進入快速發展的黃金時代，在此基礎上，可預期未來 10~20 年內，國內旅遊產業將呈現以下態勢：

① 旅遊方式更為靈活多變

隨著旅遊電子商務及行動裝置日益普及，國人旅遊方式將朝個人化、行動化的方向發展，旅客將追求更多參與性和娛樂性，主題或深度旅遊亦將成為主流，如購物旅遊、生態旅遊、運動旅遊、修學旅遊、蜜月旅遊、探險旅遊、獎勵旅遊、宗教旅遊及世界文化遺產旅遊等，也將成為本公司未來產品設計開發的重要方向。

② “綠色旅遊”成為一個新的旅遊契機

世界自然保護聯盟 (IUCN) 於 1983 年率先提出「生態旅遊」新名詞，定義為「具保護自然環境和維護當地人民生活雙重責任的旅遊活動」，也可稱為「回歸大自然旅遊」或「綠色旅遊」。目前世界各國日益重視自然、人文資源及生態環境的保護，並不斷引導旅遊業者及旅客履行社會責任、環境

責任，減少旅遊活動對自然、人文和生態環境的破壞。據調查顯示，75%以上美國消費者以環境保護者自居，願意為無污染產品及能再循環使用的包裝多付錢；67% 荷蘭人、80%德國人在購物時考慮環境問題；40%歐洲人則願意購買綠色食品，且此部分消費比例持續增長，可見消費者綠色意識已提高。目前生態旅遊產業發展，以美國、加拿大、澳大利亞等已開發國家為首。

③ “銀髮市場” 不斷擴大

高齡化社會是全球化議題，尤其在已開發國家中，老年人口占比通常在20%以上。銀髮族群是有錢、有閒、健康活躍的階層，較年輕人而言，在休閒度假支出上更具消費力，是支撐旅遊市場很重要的消費族群。其中，日本是銀髮市場發展最成熟的國家，例如日本全國旅館生活衛生聯合會（以下簡稱全旅聯）推出旅遊設施「銀髮星」制度，在設備、服務、餐飲等方面達到一定標準、且能為老年人提供優質便利服務的旅館、飯店，均可向全旅聯申請「銀髮星」認證。

④ 智慧型手機與定位服務所引領的創新旅遊商業模式

隨著智慧型手機普及、無線網路頻寬不斷加大，透過手機深化與加值旅遊商品，已成為世界各國旅遊業者不斷研發與創新的主要領域。根據資策會公布的「2013 年行動購物調查」中指出，有 43.9%消費者在未來一年內願意透過手機消費旅遊票券及相關產品，為所有商品種類的最大宗。因應智慧型手機發展的趨勢，本公司除已開發手機即時訂票系統、今夜飯店訂房系統外，也將持續深化科技創新，開拓行動旅遊電商市場新藍海。

(5) 產品(服務)競爭情形

		優 勢	劣 勢
內 部 外 部		1. 已建立網路品牌知名度並持續創新產品設計。 2. 網路銷售平台及自動化機制已建立完成。 3. 已建立完整的供應商關係與市場操作經驗。 4. 流程電子化、產銷成本低、服務即時且具有彈性。	1. 無龐大實體門市通路。 2. 無傳統大型旅行社已有之同業批售通路。 3. 台資無法在大陸地區取得直接銷售境外遊資格。
	機 會	1. 定位以提供個人化旅遊為主、團隊旅遊為輔的產品策略。 2. 透過網路平台、流程電子化等降低操作成本。 3. 既有國民旅遊商品可以直接延伸至陸客自由行市場。 4. 網路機票、訂房銷售平台可提供透明且即時的企業差旅服務。 5. 透過與供應商系統整合，降低彼	1. 不走傳統門市，並持續強化網路平台，以網路為核心，降低營運成本，提供消費者快速且超值的服務。 2. 針對日本線及其他本公司出團量大的商品線，持續建立同業銷售通路，並已建立同業網路銷售平台，以提供同業即時報價與訂位的服務。 3. 持續深化與具有大陸赴台銷

及結帳等系統整合機制。	此操作成本，提高反應速度。	售資格之旅行社合作。
威脅 1. 旅遊糾紛多、消費者之要求提高以及品牌集中化。 2. 傳統大型旅遊業者準備跨入網路經營。 3. 中小企業商務差旅需放帳問題。 4. 同質性商品競爭、毛利率降低。	1. 持續強化服務品質與產品標準化，優化網路行銷活動，加強品牌知名度與忠誠度。 2. 與傳統旅行社產品差異化，以個人化旅遊為主，讓消費者透過網路可自行DIY設計旅遊行程。 3. 加強與銀行的合作。	1. 以網路為主要媒體，迴避實體門市的競爭 2. 迴避與傳統旅行社以特殊人際關係建立之同業客戶關係。 3. 透過與銀行合作企業採購卡，降低資金風險。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與研究發展

本公司係屬旅遊業，擁有一群專業且經驗豐富的旅遊產品設計團隊，亦致力於新科技的應用創新，持續開發符合產品架構及旅客需求的系統。過去傳統旅行社均需透過人員、傳真、電話等方式完成產品內容說明、行程確認作業、訂位作業、開票作業、收款作業、行前叮嚀、對帳、請款等流程，然本公司已全數網路E化，並取得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核准「具即時與區域性特徵的訂房系統與方法」之專利，另尚有送審查中之專利案件包括「機位預查系統與方法」、「交易安全授權方法與實現此方法的伺服系統」等申請案。

2.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產品：

年度	旅遊商品	資訊系統
102 年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長榮航空及中華航空線上自動開票 ● 華信假期全商品上線 ● 聯合縣府與鹿鳴酒店立榮假期花東農遊專車媒體及商品發表 ● 復興開航特惠，曼谷自由行 ● 金城武遊池上奉茶認養活動 ● 住民宿得福袋·風獅爺尋寶趣商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外機票即時自動開票系統 ● 國內機票智慧型手持裝置訂購系統 ● 國內機票自動訂位開票系統
103 年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行政院農委會與立榮假期合作花東農遊趣 ● 與台東觀巴合作就是愛池稻套票商品 ● 與金門金湖鎮合作『夏艷金湖海洋風花蛤季』 ● 香港旅遊局”美荷樓”專案 ● 歐美長線加入達美及華航PAK，專營長程線商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航空假期-自由行新系統上線，線上即時訂位 ● 國外訂房即時查房上線 ● 國內訂房系統與API交易機制 ● 國內自由行系統與API交易機制
104 年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推出「廉航易起飛」的廉價航空訂購系統品牌 ● 與澎湖縣政府合作推出電影「落跑吧！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外廉價航空機票線上訂購系統，提供八家廉價航空訂購服務

年度	旅遊商品	資訊系統
	情」拍攝景點旅遊商品 ● 為單身族打造「單身愛旅行」團體商品 ● 新推出太平山翠峰湖賞楓二日遊	● 新國內自由行系統，提供延回、續住及加購商品服務 ● 新同業線上交易系統
105 年度	● 與台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合作推出中台灣好玩卡 ● 沖繩路跑活動 ● 國內旅遊立榮假期總代理	● 國際機票有位有價線上訂購系統
106 年度	● 飛龍馬祖離島免稅店正式開幕，產業從旅遊業跨足零售業。 ● 飛買家首創全新 On-line 結合免稅店商業模式，開創「全球第一家線上免稅購物網」 ● 獨家代理桃園捷運票券境外銷售，自組高人氣自由行旅遊元件商品，推出「桃捷旅遊套票」	● 飛買家購物平台系統 ● 免稅店 POS 系統及提或點系統 ● 桃園捷運票券進銷系統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計畫

(1)行銷計畫

除透過公關新聞議題操作、擴大主流媒體曝光外，亦將不定期於官方網站及社群平台舉辦網路行銷活動，以提高品牌知名度。另將透過優化搜尋引擎、各大入口網站及社群廣告投放等策略，觸及更多潛在消費者；同時善用 120 會員大數據，以提高會員忠誠度及回購率。

(2)研究開發

增加網路旅遊平台的開放性與擴展性，同時加強網路交易安全強度，完善消費者個人資料保護，打造安全、便利的網路購物平台，並持續在智慧型手機與平板電腦領域提供創新服務，以滿足今日顧客多樣的購物習慣，拓展業務可近性。

(3)大陸人士來台觀光行程計畫

本公司為國內大型旅遊網站之一，過去深耕國人國內旅遊市場，在 100 年開放陸客來台自由行後，亦將秉持服務理念，提供陸客高品質各項地接服務。本公司已具備下列條件：

- ①空中交通：為台灣境內三家航空（立榮、遠東、華信）之主要票務代理商之一，並為立榮航空套裝行程之總代理商。
- ②地面交通：為台灣高鐵假期之經銷商，並獲得高鐵針對海外旅客所發行的高鐵周遊券、雙鐵周遊券之代理經銷商。
- ③飯店預訂平台：本公司長期以來提供線上訂房旅遊網站，累積曾上架過之國內飯店超過千餘家，並與主要星級飯店建立長期合作關係。除提供一般消費者最優惠價格外，也提供同業旅行社 B2B 訂房平台，以銷售本

公司商品。

④票券商品：本公司已有全台灣主要飯店、主題樂園門票、泡湯券、餐廳票券等超過百項商品，可提供自由行陸客來台自主搭配。

⑤簽證中心：本公司已建置陸客來台自由行簽證中心，截至 103 年止，辦理自由行簽證陸客人次每月已超過 10,000 名。未來本公司將持續優化赴台自由行簽證办理流程，以提供更快速、更便捷的簽證服務。

(4)透過顧客主導、提高顧客滿意度

過去傳統旅行社皆以業者角度出發，設計讓顧客滿意之商品，而本公司將持續優化 DIY 動態打包系統，讓消費者可客製化旅遊行程，進而提高其滿意度。

2.長期業務計畫

(1)提升服務品質，創造品牌價值

本公司具備豐富電子商務營運經驗與行銷實務，將持續透過商品優化、技術創新、訂購簡化、客服提升、金流便利、流程順暢等方針強化顧客滿意度，並提高消費者信賴感與認同感，創造公司良好信譽，提升本公司品牌價值與市場占有率。

(2)擴大營運規模，降低採購成本

本公司將以業務與技術為二大發展核心，視人才為公司重要資源，提供員工各式教育訓練、充實專門知識，以人員專業能力為基石，創造公司營業規模，以換取採購成本降低，進而提升本公司營業利益率。

(3)擴大銷售通路，創造經濟規模

本公司以一般消費者為主要市場，未來將透過品牌延伸，拓展商務差旅、福委會、獎勵旅遊、會議招待及社團旅遊等企業客戶市場，來平衡旅遊淡季效應，同時擴大採購經濟規模、提升毛利率。

(4)服務業出口

近年政府積極推動「華文電子商務暨交易安全推動計畫」，盼將台灣打造成全球華文電子商務營運中心，且據調查顯示，中國大陸 2012 年網路市場經濟規模已達 3,850 億元，東南亞地區也有近 3,000 萬華人人口，因網路普及化，這兩大地區使用者對網路依賴性逐漸增強，亦是近年電子商務發展重點區域。著眼於本公司 10 多年的旅遊電子商務經驗，未來期待能立足台灣、放眼全球華人市場，為各地華人提供方便、舒適的旅遊電子商務環境。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105 年度		106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 銷	1,450,990	92.37%	1,086,582	88.26%
外 銷	119,927	7.63%	144,525	11.74%
合 計	1,570,917	100.00%	1,231,107	100.00%

資料來源：本公司各期之合併財務資訊。

2.市場佔有率

據觀光局統計，我國國人出國旅遊人數逐年成長，外國人士來台數量在近三年亦有大幅增長，由下圖資料可得知，旅遊業係處於穩定成長的產業。另根據資策會調查，2016 年台灣電子商務市場規模可望達到 1 兆 1,277 億元，至於 2017 年將能再成長 11%、達到 1 兆 2,515 億元。未來本公司將深化各項旅遊業務並持續開發新的旅遊商品，結合本公司在網路資訊上的優勢，期能成為旅遊電子商務市場領導者。

近十年來臺旅客及國民出國人次變化

單位:人次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根據 100 年 3 月 3 日世界旅遊及旅行理事會發布的《2011~2021 旅遊業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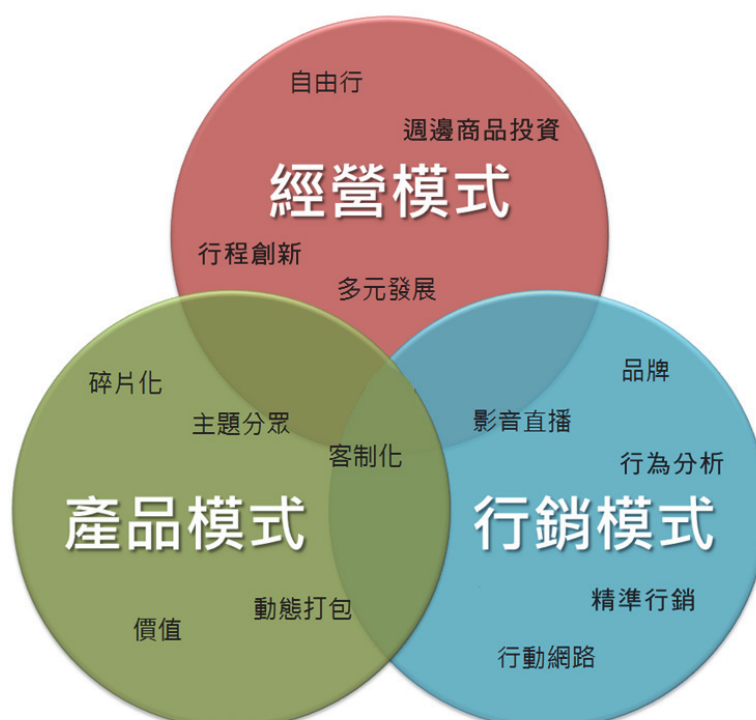
濟影響報告》指出，預計未來 10 年內，世界旅遊業對全球國內生產總值 GDP 貢獻每年將達到 4.2%、總額 9.2 兆美元，該理事會發布的《2013 年旅遊業的經濟影響》中亦指出，目前旅遊業經濟產值已占全球十分之一，同時也提供與旅遊相關產業 2.6 億個工作機會，可見即使近年世界經濟情勢遭受諸多挑戰，旅遊業仍是屹立不搖的熱門產業。

隨著兩岸之間合作愈趨緊密，台資旅行社可取得中國大陸境外遊資格。聯合國世界旅遊組織近期公布指出，2016 年陸客在境外消費金額達 2,610 億美元（約新台幣 8 兆元），較 2015 年增加 12 %，中國大陸境外消費連續 13 年保持兩位數增長，也連續 5 年保持世界最大境外消費國地位，其總額較美國的 1,220 億美元（約合 3 兆 7 千萬新台幣）多出兩倍有餘；有關陸客海外旅行次數部分，該報告指出，去年已達到 1.35 億人次，換言之每 10 名國際遊客中就有 1 人來自中國，因此，陸客境外遊商機已成為業者兵家必爭之地。

據國家發展委員會日前公布最新調查，2016 年國內民眾電腦使用率（77.7 %）已連續兩年下滑，更首度被行動裝置（79.7%）超越，主因是高齡世代跳過電腦、直接透過手機或平板上網，因此，高齡世代使用手機上網的趨勢，將使得公司銷售觸角得以延伸至銀髮族群，成長可期。

4. 本公司之競爭利基

近幾年來不少旅遊新創公司興起，且正逐漸改變消費者旅遊消費習慣，例如資料搜尋、規劃模式、購買方式及旅途中的運用等。且近年來旅遊上游供應商（航空公司或飯店等）皆調降佣金比例、並開始對消費者直接銷售，旅行社越來越喪失價格優勢，因此，深入了解消費者旅遊喜好、並提供符合其需求之產品，為本公司今年競爭利基方向。



(1)經營模式的創新

雖因陸客來台受政治因素影響限縮，導致入台旅遊人次成長趨緩，但其他國家來台自由行旅客仍持續增加，本公司將提供整合國內碎片式組合商品及零件商品資訊服務，持續搶攻自由行旅遊市場。

除主要機票+酒店外，本公司更針對國人自由行出國需求整合旅遊周邊相關服務，例如免稅購物、Wifi 平價租賃、目的地租車、當地一日遊（Day Tour）等服務，使消費者得節省購物及週邊商品網路尋價時間。團體旅遊規劃則加入主題式行程，例如特色手作（DIY）、當地生活體驗及追星演唱會等，提供國人更多樣化的旅遊主題行程。

(2)產品的創新

台灣多數旅遊業者皆以團體旅遊為主要業務，本公司突破傳統、以提供自由行旅遊商品為主，包括高爾夫球自由行、城市購物自由行、世界文化遺產尋旅、單車自由行及馬拉松自由行等海內外主題式自由行；同時打造風行於歐美的 Mini Tour 小團體旅遊，提供消費者專屬旅遊行車及導遊，讓旅遊行程更自由且彈性。另亦透過網路自動化機制，讓消費者可依照需求搭配飛機、高鐵、飯店、租車、主題樂園門票及餐券等，實現個人 DIY、客製化的旅遊元件購物服務。

(3)流程的創新

本公司與傳統旅行社的流程差異表如下：

旅遊服務之流程	傳統旅行社	本公司
1.產品內容說明	傳真、電話、人員	網頁
2.行程確認作業	傳真、電話、人員	Email、SMS
3.訂位作業	Terminal、電話、人員	網頁
4.開票作業	紙張	E-ticket
5.收款作業	傳刷、到店刷	SSL
6.行前叮嚀	電話、人員	Email、SMS
7.對帳	紙張、人員	B2B 自動對帳
8.請款	支票、人員	自動轉帳

本公司之網頁訂購流程已清楚載明旅客須知之訊息，以減少消費糾紛，進而增加訂單成交率。

- ①國外機票機位預查系統：可顯示各種票價及艙等的機位狀況，減少訂購時得反覆查詢機位的時間成本。
- ②國外機票不同訂位艙等混艙訂購系統：在機位候補時，自動顯示其他訂位艙等的機位狀況及價差，可立即改訂有機位之航班，增加旅客成行率，不

需再等待客服人員手動更改。

③國外隨選自由行訂購系統：利用現有國外機票及訂房商品，依旅客喜好自行組合，輔以一次購足及合購折扣，吸引背包客族群訂購。

④廉價航空不同航空組合訂購系統：可訂購去回不同廉價航空公司組合，並依照組合價格排序，讓旅客輕鬆比價、即時搶訂最低價機票。

以上皆為本公司在訂購流程之創舉，將旅遊商品架構與程式邏輯緊密的相互結合，以貼心地自動化訂購流程、即時解決旅客需求，係本公司與其他旅遊網站不同之處。目前本公司已著手開發適合行動載具之訂購系統，以因應「旅遊消費行動化」之趨勢。

(4)行銷方式的創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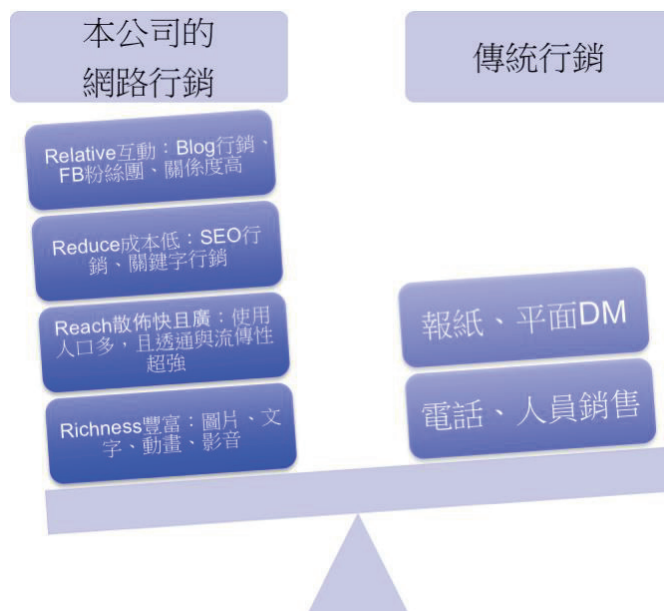
過去旅行社傳統行銷方式多以電話、報紙、雜誌與人員銷售方式為主，成本高、效率低、零互動、內容單一、擴展性低，但網路行銷可做到以下特點：

①Relative 互動：本公司以專業分眾策略，透過社群平台經營、及與部落客或網紅合作各式行銷活動，創造與消費者之互動，同時輔以主流媒體擴散力，將可達成「影響力行銷」的最佳效果。

②Reduce 低成本：本公司透過搜尋引擎優化（SEO）技術、關鍵字及善用120萬會員大數據，得精準投放廣告內容，並獲得較高廣告效益及轉換率。

③Reach 擴展性：網路具高流通特性，能以較低成本觸及到更多消費者，而目前消費者透過網路搜索旅遊資訊比例已逐年增加。

④Richness 豐富性：網路除可透過文字與圖片傳達行銷內容，動畫及影片等豐富多媒體更已是當今網路行銷趨勢，將能更抓住消費者眼球、並提高其接受度。



5.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①政府大力推動觀光休閒產業

根據我國政府推動之觀光大國行動方案(104—107 年)內容顯示，政府將積極以「觀光」作為整合平台，透過跨域、整合、串接、結盟等手法，強化跨區、跨業整合鏈結成果，並積極推動產業制度變革、營造良好投資環境、鼓勵產業創新升級、提高產業附加價值，以「質量優化、價值提升」為核心理念，以「優質、特色、智慧、永續」為執行策略，引領觀光產業邁向「價值經濟」的新時代，全面提升台灣國際觀光競爭力，預估國際旅客由 103 年 991 萬人次提升至 107 年 1,170 萬人次，貢獻觀光外匯收入由 103 年新台幣 4,438 億元提升 107 年新台幣 5,000 億元，並帶動國民旅遊支出 103 年新台幣 3,092 億元提升至 107 年新台幣 3,300 億元。

②廉航低票價創造旅遊熱潮

繼日本航權開放後，國人旅日人次逐年增加，多家廉航公司相繼擴大航點，並不定期推出優惠票價，以吸引國人赴日旅遊。本公司除擁有全台整合最多家廉航的網路訂票系統外，更延伸包裝團體及自由行產品，同時融入旅遊周邊元件，如交通券、Wifi 租賃、當地一日遊、購物優惠券等，目前在國內旅遊市場中佔一定市佔率。除日本線外，本公司已成功擴展赴韓國及東南亞線自由行旅客市場，對本公司業績有相當大助益。

③陸客來台自由行需求品質化

本公司過去長期深耕國人國內旅遊市場，已累積國內航空公司、飯店、主題樂園、接送機及餐廳等相關供應商的長期合作資源。由於陸客來台自由行發展已進入質化需求，公司延續過去優勢、快速延伸至陸客來台自由行市場，規劃極具特色的深度旅遊及「即定即出發」之一日遊行程，豐富陸客來台旅遊之選擇。

④已累積有 119 國旅遊目的地免簽證

近年來兩岸外交休兵，創造我國與各國政府締結免簽證待遇之契機，目前免簽國家數已達到 119 國，其中包括日本、新加坡、紐西蘭、加拿大及美國等熱門旅遊地區。加拿大金融顧問公司 Arton Capital 曾公佈 2017 年「護照指數」，中華民國台灣護照在「護照效力排名」名列第 28，國人出國手續簡化，成功增加出遊便利性與即時性，有效提升國人出國旅遊意願，對國人赴國外旅遊市場有正面助益。

(2)不利因素

①國際經濟與區域安全仍有諸多不定性

2016 年全球經濟受國際貿易放緩、中東難民事件紛擾、地緣政治風險升高等因素影響，先進經濟體經濟復甦乏力、新興市場成長疲弱。所幸下半年來全球經濟表現已轉呈回穩。國際貨幣基金（IMF）與 IHS 環球透視（IHS GI）等國際主要經濟預測機構估計，全年經濟成長率介於 2.5%至 3.1%間，創 2008 年全球金融海嘯以來新低點。

展望 2017 年，主要國家將逐步擺脫通縮壓力，加以長期貨幣寬鬆政策邊際效用降低，財政政策將取代貨幣政策作為各國刺激經濟成長的主要工具，主要經濟預測機構均預估 2017 年全球經濟成長將逐步復甦，IMF 與 IHS GI 預測全年全球經濟成長率分別為 3.4%與 2.8%，高於 2016 年的 3.1%及 2.5%；惟美國未來經貿政策走向、新興市場高債務問題、地緣衝突與歐洲反體制風潮，以及中國大陸經濟走勢等潛存經濟風險，未來仍須持續關注。

因應對策：

本公司產品線廣，囊括國內外旅遊、機票、訂房等，旅遊線路也涵蓋短、中、長程線；銷售通路除一般直客外，也包括同業與企業客戶，在單一國家或單一旅遊線別發生任何風險時，可有效以其他線路商品替代。另本公司主要目標市場為上班族、年輕家庭及商務人士，相對受景氣影響較小。

②整體經濟環境持續低迷

國內方面，2016 年經濟成長率逐季走升，全年經濟成長率初步統計值為 1.40%，主因國際原物料價格逐步走揚及下半年半導體產業景氣轉強，帶動我國下半年出口轉為正成長，且民間消費及民間投資溫和成長所致。展望 2017 年，根據國內外主要機構最新預測，2017 年臺灣經濟成長率介於 1.5%~2.0% 間，可望優於 2016 年；就各季而言，因基期效應，多數機構預測全年經濟成長率逐季走緩，但 2017 年經濟成長率仍高於 2016 年。

因應對策：

本公司商品已完成多樣化的產品布局，因網路旅遊平台操作成本低，將可以有效提供符合國人需求的商品，且本公司透過網路平台的資訊透明性，提供消費者透明且清楚的旅遊資訊，不以傳統旅行社購物補貼團費的作法，來累積消費者對本公司的信賴度與品牌認同度。除此之

外，過去僅能透過航空公司專屬網站訂票的廉價航空機票，現在在本公司的網站上也能直接訂購，為預算有限的顧客提供更方便、更實惠的選擇。另一方面，本公司也持續朝開發高單價、高品質、高附加價值、高滿意度的旅遊商品，將可有效滿足金字塔頂端之需求。

③消費者意識抬頭，客訴事件較頻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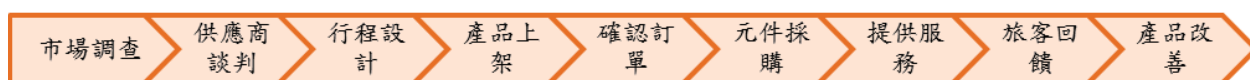
近來消費者意識抬頭，常針對旅遊過程的意外狀況心生不滿而產生抱怨或旅遊糾紛情事，例如班機誤點、天候不佳行程取消、觀光景點爆滿、餐廳上菜速度太慢、飯店不夠乾淨等，或對行程內容雙方認知有所差異，或認為導遊服務不周，而期望有所補償。其中有些因素雖非可歸責於旅行社本身，然消費者認為既然已花了錢又受氣就要找人申訴抱怨一番。

因應對策：

本公司平時即作好品質管理機制及落實員工教育訓練，以預防發生客訴情事，若導遊領隊人員發現客戶有不滿時，將立即溝通及安撫，若由客服人員事後接到客戶抱怨時，亦秉持同理心審慎認真處理每一件客訴，了解情形後及時回應客戶之需求。本公司每月就客訴情況開會檢討及宣導，期使客訴事件能降到最低。另本公司亦訂有「緊急事件應變管理辦法」，規範重大緊急突發事件之應變處理流程，以確保事件發生時可作出正確反應，並將可能之損害降至最低程度。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本公司為旅遊業，為旅客安排國內外住宿、交通及行程安排係本公司主要服務。本公司服務產製過程如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原料供應商為國內外航空公司、飯店、遊樂園、交通及其他休閒觀光業者，與各供應商皆維持良好合作關係，且獲得多家廠商銷售代理權，得保障本公司無論在淡旺季皆取得充足原料，維持產品在市場上之競爭力。交通方面，包含 15 家廉價航空公司、中華航空、長榮航空、立榮航空、國際航空運輸協會台灣辦事處 (IATA)、台灣高鐵公司、桃園大眾捷運公司為主要供應商；飯店方面，本公司與國內外多家飯店簽約，並與多家休閒觀光業者密切合作。

(四)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 10%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 至前一季止 進貨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1	艾雅塔運通有限公司	1,175,658	32.37	無	艾雅塔運通有限公司	1,164,937	39.92	無	艾雅塔運通有限公司	243,985	35.46	無
2	台灣虎航股份有限公司	286,790	7.89	無	台灣虎航股份有限公司	200,091	6.86	無	台灣虎航股份有限公司	49,456	7.19	無
3	其他	2,169,822	59.74	—	其他	1,553,345	53.22	—	其他	394,623	57.35	—
	進貨淨額	3,632,270	100.00	—	進貨淨額	2,918,373	100.00	—	進貨淨額	688,064	100.0	—

資料來源：本公司各期之合併財務資訊。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105 及 106 年度 FIT 國際票收入佔總額營收的比重持續上升，使艾雅塔運通有限公司持續為本公司最大供應商；因市場上年輕族群對廉價航空接受度提高，本公司調整機位採購結構，因此對廉價航空相關進貨比重持續上升。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 10%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為旅遊業，商品之最終銷售對象或服務對象多為不特定之消費者，故最近二年度本公司未有單一銷售金額超過銷貨總額 10%之客戶。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因行業特性故不適用。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人 or 夜 or 張

主要產品	105 年度				106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FIT 國際票旅遊收入	177,248	93,268	—	—	174,376	75,726	—	—
國際旅遊收入	64,285	1,037,316	—	—	39,267	667,519	—	—
國內旅遊收入	198,081	300,067	20	49,125	174,954	300,190	30,267	44,345

主要產品	105 年度				106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其他旅遊服務收入	123,304	20,339	77,535	70,802	41,549	43,146	128,043	100,180
非旅遊服務收入	—	—	—	—	—	—	—	—
合計	562,918	1,450,990	77,555	119,927	430,146	1,086,581	158,310	144,525

資料來源：本公司各期之合併財務資訊。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年 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經 理 人	13	13	11
	一 般 職 員	197	180	156
	合 計	210	193	167
平均年歲(歲)		34.0	35.2	35.2
平均服務年資(年)		2.2	2.5	2.86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碩士以上	8.6	6.7	5.39
	大學(專)	76.2	69	72.46
	高中 (含高中以下)	15.2	24.3	22.15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屬網路旅遊服務公司，業務內容係以旅遊產品銷售為主，於銷售過程並無污染之情事發生。

(二)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不適用。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份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不適用。

(五)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一)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及實施情形

- (1)員工到職日當日即享有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
- (2)依本公司營運獲利情形，發放績效獎金、年終獎金及員工分紅等獎勵。
- (3)社團活動。
- (4)員工旅遊優惠。
- (5)歲末尾牙及抽獎活動。
- (6)不定期舉辦同仁聚餐會。
- (7)勞動、端午及中秋三節禮金。
- (8)員工生日禮金。
- (9)生育補助、住院慰問、婚喪喜慶等各項福利補助。
- (10)傷病及急難救助等均酌情給予津貼補助。
- (11)職工福利委員會。
- (12)不定期提供員工按摩舒壓服務。
- (13)員工團體保險。
- (14)員工推薦公司商品之推薦獎金。

2.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1)新人訓練：

針對新進員工定期辦理，期使瞭解公司沿革、組織、經營理念、未來發展方向與展望、工作規則及管理規章制度等。

(2)各部門在職訓練：

- ①管理發展：針對各基層主管、中、高階主管、委任經理人或有擔任主管潛力之員工，加強其領導統御、企業管理知識、溝通協調技巧、公司經營理念及決策能力等課程，進而增進其管理能力或為公司儲備優秀管理幹部之訓練。
- ②專業技術：針對各職能專業員工，提供各種專業知識、技術、觀念等實務性課程，加強員工之專業技能與知識，進而提升其工作績效。
- ③種子講師培育：針對有實務經驗及專業能力且有傳授意願之優秀同仁，公司提供其「種子講師培育訓練」相關課程，藉以培養內部講師、傳承專業技能及經驗心得之訓練。
- ④共通性教育：針對員工提供共通性課程之教育訓練，加強員工之工作態度、基礎工作能力、生活品質、自我成長與壓力調適等方面能有所助益

之訓練。

⑤專業訓練：對於執行專案業務的特定員工，輔以其專業知識之訓練。

(3)外部訓練：

員工基於業務或專業需求，由主管要求或法令規定等參與國內外機構、學校或訓練機構之訓練。

3.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1)本公司員工之退休制度及辦法，依勞動基準法有關規定辦理。

(2)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員工之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 6%。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維護情形

(1)本公司創造許多高品質之就業機會，並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辦理各項員工訓練課程等，重視勞工和諧關係。

(2)本公司透過定期每月的全員會議及即時公告，傳達公司重要營運政策及制度的執行等，不定期的跨部門會議，由各部門主管彙總員工提出之問題與管理階層報告並溝通，其溝通結果再由各部門主管傳達。

5.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公司訂定「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及相關管理辦法，適用董事、經理人及員工，主要規範為禁止不誠信行為、避免圖私利之機會禁止行賄及收賄、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遵循法令規章、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

此外本公司亦訂定「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辦法」，並透過個人資料保護認知宣導與教育訓練(教育訓練與演練)，藉此規範全體員工可妥善保管客戶、廠商之資料。

6.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本公司依照「職業安全衛生」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安全衛生工作，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全體員工安全與健康。此外亦依「性別工作平等法」、「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辦法」規定，積極維護兩性工作機會平等，及提供免遭性騷擾之工作環境。另在辦公環境方面，公司設有門禁刷卡裝置，藉此控管人員進出，以保障員工安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一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保險契約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6.07.01~107.07.01	旅行業責任保險保單	—
保險契約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6.07.01~107.07.01	旅行業履約保證保險保單	—
保險契約	明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6.08.01~107.08.01	董監事及管理人員責任保險	—
保險契約	美亞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7.04.18~108.04.18	資料保護保險	—
全球航空訂位系統	先啟資訊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102.08.09~任一方書面通知終止日	Abacus 全球航空訂位及票務作業系統	—
全球航空訂位系統	有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2.12.01~107.11.30	Galileo 全球航空訂位及票務作業系統	—
訂房系統合約	EAN.com, L.P.	100.12.01~任一方書面通知終止日	Expedia 線上訂房系統連結合作	—
訂房系統合約	Gullivers Travel Associates (Hong Kong) Limited	102.08.20~任一方書面通知終止日	Gullivers Travel Associates 線上訂房系統連結合作	—
飯店評論授權合約	TripAdvisor LLC	101.04.11~任一方書面通知終止日	TripAdvisor 飯店評論授權	—
電商平台開店合約	阿里巴巴去啊國際(阿里旅行)	104.01.12 起	阿里巴巴電商平台開店合作	—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註 2)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流動資產		458,776	562,584	844,918	701,819	405,953	450,03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8,282	190,074	201,646	185,323	178,460	176,629
無形資產		593	11,702	15,466	12,543	25,350	29,321
其他資產		64,915	68,020	45,856	60,555	81,723	70,488
資產總額		712,566	832,380	1,107,886	960,240	691,486	726,47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05,512	253,710	248,855	460,711	161,171	203,635
	分配後	225,962	264,144	263,985	460,711	(註 3)	—
非流動負債		100,775	2,089	292,618	1,215	113,731	104,63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06,287	255,799	541,473	461,926	274,902	308,272
	分配後	326,737	266,233	556,603	461,926	(註 3)	—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406,279	576,581	566,413	485,803	405,673	407,855
股本		204,500	260,860	302,598	302,598	302,598	302,598
資本公積		130,564	233,615	216,714	216,887	216,887	216,88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1,218	81,376	45,889	(34,251)	(112,574)	(110,153)
	分配後	34,408	55,290	30,759	(34,251)	(註 3)	—
其他權益		(3)	730	1,212	569	(1,238)	(1,477)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12,511	10,911	10,348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06,279	576,581	566,413	498,314	416,584	418,203
	分配後	385,829	566,147	551,283	498,314	(註 3)	—

註 1：本公司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上述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7 年 3 月 31 日之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且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財務資料。

註 3：106 年度盈虧撥補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流動資產		415,433	496,609	493,737	308,640	172,171	不 適 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8,030	189,102	199,941	184,290	174,206	
無形資產		589	7,675	11,439	8,538	21,340	
其他資產		103,970	128,906	393,641	416,315	282,621	
資產總額		708,022	822,292	1,098,758	927,704	650,33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01,044	243,646	239,541	440,599	130,847	
	分配後	221,494	254,080	254,671	440,599	(註 2)	
非流動負債		100,699	2,065	292,804	1,302	113,81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01,743	245,711	532,345	441,901	244,665	
	分配後	322,193	256,145	547,475	441,901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06,279	576,581	566,413	485,803	405,673	
股本		204,500	260,860	302,598	302,598	302,598	
資本公積		130,564	233,615	216,714	216,887	216,88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1,218	81,376	45,889	(34,251)	(112,574)	
	分配後	34,408	55,290	30,759	(34,251)	(註 2)	
其他權益		(3)	730	1,212	569	(1,238)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06,279	576,581	566,413	485,803	405,673	
	分配後	385,829	566,147	551,283	485,803	(註 2)	

註 1：本公司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上述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6 年度盈虧撥補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營業收入	1,489,914	1,607,875	1,774,153	1,570,917	1,231,107	249,918
營業毛利	202,586	239,106	235,098	198,032	155,224	44,033
營業損益	47,457	40,075	(13,230)	(52,331)	(90,226)	(11,6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611	14,263	9,997	(13,506)	6,261	11,864
稅前淨利	55,068	54,338	(3,233)	(65,837)	(83,965)	24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55,632	46,968	(9,401)	(65,274)	(79,825)	1,495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55,632	46,968	(9,401)	(65,274)	(79,825)	1,49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8	733	482	(697)	(1,905)	(26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5,650	47,701	(8,919)	(65,971)	(81,730)	1,22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55,632	46,968	(9,401)	(65,010)	(78,323)	2,03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264)	(1,502)	(53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55,650	47,701	(8,919)	(65,653)	(80,130)	1,79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318)	(1,600)	(563)
每股盈餘(元)	2.76	1.73	(0.31)	(2.15)	(2.59)	0.07

註1：本公司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上述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7年3月31日之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且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財務資料。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營業收入		503,210	1,471,139	1,605,391	1,456,471	1,088,643	不 適 用
營業毛利		112,593	222,457	209,658	189,443	137,018	
營業損益		32,389	36,638	(15,964)	(44,274)	(74,80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751	21,020	12,301	(21,726)	(11,540)	
稅前淨利		53,140	57,658	(3,663)	(66,000)	(86,34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55,632	46,968	(9,401)	(65,010)	(78,32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55,632	46,968	(9,401)	(65,010)	(78,3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8	733	482	(643)	(1,80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5,650	47,701	(8,919)	(65,653)	(80,130)	
每股盈餘(元)		2.76	1.73	(0.31)	(2.15)	(2.59)	

註：本公司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上述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龔雙雄、謝明忠	無保留意見
10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龔雙雄、謝明忠	無保留意見
10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龔雙雄、謝明忠	無保留意見
105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龔雙雄、蘇郁琇	無保留意見
106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蘇郁琇、池瑞全	無保留意見

註：本公司 106 度因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更換會計師。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報)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註 1)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2.98	30.73	48.87	48.11	39.76	42.4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269.31	304.44	426.01	262.79	234.40	237.1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23.24	221.74	327.32	154.49	251.88	221.00
	速動比率	198.45	193.22	290.27	141.43	225.15	165.85
	利息保障倍數	34.11	33.71	0.29	(7.63)	(21.80)	1.3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3.52	24.43	36.55	31.57	26.25	7.12
	平均收現日數	15.52	14.94	9.98	11.56	13.90	51.29
	存貨週轉率(次)	315.21	245.37	197.47	153.85	148.26	25.3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3.53	14.70	18.73	25.66	45.17	8.4
	平均銷貨日數	1.16	1.49	1.85	2.37	2.46	14.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7.93	8.50	9.06	8.12	6.77	1.41
	總資產週轉率(次)	2.34	2.08	1.83	1.52	1.49	0.3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97	6.26	(0.58)	(5.95)	(9.30)	0.29
	權益報酬率(%)	16.33	9.56	(1.64)	(12.41)	(17.69)	0.3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 比率(%)	26.93	20.83	(1.07)	(21.76)	(27.75)	(3.84)
	純益率(%)	3.73	2.92	(0.53)	(4.16)	(6.48)	0.60
	每股盈餘(元)	2.76	1.73	(0.31)	(2.16)	(2.59)	0.0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1.32	29.45	(14.01)	(31.95)	(18.07)	(6.1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3.10	110.66	111.39	105.62	164.83	82.89
	現金再投資比率(%)	17.98	8.93	(5.03)	(28.52)	(5.46)	(2.4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63	4.64	(12.42)	(2.18)	(0.76)	(2.19)
	財務槓桿度	1.04	1.04	(0.74)	(0.87)	(0.96)	(0.95)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降低、利息保障倍數降低，主要係因 106 年度虧損所致。
2. 平均收現日數提高，主係 106 年度新增大陸 B2B、B2E 客戶，導致收款天數增加。
3. 應付款項週轉率，主係 106 年度應付帳款較上年度減少所致。
4.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下降，主係 106 年度虧損所致。
5. 現金流量比率下降，主係因 106 年度營業虧損與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主係 106 年度資本支出增加所致。
7. 現金再投資比率降低，主係 106 年度營業虧損所致。

註 1：107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之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且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財務資料。

(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報)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2.62	29.88	48.45	47.63	37.62	不 適 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269.63	306.00	429.74	264.31	298.2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06.64	203.82	193.86	72.30	131.58		
	速動比率	175.07	175.91	157.72	59.41	106.75		
	利息保障倍數	33.07	38.15	(0.06)	(10.25)	(19.0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8.56	53.24	63.28	49.40	34.52		
	平均收現日數	19.67	6.86	5.77	7.39	10.57		
	存貨週轉率(次)	136.84	223.90	197.49	158.99	164.3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57	13.85	17.6	25.68	58.45		
	平均銷貨日數	2.67	1.63	1.85	2.30	2.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2.69	7.80	8.25	7.58	6.0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2	1.92	1.67	1.44	1.3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44	6.31	(0.58)	(5.94)	(9.47)		
	權益報酬率(%)	16.34	9.56	(1.64)	(12.36)	(17.5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 比率(%)	25.99	22.10	(1.21)	(21.81)	(28.53)		
	純益率(%)	11.06	3.19	(0.59)	(4.46)	(7.19)		
	每股盈餘(元)	2.76	2.05	(0.31)	(2.15)	(2.5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90.01	35.22	(14.30)	(13.76)	(6.0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03.23	371.75	377.48	327.79	250.84		
	現金再投資比率(%)	32.39	10.80	(4.97)	(64.41)	(2.3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00	4.70	(8.85)	(2.75)	(0.90)		
	財務槓桿度	1.05	1.04	(0.78)	(0.88)	(0.95)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利息保障倍數上升，主係106年度虧損所致。
2. 負債占資產比率、應收款項週轉率降低、平均收現日數提高，主係106年度應收帳款增加所致。
3. 應付款項週轉率，主係106年度應付帳款較上年度減少所致。
4.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下降，主係106年度虧損所致。
5. 現金再投資比率降低，主係106年度因公司債贖回還款造成營運資金需求所致。
6. 營運槓桿度提高，主係106年度營業虧損所致。

註：本表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請參閱第 101~102 頁。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請參閱第 103~171 頁。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172~239 頁。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701,819	405,953	(295,866)	(42.16)
基金與投資		2,466	1,029	(1,437)	(58.27)
固定資產淨額		185,323	178,460	(6,863)	(3.70)
無形資產		12,543	25,350	12,807	102.10
其他資產		58,089	80,694	22,605	38.91
資產總額		960,240	691,486	(268,754)	(27.99)
流動負債		460,711	161,171	(299,540)	(65.02)
非流動負債		1,215	113,731	112,516	9,260.58
負債總額		461,926	274,902	(187,024)	(40.49)
股本		302,598	302,598	—	—
資本公積		216,887	216,887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保留盈餘		(34,251)	(112,574)	(78,323)	228.67
其他調整項目		569	(1,238)	(1,807)	(317.57)
少數股權		12,511	10,911	(1,600)	(12.79)
股東權益總額		498,314	416,584	(81,730)	(16.40)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與未來因應計畫說明如下：

1. 流動資產、基金及投資及資產總額、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減少，主係 106 年度虧損所致。
2. 無形資產、其他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增加，主係 106 年度贖回公司債所致。
3. 保留盈餘減少，主係 106 年度產生虧損所致。

未來因應計畫：
以上差異係屬正常營業變動，對公司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1,570,917	1,231,107	(339,810)	(21.63%)
營業成本		1,372,885	1,075,883	(297,002)	(21.63%)
營業毛利		198,032	155,224	(42,808)	(21.62%)
營業費用		250,363	245,450	(4,913)	(1.96%)
營業淨損		(52,331)	(90,226)	(37,895)	72.4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506)	6,261	19,767	(146.36%)
本期稅前淨利		(65,837)	(83,965)	(18,128)	27.53%
所得稅費用		(563)	(4,140)	(3,577)	635.35%
本期稅後淨利		(65,274)	(79,825)	(14,551)	22.29%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					
1. 營業收入淨額、營業成本、營業毛利減少：主係106年度旅遊消費模式改變影響，及陸客來台旅遊人數驟減等因素，致使國際票、東北亞旅遊及入境業務之營業額及相關成本、營業毛利均較上年度減少所致。					
2. 營業淨損、本期稅前淨利及本期稅後淨利減少：主係因106年度營業收入及成本、毛利均為減少，因而產生106年度營業淨損增加。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係外幣兌換虧損降低及業外補助款增加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本公司為台灣第一家大型旅遊網站(88年12月設立)，累積服務人次超過千萬，在國內已奠定良好的服務口碑與企業形象。電子商務市場方面，根據資策會MIC統計資料顯示，2017年我國電子商務市場已成新興兆元產業，達新台幣1兆2515億元規模，較2016年成長約11%，且台灣消費者近64.9%透過行動裝置或是電腦進行網購活動，其中又有近7成網購族是透過電腦作為購物工具；另加上陸客自由行人數漸超越團客、政府大力推動新南向政策等因素，旅遊市場成為台灣少數能不斷維持兩位數成長的行業。基於前述電子商務蓬勃發展、國人消費趨勢及政府政策助力，本公司已搶占先機，完成產品設計、科技系統、服務流程及牌行銷等工作，足以對未來營收與獲利能力提供良好的競爭態勢。

基於前述電子商務蓬勃發展及開放陸客來台自由行，本公司已先搶占先機，完成了產品設計、科技系統、服務流程、品牌行銷等工作，足以對未來的營收與獲利能力提供良好的競爭優勢。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比率
營業活動	(147,212)	(29,129)	(80.21%)
投資活動	164,383	51,882	(68.44%)
籌資活動	9,066	(172,214)	(1999.56%)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營業活動：現金流出量減少，主係 106 年度營運虧損及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量減少，主係 106 年度之「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較 105 年度減少所致。
-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量降低，主係 106 年度營業虧損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年度無現金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三)未來一年(107)之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1)	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 (2)	預計全年現 金流出量 (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76,782	48,350	(39,820)	185,312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於 106 年度無重大資本支出，故對本公司之營運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06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名稱	106年度投資(損)益	轉投資政策	獲利或虧損原因	改善計畫
誠信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11,371)	多角化投資	營運狀況良好。	—
Fresh King Enterprises Limited	(8,848)	控股公司	轉投資損失。	詳佳品旅行社說明。
易舜股份有限公司	(1,426)	多角化投資	營運狀況良好。	—
易飛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387)	控股公司	轉投資損失。	詳飛買家、飛龍之說明
易飛翔國際旅遊諮詢服務(北京)有限公司	(1,352)	多角化投資	營運狀況良好。	—
佳品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3,349)	多角化投資	因103年10月1日甫購置股權,故營運效益尚未顯現。	與誠信公司替代入台證送件業務。
飛買家股份有限公司	(7,999)	多角化投資	因104年9月1日始營運,故營運效益尚未顯現。	將以日本商品代購平台為主要營運方向。
Ezshop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157	多角化投資	因104年12月11日始營運,故營運效益尚未顯現。	—
飛龍股份有限公司	(4,895)	多角化投資	因105年11月29日始營運,故營運效益尚未顯現。	擴展馬祖免稅店業務
株式會社 TTB-JP	(123)	多角化投資	因104年12月10日始營運,故營運效益尚未顯現。	已於106年7月出售股權

六、風險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成本主要係來自銀行借款及可轉換公司債產生之利息費用等,106年度及107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成本分別為4,433仟元及669仟元,占最近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比例分別為0.36%及0.27%,而占最近年度合併營業淨損之比例則分別為(4.91%)及(5.76%),因相關之財務成本主要為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銀行借款所生之攤銷利息費用,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之獲利並無明顯影響。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106年度及107年第一季之合併兌換損益分別為(12,469)

仟元及 1,291 仟元，占各期合併營業收入之比例分別為(1.01%)及 0.52%，另占各期合併營業淨損之比例分別為 13.82%及(11.11%)。106 年度日幣波動幅度變化大，致本公司合併應付帳款產生兌換損失，且當年度底美元呈現升值，亦使本公司之外幣定期存款產生未實現兌換損失；107 年第一季日幣及美元呈現升值幅度，導致本公司產生微幅兌換利益。因旅行業出團、付款至結團之期間短暫，故本公司在有明確外幣需求時(如出團前或需支付供應商款項時)才會購買適當額度之外幣作為支付使用，同時在訂價時亦會考量匯率波動情形而反應於售價上，另本公司隨時蒐集匯率資訊，且每月均編有現金收支預估表以備妥適量之外幣庫存，此外，並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於必要時(如短期內匯率呈巨幅波動時)將依董事會授權之額度伺機操作避險商品，以降低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獲利之影響。

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與銷售對象及供應商之交易價格，多以市場之機動調整為主，故受通貨膨脹影響之程度較低，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並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未來亦將隨時關注經濟局勢及產業之發展並採行因應措施。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業已依照主管機關相關法令規定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本公司從事相關投資、資金貸與他人作業及背書保證作業均業已依相關管理辦法規定辦理；另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不適用。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求即時掌握足夠資訊，提供管理階層作為擬訂營運決策之參考及因應市場環境之變化，本公司審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政策及法律變動，並未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之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重要科技改變致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企業形象良好，近年來更多次參與國內各大旅展增加品牌的知名度，並與地方政府配合觀光活動增進企業形象。另，在進入資本市場後期能吸引更多優秀人才進入公司服務，厚植經營團隊實力，再將經營成果回饋股東及社會大眾，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發生足以影響企業形象之

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屬旅行服務業，並無生產廠房，故不適用。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屬旅行服務業，主要進貨對象及內容為像台灣虎航、立榮航空、中華航空等航空公司，及艾雅塔運通有限公司(IATA)採購航空票務等相關事務，此係行業特性使然，且前述最大進貨對象金額於最近兩年度占進貨總額均不及40%，並無進貨集中之情事。另本公司與進貨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且各類進貨均有兩家以上供應來源，故進貨之風險尚屬有限。

2.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銷售對象多為一般消費大眾，任一銷貨對象銷貨金額均未超過10%，故本公司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形。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1)與增福旅行社間損害賠償事件，現於臺灣高等法院 107 年度上易字第 149 號審理中。

(2)與投資人保護中心間解任董事事件，現於臺北地方法院以 106 年金字第 77 號審理中。

(3)與投資人保護中心間附帶民事團訟事件，現已移送臺北地方法院民事庭審理中。

(4)與寶島好行運通有限公司間清償債務事件，現於臺北地方法院以 107 年度北簡字第 1589 號審理中。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

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董事長周育蔚涉內線交易案件，現已針對臺北地方法院之第一審判決（106年度金訴字第15）提起上訴。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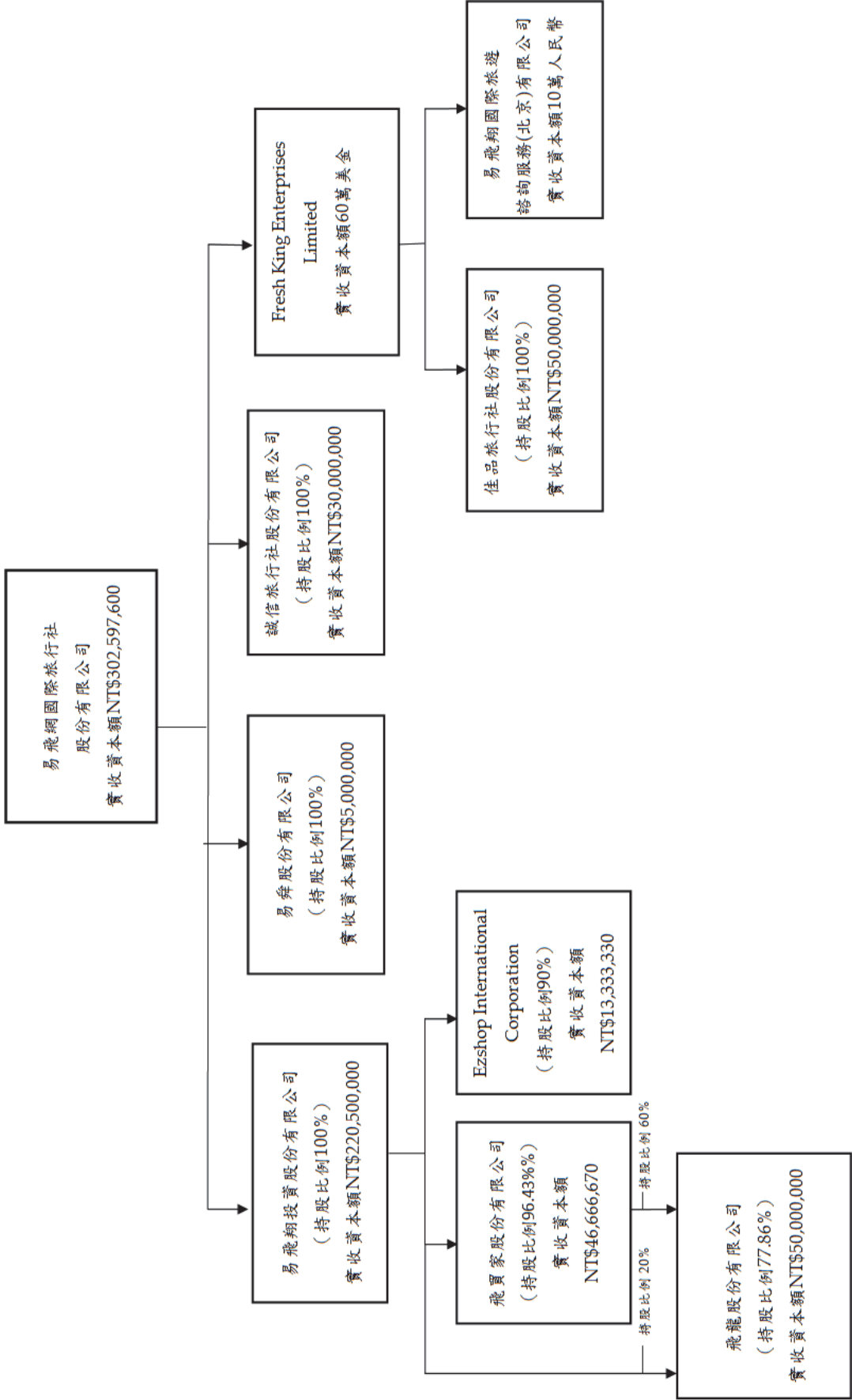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6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誠信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88.12.22	台北市中正區衡陽路51號2樓之1	30,000	旅遊業務
Fresh King Enterprises Limited	101.09.17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18,119	控股及轉投資
易舜股份有限公司	103.09.17	台北市中正區衡陽路51號2樓之1	5,000	旅遊業務
易飛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4.04.10	台北市中正區衡陽路51號2樓之1	220,500	控股及轉投資
易飛翔國際旅遊諮詢服務(北京)有限公司	103.03.27	北京市海澱區八里莊路62號院1號樓2層241	487	旅遊業務
佳品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96.12.19	台北市中正區衡陽路51號9樓之2	50,000	旅遊業務
飛買家股份有限公司	104.07.14	台北市中正區衡陽路51號2樓之1	46,667	無店面零售業務
Ezshop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104.12.11	TMF Chambers, P.O. Box 3269, Apia, Samoa	12,204	一般投資業
飛龍股份有限公司	105.11.29	連江縣北竿鄉塘岐村273-8號	50,000	買賣業務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各關係企業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其明細請詳如前揭(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表所示。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截至106年12月31日止)

公司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誠信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公司：周育蔚	3,000,000	100%
	董事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公司：周昀生	3,000,000	100%
	董事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公司：呂友麒	3,000,000	100%
	監察人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公司：鄭志發	3,000,000	100%
	總經理	周昀生	—	—
Fresh King Enterprises Limited	董事長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公司：周育蔚	600,000	100%
易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公司：周育蔚	500,000	100%
	董事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公司：李克敬	500,000	100%
	董事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公司：呂友麒	500,000	100%
	監察人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公司：鄭志發	500,000	100%
易飛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公司：周育蔚	22,050,000	100%
	董事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公司：李克敬	22,050,000	100%
	董事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公司：鄭志發	22,050,000	100%
	監察人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公司：呂友麒	22,050,000	100%
易飛翔國際旅遊諮詢	董事長	Fresh King Enterprises Limited：楊智淵	—	100%

公司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股數	持股比例
服務(北京)有限公司	監察人	Fresh King Enterprises Limited：楊智淵	—	100%
佳品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Fresh King Enterprises Limited：周育蔚	5,000,000	100%
	董事	Fresh King Enterprises Limited：周昀生	5,000,000	100%
	董事	Fresh King Enterprises Limited：鄭志發	5,000,000	100%
	監察人	Fresh King Enterprises Limited：呂友麒	5,000,000	100%
飛買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易飛翔投資(股)公司：周育蔚	4,500,000	96.43%
	董事	易飛翔投資(股)公司：鄭志發	4,500,000	96.43%
	董事	薩摩亞商東升投資有限公司：松本直樹	166,667	3.57%
	監察人	呂友麒	—	—
Ezshop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董事長	易飛翔投資(股)公司：周育蔚	357,462	90%
飛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飛買家(股)公司：周育蔚	3,000,000	60%
	董事	飛買家(股)公司：鄭志發	3,000,000	60%
	董事	龍福旅行社有限公司：王樹欽	1,000,000	20%
	監察人	周昀生	—	—
	監察人	劉秋英	—	—

(六)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6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以元表示）

公司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虧損)
誠信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29,427	15,318	14,109	100,180	(10,529)	(11,371)	(3.79)
Fresh King Enterprises Limited	18,119	2,207	297	1,911	0	(8,848)	(8,848)	(0.49)
易舜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428	262	1,167	51	(561)	(1,426)	(2.85)
易飛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0,500	207,573	14,922	192,651	9,353	(6,388)	(7,268)	(0.33)
易飛翔國際旅遊諮詢服務(北京)有限公司	487	14,924	18,876	(3,953)	6,014	(1,317)	(1,353)	(2.78)
佳品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8,261	10,835	(2,574)	32	(340)	(3,350)	(0.67)
飛買家股份有限公司	46,667	39,771	12,822	26,949	43,997	(6,706)	(8,295)	(1.78)
Ezshop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12,809	11,799	19	11,780	0	54	174	0.01
飛龍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45,611	1,760	43,852	1,421	(6,489)	(6,118)	(1.22)

(七)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103~171 頁。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之情事：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本公司於 102 年 12 月 26 日掛牌上櫃，上櫃承諾事項迄今之執行情形：

項次	上櫃承諾事項	承諾事項執行情形
1	承諾於「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增訂「本公司不得放棄對誠信旅行社(股)公司、飛寶島旅行社(股)公司及FreshKingEnterprisesLimited未來各年度之增資；未來若公司因策略聯盟考量或其他經櫃買中心同意者，而須放棄對上開公司增資或處分上開公司，須經本公司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且該處理辦法爾後如有修訂，應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揭露，並函報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備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已於103年度第七屆第九次董事會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加入左列相關承諾事項，並且已於103年6月27日之股東常會通過。 2. 本公司為提升管理效能及整合集團資源，已於上櫃審議期間向 貴中心報告將會解散清算飛寶島旅行社(股)公司在案；本公司於102年11月12日第七屆第五次董事會經全數董事同意解散清算飛寶島旅行社(股)公司，並已於103年8月4日收到法院清算完結函。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7年03月16日

-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六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人中，有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周育蔚 簽章



總經理：李克敬 簽章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6 年度盈虧撥補之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證交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連 勇 智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5 月 7 日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本審計委員會造送董事會決議之 106 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蘇郁琇會計師、池瑞全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另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證交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連 勇 智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1 6 日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自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周 育 蔚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1 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公司）民國 106 年度營業收入金額為 1,231,107 仟元，其中團體旅遊收入金額為 976,310 仟元，佔合併營收 79%，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相關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二一。

合併公司營收來源主要為團體旅遊收入，交易模式係以合併公司之旅遊網站為銷售平台，讓客戶透過網站選擇旅遊團體項目並下訂單，訂單成立後客戶僅得於團體旅遊去程至回程日間之有效期間內享受服務。合併公司在回程日期截止時已完成服務提供，並依據 ERP 系統之回程日期資訊，認列團體旅遊收入。

合併公司之交易量甚大且客戶分散，從客戶訂單資訊成立後至收入認列皆高度仰賴 ERP 系統，此一連串流程係藉由 ERP 系統搭配人工執行控管。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收入認列涉及判斷，包括勞務是否提供完成、且收入是否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收入，交易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是否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故本會計師著重於銷售金額能否於正確時點認列收入。

針對上述事項，本會計師執行主要程序如下：

1. 進行瞭解並測試系統之應用及人工控制，並委由本事務所電腦審計專家執行系統自動控制測試，包括驗證客戶訂單資訊成立後，其訂單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回程日期）即不可被修改，以確認管理階層依據 ERP 系統之回程日期資訊認列收入之控制有效性。
2. 本會計師選擇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執行截止測試，抽取樣本並核至相關憑證，以驗證團體旅遊收入均係認列於 ERP 系統內之回程日期，並評估此收入認列時點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

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蘇 郁 琇

蘇郁琇



會計師 池 瑞

池瑞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40024195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16 日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176,782		26	\$ 328,156		3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80,064		12	94,005		10
115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附註九)	1,886		-	271		-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九)	33,011		5	58,625		6
1200	其他應收款	16,346		2	18,908		2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17		-	153		-
130X	存貨(附註十)	6,734		1	7,635		1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五)	33,470		5	42,214		4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一)	54,778		8	151,481		16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2,865		-	371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405,953</u>		<u>59</u>	<u>701,819</u>		<u>73</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1,029		-	2,466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	178,460		26	185,323		19
1821	其他無形資產	25,350		4	8,662		1
1805	商譽(附註十四)	-		-	3,88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三)	8,896		1	4,685		1
1915	預付設備款	10,054		1	11,957		1
1920	存出保證金	23,783		3	25,367		3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一)	37,961		6	16,080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85,533</u>		<u>41</u>	<u>258,421</u>		<u>27</u>
1XXX	資產總計	<u>\$ 691,486</u>		<u>100</u>	<u>\$ 960,240</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	\$ -		-	\$ 10,700		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七)	-		-	6,660		1
215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1,300		-	369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11,334		2	34,629		4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47,228		7	31,311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三)	-		-	271		-
2310	預收款項(附註十八)	66,708		10	82,682		9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七)	32,000		4	291,953		30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601		-	2,13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61,171</u>		<u>23</u>	<u>460,711</u>		<u>48</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112,000		16	-		-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九)	1,731		1	1,215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13,731</u>		<u>17</u>	<u>1,215</u>		<u>-</u>
2XXX	負債總計	<u>274,902</u>		<u>40</u>	<u>461,926</u>		<u>48</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十)						
	股本						
3110	普通股	302,598		44	302,598		32
3200	資本公積	216,887		31	216,887		2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926		2	12,926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25,500)		(18)	(47,177)		(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12,574)		(16)	(34,251)		(4)
3400	其他權益	(1,238)		-	569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u>405,673</u>		<u>59</u>	<u>485,803</u>		<u>51</u>
36XX	非控制權益	10,911		1	12,511		1
3XXX	權益總計	<u>416,584</u>		<u>60</u>	<u>498,314</u>		<u>52</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691,486</u>		<u>100</u>	<u>\$ 960,24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育蔚



經理人：李克敬



會計主管：王淑柔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淨損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一及二九）	\$ 1,231,107	100	\$ 1,570,91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二及二九）	<u>1,075,883</u>	<u>87</u>	<u>1,372,885</u>	<u>87</u>
5900	營業毛利	155,224	13	198,032	13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及二九）	<u>245,450</u>	<u>20</u>	<u>250,363</u>	<u>16</u>
6900	營業淨損	(<u>90,226</u>)	(<u>7</u>)	(<u>52,331</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二及二九）	4,347	-	4,72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二及二九）	6,347	-	(10,596)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二）	(<u>4,433</u>)	<u>-</u>	(<u>7,630</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6,261</u>	<u>-</u>	(<u>13,506</u>)	(<u>1</u>)
7900	稅前淨損	(83,965)	(7)	(65,837)	(4)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二三）	(<u>4,140</u>)	<u>-</u>	(<u>563</u>)	<u>-</u>
8200	本年度淨損	(<u>79,825</u>)	(<u>7</u>)	(<u>65,274</u>)	(<u>4</u>)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905)	-	(697)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1,905)	-	(697)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81,730)</u>	<u>(7)</u>	<u>(\$ 65,971)</u>	<u>(4)</u>
	淨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78,323)	(6)	(\$ 65,010)	(4)
8620	非控制權益	(1,502)	-	(264)	-
8600		<u>(\$ 79,825)</u>	<u>(6)</u>	<u>(\$ 65,274)</u>	<u>(4)</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80,130)	(7)	(\$ 65,653)	(4)
8720	非控制權益	(1,600)	-	(318)	-
8700		<u>(\$ 81,730)</u>	<u>(7)</u>	<u>(\$ 65,971)</u>	<u>(4)</u>
	每股虧損 (附註二四)				
9710	基 本	<u>(\$ 2.59)</u>		<u>(\$ 2.15)</u>	
9810	稀 釋	<u>(\$ 2.59)</u>		<u>(\$ 2.1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育蔚



經理人：李克敬



會計主管：王淑柔





易飛網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	於	本		業		主		之		權		益													
			金額	資本	公積	保	留	盈	未	分	配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總	額		
A1	30,260	302,598	\$ 216,714	\$ 12,92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B5	104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5,130)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	173	-	-	-	-	-	-	-	-	-	-	-	-	-	-	-	-	-	-	-	-	173	
D1	105 年度淨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5,010)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43)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5,653)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4)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0,260	302,598	216,887	12,926	-	-	-	-	-	-	-	-	-	-	-	-	-	-	-	-	-	-	-	13,002	
D1	106 年度淨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78,323)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807)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80,130)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0,260	302,598	216,887	12,926	-	-	-	-	-	-	-	-	-	-	-	-	-	-	-	-	-	-	-	10,911	
																										\$ 405,673
																										\$ 416,58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育蔚



經理人：李克敬



會計主管：王淑柔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83,965)	(\$ 65,837)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2,466	16,913
A20200	攤銷費用	7,233	3,269
A20300	呆帳費用	51	60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 負債之淨損失	(1,070)	9,871
A20900	財務成本	4,433	7,630
A21200	利息收入	(1,534)	(3,612)
A21300	股利收入	(1,933)	(94)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2	287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6,927)	(962)
A29900	處分子公司利益	(193)	-
A24200	買回應付公司債損失	3,403	-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437	-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881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3,559	(34,275)
A31130	應收票據	(1,615)	(125)
A31150	應收帳款	25,563	(18,97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390	5,466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6	(153)
A31200	存 貨	901	2,433
A31230	預付款項	8,744	31,96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494)	(223)
A32130	應付票據	931	(3,270)
A32150	應付帳款	(23,295)	(33,73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5,922	(7,160)
A32210	預收款項	(15,966)	(50,66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u>1,362</u>	<u>(1,288)</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26,568)	(141,93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044)	(1,87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17)	(3,40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129)	(147,21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66)
B013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26	-
B01900	喪失控制力之淨現金流出	(736)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748)	(1,09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33	218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584	291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9,808)	(415)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74,822	172,601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2,210)	(9,900)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886	4,056
B07600	收取之股利	1,933	9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1,882	164,38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0,700)	10,700
C01300	償還公司債	(306,03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44,000	-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516	49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15,130)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	13,00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72,214)	9,06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913)	(627)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151,374)	25,610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28,156	302,546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76,782	\$ 328,15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育蔚



經理人：李克敬



會計主管：王淑柔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或易飛網公司）於 88 年 12 月設立，主要營業項目係以包辦旅遊方式，自行組團安排旅客國內外觀光旅遊食宿及提供有關服務、接待國內外觀光旅客並安排旅遊食宿及導遊、接受委託代售國內外運輸事業之客票及代辦出入境簽證手續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102 年 11 月 26 日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7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

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以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下列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將因適用 IFRS 9 而改變：

- (1)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上市（櫃）及興櫃股票與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累計於其他權益，於投資處分時不再重分類至損益，而將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另外，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應改按公允價值衡量。

- (2)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基金受益憑證，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非屬權益工具，依 IFRS 9 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3) 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其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合併公司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與財務保證合約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將採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合併公司選擇於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並將揭露適用 IFRS 9 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

合併公司初步評估適用 IFRS 9 對本公司之金融工具衡量並無產生重大影響。然而，此準則對本公司 107 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需視當時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工具、面臨經濟狀況及會計判斷而估計。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於辨認履約義務時，IFRS 15 及相關修正規定，若商品或勞務能被區分（例如，經常單獨銷售某一商品或勞務），且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承諾依合約之內涵係可區分（亦即，合約承諾之性質係為個別移轉每一商品或勞務，而非移轉組合產出），則該商品或勞務係可區分。

本公司團體旅遊收入於適用 IFRS 15 後，因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企業履約之效益，本公司將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適用 IFRS 15 前，本公司係於旅遊行程完成時（回團日）認列收入。

合併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

本公司初步評估適用 IFRS 15 對本公司現行客戶合約收入之認列，並無重大差異及影響。然而，此準則對本公司 107 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需視當時本公司之相關客戶合約而判斷。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IFRS 9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註2)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註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IAS 28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107年1月1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3：金管會於106年12月19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108年1月1日適用IFRS 16。

1. IFRS 16「租賃」

IFRS 16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IFRS 16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IAS 17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

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合併公司得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 IFRIC 23 並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十二及附表五。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各類國內外票券，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

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個別認定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

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八)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係電腦系統使用權，為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或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

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晶技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晶技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為持有供交易。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

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七。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

－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收入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收入

合併公司提供勞務之收入（包含團體旅遊收入、訂票收入、訂房收入等）係於勞務提供完成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收入認列

於進行收入認列之判斷時，管理階層已充分考量勞務收入認列條件，包括勞務是否已提供完成、收入是否已實現或可實現，交易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是否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以確信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及認列收入。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142	\$ 3,77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68,614	266,973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5,026	47,418
附買回債券／商業本票	-	9,988
	<u>\$176,782</u>	<u>\$328,156</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國內上市（櫃）股票	\$ 77,426	\$ 64,366
— 基金受益憑證	2,638	29,639
— 債券投資	-	-
	<u>\$ 80,064</u>	<u>\$ 94,005</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金融負債—流動</u>		
嵌入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衍生性 金融工具		
公司債賣回權	\$ <u> -</u>	\$ <u> 6,660</u>

金融資產—流動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七。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u> 1,029</u>	\$ <u> 2,466</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106年度部分以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因營運狀況不佳，虧損持續擴大，合併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就其投資成本超過股權淨值之部分提列減損損失，認列1,437仟元。

合併公司原持有株式會社TTB-JP 100%之股權，於105年度係採權益法評價，TTB-JP於106年7月增資而使合併公司喪失控制，故所持有剩餘10%之股權27仟元轉列至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請參閱附註二六，合併公司另於106年第4季出售前述金融資產之剩餘持股，處分價款為26仟元，計產生處分投資損失1仟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u> 1,886</u>	\$ <u> 271</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33,899	\$ 59,462
減：備抵呆帳	(<u> 888</u>)	(<u> 837</u>)
	\$ <u> 33,011</u>	\$ <u> 58,625</u>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主要係應收團費、應收票務及應收信用卡款。正常收款期間為：直客為出團前，企業戶及同業依授信額度或合約收款。合併公司按月編製應收款項帳齡表，檢視並確認有無逾期未收款，若有不正常款項，則責令相關單位追查，避免呆帳產生。

合併公司針對應收帳款每月編製帳齡表並依據客戶授信品質，並參酌以往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等因素，衡量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備抵呆帳。國內業務款項大多於出團前收款，故擬訂 90 天以上之款項提列備抵呆帳。國外業務款項因考慮合約付款期間，收款期間較長，故擬訂 180 天以上之款項提列備抵呆帳。應收帳款信用卡款主要係各銀行信用卡中心，應收期間多不超過一個月，故無減損疑慮。

上述款項若轉為超過 1 年以上則提列 100% 備抵呆帳。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90 天以下	\$ 32,577	\$ 56,377
91-180 天	782	2,219
181 天以上	540	866
合 計	<u>\$ 33,899</u>	<u>\$ 59,462</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期初餘額	\$ 837	\$ 234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51	603
減：本期實際沖銷	-	-
期末餘額	<u>\$ 888</u>	<u>\$ 837</u>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應收帳款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存 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商 品	<u>\$ 6,734</u>	<u>\$ 7,635</u>

商品主係旅遊套券、飯店住宿券等票券存貨。106 及 105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075,883 仟元及 1,372,885 仟元。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均為 72 仟元。

十一、其他金融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 28,577	\$116,857
受限制資產－活存	318	468
受限制資產－質押定存 1 年以下	23,371	26,940
其 他	<u>2,512</u>	<u>7,216</u>
	<u>\$ 54,778</u>	<u>\$151,481</u>
<u>非 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1 年以上之定期存款	\$ -	\$ -
受限制資產－質押定存 1 年以上	<u>37,961</u>	<u>16,080</u>
	<u>\$ 37,961</u>	<u>\$ 16,080</u>

其他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十。

十二、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特性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年 12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誠信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旅遊業務	100%	100%	1
	FRESH KING ENTERPRISES LIMITED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2
	易舜股份有限公司	旅遊業務	100%	100%	3
	易飛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4
FRESH KING ENTERPRISES LIMITED	易飛翔國際旅遊諮詢服務(北京)有限公司	旅遊業務	100%	100%	5
	佳品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旅遊業務	100%	100%	6
易飛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飛買家股份有限公司	無店面零售業務	96.43%	96.43%	7
	Ezshop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一般投資業務	90%	90%	8
	飛龍股份有限公司	買賣業務	20%	20%	9
飛買家股份有限公司	飛龍股份有限公司	買賣業務	60%	60%	9
Ezshop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株式會社 TTBJP	買賣業務	-	100%	10

說 明

1. 誠信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誠信旅行社）係本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於88年12月22日由經濟部商業司核准設立，主要經營國內外旅遊服務及國內外機票銷售等業務。
2. FRESH KING ENTERPRISES LIMITED（以下簡稱 FRESH KING），於100年8月18日設立於薩摩亞，主要從事一般投資業務，FRESH KING 於106年12月31日實收資本額為美金600仟元。
3. 易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易舜）於103年9月17日由台北市政府核准設立，主要從事相關旅遊業務。易舜於106年3月15日董事會通過辦理現金減資110,000仟元，減資基準日定為106年3月22日，截至106年12月31日實收資本額為5,000仟元。
4. 易飛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易飛翔投資）係本公司分別於104年4月10日、7月13日及105年4月1日分別以500仟元、200,000仟元及50,000仟元投資之子公司，持股比例100%，並已由台北市政府核准設立，主要從事一般投資業務。易飛翔投資於106年3月15日董事會通過辦理現金減資30,000仟元，減資基準日定為106年3月22日，截至106年12月31日實收資本額為220,500仟元。
5. 易飛翔國際旅遊諮詢服務（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易飛翔（北京））係本公司於103年9月11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本公司透過 FRESH KING 以美金16仟元投資之子公司，持股比例100%，主要從事經營旅遊信息諮詢業務。
6. 佳品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佳品旅行社）係本公司於103年度以4,500仟元透過 FRESH KING 投資且取得該公司99.99998%之股權，主要經營旅遊服務業務。FRESH KING 於105年12月31日向非關係人認購1股，致 FRESH KING 持股比例增加為100%。
7. 飛買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飛買家）係易飛網公司於104年7月14日由經濟部商業司核准設立，透過易飛翔投資以15,000仟元轉投資且取得該公司100%之股權，主要經營無店面零售業務。飛

買家於 105 年 4 月 1 日辦理現金增資 1,667 仟元，惟易飛翔投資未參與增資，故持股比例下降至 90%。另飛買家於 105 年 11 月 24 日辦理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全數由易飛翔投資認購，致持股比例上升至 96.43%。

8. Ezshop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以下簡稱易購網)，係本公司於 105 年 3 月透過易飛翔投資以美金 357 仟元轉投資且取得該公司 90%之股權，於 104 年 12 月 11 日設立於薩摩亞，主要從事一般投資業。
9. 飛龍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飛龍)，係本公司於 105 年 11 月 29 日由經濟部商業司核准設立，主要從事買賣業務，係本公司分別透過易飛翔投資及飛買家以 10,000 仟元及 30,000 仟元間接轉投資飛龍並持有該公司 80%之股權。
10. 株式會社 TTB-JP (以下簡稱 TTB-JP)，104 年 12 月 10 日於日本設立登記，主要從事買賣業務，係易購網於 105 年 5 月投資取得該公司 100%之股權，惟 TTB-JP 於 106 年 7 月增資，資本全數由原董事之一投入，致使易購網對該公司由原持有 100%股權降至 10%，並且喪失控制力，故自 106 年 7 月起，停止將該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財務報表。合併公司對 TTB-JP 之剩餘投資轉列至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上述交易計產生處分投資利益 193 仟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請參閱附註八、二五及三十之說明。上述合併個體之關係人交易業已於合併報表中沖銷及調整。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本</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3,558	\$ 39,694	\$ 70,009	\$ 7,659	\$ 2,755	\$ 243,675
增 添	-	-	569	527	-	1,096
處 分	-	-	(419)	(541)	-	(960)
淨兌換差額	-	-	(5)	-	-	(5)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23,558</u>	<u>\$ 39,694</u>	<u>\$ 70,154</u>	<u>\$ 7,645</u>	<u>\$ 2,755</u>	<u>\$ 243,806</u>
<u>累計折舊</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698	\$ 35,000	\$ 3,008	\$ 323	\$ 42,029
折舊費用	-	1,058	13,084	1,898	873	16,913
處 分	-	-	(204)	(251)	-	(455)
淨兌換差額	-	-	(3)	(1)	-	(4)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4,756</u>	<u>\$ 47,877</u>	<u>\$ 4,654</u>	<u>\$ 1,196</u>	<u>\$ 58,483</u>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23,558</u>	<u>\$ 34,938</u>	<u>\$ 22,277</u>	<u>\$ 2,991</u>	<u>\$ 1,559</u>	<u>\$ 185,323</u>

成 本	自有土地	建 築 物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123,558	\$ 39,694	\$ 70,154	\$ 7,645	\$ 2,755	\$ 243,806
增 添	-	-	1,061	3,511	1,176	5,748
處 分	-	-	(3,662)	-	-	(3,662)
淨兌換差額	-	-	1	-	-	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23,558</u>	<u>\$ 39,694</u>	<u>\$ 67,554</u>	<u>\$ 11,156</u>	<u>\$ 3,931</u>	<u>\$ 245,893</u>
累計折舊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4,756	\$ 47,877	\$ 4,654	\$ 1,196	\$ 58,483
折舊費用	-	1,058	8,339	2,099	970	12,466
處 分	-	-	(3,517)	-	-	(3,517)
淨兌換差額	-	-	1	-	-	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5,814</u>	<u>\$ 52,700</u>	<u>\$ 6,753</u>	<u>\$ 2,166</u>	<u>\$ 67,433</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123,558</u>	<u>\$ 33,880</u>	<u>\$ 14,854</u>	<u>\$ 4,403</u>	<u>\$ 1,765</u>	<u>\$ 178,460</u>

合併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進行減損評估，由於未發現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提列減損損失。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 築 物	
主 建 物	50年
工程系統	15年
辦公設備	3至6年
租賃改良	3至5年
其他設備	3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四、商 譽

成 本	106年度	105年度
期初餘額	\$ 3,881	\$ 3,950
淨兌換差額	-	(69)
期末餘額	<u>\$ 3,881</u>	<u>\$ 3,881</u>
累計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	\$ -	\$ -
本期認列減損損失	3,881	-
淨兌換差額	-	-
期末餘額	<u>\$ 3,881</u>	<u>\$ -</u>
期初淨額	<u>\$ 3,881</u>	<u>\$ 3,881</u>
期末淨額	<u>\$ -</u>	<u>\$ 3,881</u>

合併公司於 103 年收購佳品，產生與佳品有關之商譽，主要來自預期佳品獲利成長所帶來之效益。由於佳品合併後之實際獲利成長不如預期，經評估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已於 106 年度認列商譽減損損失 3,881 仟元。

十五、其他資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流動</u>		
預付款項		
預付團費及機票款	\$ 18,588	\$ 12,385
其他	<u>14,882</u>	<u>29,829</u>
	<u>\$ 33,470</u>	<u>\$ 42,214</u>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附註三十)		
<u>應收帳款融資</u>	<u>\$ -</u>	<u>\$ 10,700</u>

應收帳款融資係以合併公司部分應收帳款擔保 (參閱附註九)，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為 1.5%。

(二) 長期借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附註三一)		
銀行借款	\$144,000	\$ -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u>(32,000)</u>	<u>-</u>
長期借款	<u>\$112,000</u>	<u>\$ -</u>

合併公司以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借款 (參閱附註三一)。該借款金額係用於買回發行之應付公司債。

合併公司之借款如下：

	借 款 內 容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借款總額：新台幣 160,000 仟元	\$ 144,000	\$ -
	借款性質：長期擔保借款		
	借款期間：106 年 6 月 2 日至 109 年 6 月 2 日		
	有效利率：固定定存利率加 0.455%，浮動計息		
	還款辦法：自借款日起，按月計息，本金每 3 個月為一期，共分 12 期攤還。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32,000)</u>	<u>-</u>

\$ 112,000 \$ _____

十七、應付公司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	\$291,953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	(291,953)
	<u>\$ -</u>	<u>\$ -</u>

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104年5月26日發行三年期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新台幣300,000仟元，用以轉投資國內子公司。

本公司將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屬權益部分計9,185仟元，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負債組成要素則分別認列嵌入之贖回權及賣回權負債及主債務，於贖回日之贖回權及賣回權負債以公平價值評估之金額為8,280仟元；主債務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額為294,347仟元。發行條件如下：

- (一) 發行日期：104年5月26日
- (二) 發行總額：新台幣300,000仟元
- (三) 發行及交易地點：國內發行；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 (四) 發行價格：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五) 面額：新台幣100仟元
- (六) 票面利率：0%
- (七) 發行期限：三年期；到期日為107年5月26日
- (八) 轉換權利與標的：依請求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 (九) 轉換期間：104年6月27日至107年5月26日
- (十) 轉換價格：發行時每股42元，嗣後本公司遇有股本變動（如：發放股票股利、無償配股及現金增資等），需依規定計算公式調整轉換價格。於105及104年因配股配息後，本公司依發行條款規定方式調整轉換後之價值為每股35.3元
- (十一) 債券之贖回及賣回辦法：
 1. 到期贖回：本債券發行期滿後，依面額償還本金。
 2. 提前贖回：

(1)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後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如本公司普通股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或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連續 30 個營業日之收盤價格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 (含) 以上時，本公司得依債券面額贖回部分或全部債券。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新台幣 30,000 仟元 (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依債券面額贖回全部債券。

3. 賣回辦法：

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當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滿二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102.01% (收益率為 1.00%)。

於 105 年 5 月 26 日止，因債券持有人在未來一年內得要求本公司贖回本轉換公司債，故本公司於 105 年 12 月 31 日依據 IAS 1 之規定，將可轉換公司債及其賣回權負債由非流動負債轉列至流動負債項下。

(十二) 轉換贖回情形：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2 日以面額之 102.01% 買回全數發行之公司債共計 306,030 仟元，並除列隨附於公司債之權益及金融負債，認列買回公司債損失 3,403 仟元。

十八、其他負債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3,608	\$ 11,143
應付退休金	1,052	1,280
應付勞務費	2,107	2,236
應付保險費	2,299	2,314
應付退票款	5,221	7,733
應付證券款	14,852	-
其 他	<u>8,089</u>	<u>6,605</u>

預收款項	<u>\$ 47,228</u>	<u>\$ 31,311</u>
預收團費及機票款	\$ 61,328	\$ 76,348
其 他	<u>5,380</u>	<u>6,334</u>
	<u>\$ 66,708</u>	<u>\$ 82,682</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誠信旅行社、易舜、佳品旅行社、易飛翔投資、飛買家及飛龍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十、權益

(一) 股 本

普通股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u>	<u>50,000</u>
額定股本	<u>\$500,000</u>	<u>\$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0,260</u>	<u>30,260</u>
已發行股本	<u>\$302,598</u>	<u>\$302,598</u>

(二) 資本公積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206,813	\$206,813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	173	173
失效認股權(3)	9,185	-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4)	716	716
認股權(5)	<u>-</u>	<u>9,185</u>
	<u>\$216,887</u>	<u>\$216,887</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3. 此資本公積係因可轉換公司債贖回，由資本公積一認股權轉入之金額。
4. 此資本公積係因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5. 此資本公積係本公司發行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屬權益部分。公司債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七。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如下：

1. 本公司所營業事業目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並考量平衡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之百分之五十分配，但董事會得考量公司實際資金狀況後，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2. 盈餘之分派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兩種方式配合發放，惟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但股東會得視未來資金規劃調整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6 年 6 月 20 日及 105 年 6 月 2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5 年度虧損撥補案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 (元)</u>
	104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	\$ -
現金股利	15,130	0.5

有關 106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非控制權益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期初餘額	\$ 12,511	\$ -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	(1,502)	(26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98)	(54)
收購飛買家非控制權益 (附註 二五)	-	(870)
未按持股比例增資飛買家 (附 註二五)	-	697
增資飛買家 (附註二五)	-	1,667
增資易購網	-	1,335

增資飛龍	-	10,000
期末餘額	<u>\$ 10,911</u>	<u>\$ 12,511</u>

二一、收 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團體旅遊收入	\$ 976,310	\$ 1,311,751
訂票收入	77,543	111,675
訂房收入	31,548	64,068
其 他	145,706	83,423
	<u>\$ 1,231,107</u>	<u>\$ 1,570,917</u>

二二、本年度淨損

(一)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收入	\$ 1,534	\$ 3,612
股利收入	1,933	94
租金收入	880	1,014
	<u>\$ 4,347</u>	<u>\$ 4,720</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	(\$ 12,469)	(\$ 18,28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2,690	(8,8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損失	(1,620)	(1,05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437)	-
處分子公司	193	-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6,928	962
處分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損失	(1)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2)	(287)
買回公司債損失	(3,403)	-
商譽減損損失	(3,881)	-
其 他	19,359	16,885
	<u>\$ 6,347</u>	<u>(\$ 10,596)</u>

(三) 財務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	-------	-------

銀行借款利息	\$ 1,286	\$ 122
其他利息費用	2	5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2,395	5,747
公司債保證銀行手續費	750	1,756
	<u>\$ 4,433</u>	<u>\$ 7,630</u>

(四) 折舊及攤銷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466	\$ 16,913
無形資產	7,233	3,269
合 計	<u>\$ 19,699</u>	<u>\$ 20,182</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2,466</u>	<u>\$ 16,91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7,233</u>	<u>\$ 3,269</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7,248	\$ 8,125
其他員工福利	152,282	162,322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159,530</u>	<u>\$170,44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437	\$ 5,165
營業費用	155,093	165,282
	<u>\$159,530</u>	<u>\$170,447</u>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2%~15%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由於有營業虧損，故經董事會決議不予配發。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5 年度產生當期虧損，故未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亦未估列相關金額，兩者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71	\$ 326
以前年度之調整	-	(385)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4,211)	(50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4,140)	(\$ 563)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利益）費用之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損	(\$ 83,965)	(\$ 65,837)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利益(17%)	(\$ 14,274)	(\$ 11,19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4,752	6,758
免稅所得	(871)	(173)
未認列虧損扣抵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464	4,93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	(385)
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4,211)	(50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4,140)	(\$ 563)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調整增加 1,570 仟元。

由於 107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且 106 年度為稅後淨損，故無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虧損扣抵	\$ 3,806	\$ 4,694	\$ 8,500
職工福利	17	(17)	-
未實現兌換損失	759	(465)	294
呆帳費用	48	(1)	47
其 他	55	-	55
	<u>\$ 4,685</u>	<u>\$ 4,211</u>	<u>\$ 8,896</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u>\$ -</u>	<u>\$ -</u>	<u>\$ -</u>

105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虧損扣抵	\$ 3,943	(\$ 137)	\$ 3,806
職工福利	34	(17)	17
未實現兌換損失	223	536	759
呆帳費用	7	41	48
其 他	55	-	55
	<u>\$ 4,262</u>	<u>\$ 423</u>	<u>\$ 4,685</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u>(\$ 81)</u>	<u>\$ 81</u>	<u>\$ -</u>

(三)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	\$ -	\$ -
87 年度以後	-	(47,177)
	<u>\$ -</u>	<u>(\$ 47,177)</u>

	(註)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u> (註)	\$ <u>6,319</u>
	106年度	105年度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u>(註)</u>	<u>-</u>

註：107年2月公布生效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106年度相關資訊已不適用。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易飛投資、誠信旅行社、易舜及佳品旅行社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截至104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

	106年度	105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損	(\$ 78,323)	(\$ 65,01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損	<u>(\$ 78,323)</u>	<u>(\$ 65,010)</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6年度	105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0,260	30,26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0,260</u>	<u>30,260</u>

本公司員工酬勞及流通在外可轉換公司債，因106及105年度產生稅後虧損，若計入轉換股數將產生反稀釋效果，故不納入稀釋每股虧損計算。

二五、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5 年 4 月 1 日未按持股比率認購飛買家之現金增資股權，致持股比例由 100% 下降至 90%。飛買家另於 105 年 11 月 28 日辦理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由合併公司 100% 認購，故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對飛買家之持股比例由 90% 上升至 96.43%。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權，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子 公 司 一	飛 買 家
	105 年 4 月 1 日	105 年 11 月 28 日
收取（給付）之現金對價	\$ 1,667	(\$ 30,000)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		
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入）轉出		
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797)	29,303
權益交易差額	<u>\$ 870</u>	<u>(\$ 697)</u>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		
權權益變動數		<u>\$ 173</u>

二六、處分子公司

株式會社 TTB-JP 於 106 年 7 月增資，資本全數由原董事之一投入，致使合併公司對該公司由原持有 100% 股權降至 10%，並對該公司喪失控制。合併公司並將持有 TTB-JP 之股權轉列至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請參閱附註八、十二及三十之說明。

(一) 收取之對價

	106年7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27</u>
總收取對價	<u>\$ 27</u>

(二)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106年7月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36
流動負債	
預收款項	(8)
其他流動負債	<u>(897)</u>

喪失控制之淨負債 (\$ 169)

(三) 處分子公司之利益

	<u>106 年度</u>
收取之對價	\$ 27
子公司之淨負債因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自 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之累積兌換差額	(3)
喪失控制之淨負債	<u>169</u>
處分利益	<u>\$ 193</u>

(四)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u>106 年度</u>
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收取之對價	\$ -
減：處分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736</u>)
	<u>(\$ 736)</u>

二七、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營業處所，租賃期間為 1 至 5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不超過 1 年	\$ 6,378	\$ 3,035
1~5 年	<u>13,206</u>	<u>3,000</u>
	<u>\$ 19,584</u>	<u>\$ 6,035</u>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負債總額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總額（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有關各期之淨負債對權益比率列示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負債總額	\$274,902	\$461,926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176,782</u>	<u>328,156</u>
淨負債	<u>\$ 98,120</u>	<u>\$133,770</u>
權益總額	<u>\$416,584</u>	<u>\$498,314</u>
淨負債對權益比率	23.55%	26.84%

二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覆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06年12月31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				
資產	<u>\$ 80,064</u>	<u>\$ -</u>	<u>\$ -</u>	<u>\$ 80,064</u>

105年12月31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				
資產	<u>\$ 94,005</u>	<u>\$ -</u>	<u>\$ -</u>	<u>\$ 94,005</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負債</u>				
嵌入國內可轉換公司債之				
衍生性金融工具	<u>\$ -</u>	<u>\$ 6,660</u>	<u>\$ -</u>	<u>\$ 6,660</u>

106及105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80,064	\$ 94,005
放款及應收款 (註 1)	320,781	573,674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 2)	203,862	368,9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嵌入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註 3)	-	6,660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 (流動及非流動) 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應付公司債 (含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及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註 3：餘額包含嵌入國內可轉換公司債之衍生性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應付公司債。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的目的，主要為管理與營運活動有關的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除致力判斷、評估市場的不確定性外，合併公司之財務運作以保守穩健為最高指導原則，目前對於風險較高的衍生性或其他金融商品均無操作。基於以上原則，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 (參閱下述(1)) 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自然避險為主。匯率風險管理策略除視需求建立各幣別安全庫存部位並定期檢視外，亦得視市場狀況從事非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人民幣及日圓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下表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5% 時，影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單位：新台幣仟元

	對	損	益	之	影	響
	106年度		105年度			
美 元	\$	1,067		\$	5,268	
人 民 幣		1,606			1,856	
日 圓		3,188			1,647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主要外幣現金及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各幣別計價非衍生金融資產、應收、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之附買回債券／商業本票、定期存款，故有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曝險；合併公司因持有浮動利率之活期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故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曝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評估利率水準，控管利率在一定之範圍，倘有需要將會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69,517	\$213,400
－金融負債	-	291,953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94,572	272,493
－金融負債	144,000	10,7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2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126 仟元及 654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與銀行存款。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權益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中華民國地區交易所之權益工具。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6 及 105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公允價值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774 仟元及 644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交易對方若違反合約義務而對公司可能產生損失的風險。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有因為營運活動產生的應收帳款收回風險及承作金融商品之交易對象的履約風險。

(1) 為維持及提昇應收帳款品質，合併公司除於交易前評估同行及企業之信用狀況外，並建立應收帳款跟催機制，以降低應收帳款風險。

(2) 合併公司承作金融商品的交易對象均是信用良好之銀行，故無重大履約疑慮。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目的，主要在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約當現金以及足夠的銀行額度等，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充足的資金以支應營運及各項活動。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兌現天期大多於一個月內，銷售收款以現金、支票、匯款及信用卡為主，應收信用卡款收款期間多不超過一個月，一般應收帳款收款期間約為 0~90 天，相對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支付天期 0~90 天，合併公司之資金尚足以支應營運及各項活動，且有一定銀行額度，預期不致有流動性風險。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本金之現金流量。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

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僅含應付股利及應付利息）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付款日編製。

106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 ~ 3 個月				3個月~1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2,630	\$ -	\$ -	\$ -	\$ -	\$ -	\$ -	\$ -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	-	-	32,000	-	112,000	-	-	-	-	-
	<u>\$ 12,630</u>	<u>\$ -</u>	<u>\$ -</u>	<u>\$ 32,000</u>	<u>\$ -</u>	<u>\$ 112,000</u>	<u>\$ -</u>	<u>\$ -</u>	<u>\$ -</u>	<u>\$ -</u>	<u>\$ -</u>

105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 ~ 3 個月				3個月~1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34,998	\$ -	\$ -	\$ -	\$ -	\$ -	\$ -	\$ -	\$ -	\$ -	\$ -
固定利率工具	-	-	-	10,861	-	-	-	-	-	-	-
應付公司債	-	-	-	291,953	-	-	-	-	-	-	-
	<u>\$ 34,998</u>	<u>\$ -</u>	<u>\$ -</u>	<u>\$ 302,814</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2) 融資額度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未來 1 年陸續到期之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279,961	\$ 47,467
— 未動用金額	<u>116,039</u>	<u>153,800</u>
	<u>\$396,000</u>	<u>\$201,267</u>

三十、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u>
超級大	其他關係企業（註）
赴台遊	其他關係企業（註）
金點	其他關係企業（註）
寅詠	其他關係企業（註）
松本直樹	TTB-JP 之董事

註：易飛網公司之董事與其他關係企業之董事為同一人。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其他關係企業	<u>\$ 239</u>	<u>\$ 457</u>

交易條件與一般廠商同。

(三) 營業成本

關 係 人 類 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其他關係企業	<u>\$ 2,817</u>	<u>\$ 17,663</u>

交易條件與一般廠商同。

(四) 營業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其他關係企業	<u>\$ -</u>	<u>\$ 571</u>

(五) 租金收入及支出

關 係 人 類 別	106年度	105年度
<u>租金收入</u>		
其他關係企業		
超級大租車有限公司	\$ 205	\$ 315
其他	<u>138</u>	<u>136</u>
合 計	<u>\$ 343</u>	<u>\$ 451</u>
<u>租金支出</u>		
其他關係企業		
金點公司	<u>\$ 2,696</u>	<u>\$ 2,648</u>

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企業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其租金收取均與非關係人相當，按月計算租金收入。

(六) 其他利益及損失—其他利益

關 係 人 類 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其他關係企業	<u>\$ 143</u>	<u>\$ 477</u>

(七)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企業	<u>\$ 17</u>	<u>\$ 153</u>

(八) 存入保證金

關 係 人 類 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企業	<u>\$ 71</u>	<u>\$ 71</u>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0,819	\$ 8,997
退職後福利	<u>312</u>	<u>210</u>
	<u>\$ 11,131</u>	<u>\$ 9,20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十) 其 他

TTB-JP 於 106 年 7 月辦理增資，由原董事松本直樹投入全數資本，金額計日圓 900 仟元。增資後，合併公司對該公司由原持有 100% 股權降至 10%，並且喪失控制力。請參閱附註八、十二及二五之說明。

三一、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係合併公司向航空公司申請購票額度、向聯合信用卡中心申請刷卡額度之擔保品、房屋租賃保證金、觀光局之旅行業保證金及提供金融機構作為擔保品等：

擔 保 資 產 內 容	帳 面 價 值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7,438	\$ 158,496
存出保證金	23,783	25,367
受限制資產（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318	468
活期存款	61,332	43,020
質押定期存款	7,179	11,976
應收帳款	<u>\$ 250,050</u>	<u>\$ 239,327</u>

三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承諾事項

(一) 重大承諾

截至 106 年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公司債申請保證額度、向航空公司申請購票額度、向聯合信用卡中心申請刷卡額

度之擔保品等而委託銀行出具履約保證函餘額分別為 128,000 仟元及 403,000 仟元。

(二) 或有負債

1. 本公司於 104 年 10 月與原告劉妍君等 17 人因旅遊服務品質瑕疵等情形存在訴訟關係，業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於 106 年 12 月 29 日判決本公司一審勝訴，目前尚無從預知對方是否提起上訴，且如對方提起上訴，亦不易預判本訴訟之可能結果，故本公司尚未估列相關損失，未來將視發展情況及其判決情形再適當調整。
2. 本公司與原告增福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增福旅行社）訂定合約，由本公司承辦旅遊行程，增福旅行社支付 1,664 千元之擔保支票以保證訂取最低成行機位。由於增福旅行社未訂取最低成行機位，故本公司沒收部分款項。增福旅行社因而於 105 年 1 月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民事庭訴請返還價款。於 107 年 1 月 17 日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判決本公司應給付增福旅行社 630 千元，惟該公司提起上訴，依據本公司委任律師之評估，該案件仍在高等法院審理中，尚無從預判本訴訟之可能結果，故本公司尚未估列相關損失，未來將視發展情況及其判決情形再適當調整。
3. 本公司董事長周育蔚於 106 年 6 月 7 日遭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就代表公司出售復興航空運輸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興航公司）股票涉犯內線交易案依法提起公訴，最終結果尚需待法院判決。惟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於 106 年依據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起訴書之記載，對本公司與周育蔚等其他被告提起內線交易損害賠償民事訴訟求償新台幣 5,085 仟元，本案件仍在台北地方法院審理中，且與前項刑事案件之判決結果高度相關，尚無從預判本訴訟之可能結果，故本公司尚未估列相關損失，未來將視發展情況及其判決情形再適當調整。

三三、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106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732		29.76 (美元：新台幣)	\$		21,784	
人民幣		7,114		4.565 (人民幣：新台幣)			32,475	
日圓		274,219		0.3642 (日圓：新台幣)			72,449	
港幣		2,113		3.807 (港幣：新台幣)			8,044	
歐元		16		35.57 (歐元：新台幣)			569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5		29.76 (美元：新台幣)			446	
人民幣		78		4.565 (人民幣：新台幣)			356	
日圓		32,850		0.2642 (日圓：新台幣)			8,679	
港幣		329		3.807 (港幣：新台幣)			1,253	

105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3,424		32.25 (美元：新台幣)	\$		110,424	
人民幣		8,127		4.617 (人民幣：新台幣)			37,522	
日圓		216,730		0.2756 (日圓：新台幣)			59,731	
港幣		1,537		4.158 (港幣：新台幣)			6,391	
歐元		76		33.9 (歐元：新台幣)			2,576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57		32.25 (美元：新台幣)	\$		5,063	
人民幣		87		4.617 (人民幣：新台幣)			402	
日圓		97,230		0.2756 (日圓：新台幣)			26,797	
港幣		498		4.158 (港幣：新台幣)			2,071	

合併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2,469)仟元及(18,285)仟元，由於外幣交易或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五、部門資訊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之應報導部門係為經營旅遊事業相關之單一營運部門（旅遊部門），因此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均與合併資產負債表、合併損益表及附註所載一致。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團體旅遊收入	\$ 976,310	\$ 1,311,751
訂票收入	77,543	111,675
訂房收入	31,548	64,068
其他	145,706	83,423
	<u>\$ 1,231,107</u>	<u>\$ 1,570,917</u>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台灣	\$ 1,225,097	\$ 1,450,990	\$ 272,308	\$ 241,349
其他	6,010	119,927	-	-
	<u>\$ 1,231,107</u>	<u>\$ 1,570,917</u>	<u>\$ 272,308</u>	<u>\$ 241,349</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單一客戶之勞務收入均無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10% 以上者。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項	備抵金額	擔保名稱	品名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	對個別對象資金總額(註)	與有限金額(註)	註
0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 7,000	\$ 0	\$ -	2.1	短期融通資金貸與之必要	\$ -	- 營運週轉	\$ -	-	無	-	\$ 121,702	\$ 162,269	162,269	
1	誠信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佳品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2,000	0	-	2.1	短期融通資金貸與之必要	-	- 營運週轉	-	-	無	-	121,702	162,269	162,269	
2	Ezshop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飛買家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3,000	3,000	2,917	2.1	短期融通資金貸與之必要	-	- 營運週轉	-	-	無	-	121,702	162,269	162,269	
3	易飛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佳品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10,000	10,000	10,000	2.1	短期融通資金貸與之必要	-	- 營運週轉	-	-	無	-	121,702	162,269	162,269	
3	易飛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誠信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20,000	20,000	9,000	2.1	短期融通資金貸與之必要	-	- 營運週轉	-	-	無	-	121,702	162,269	162,269	

註：資金貸放總額不得超過貸與企業淨值的 40%，其中貸與企業若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或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該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40% 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30% 為限，其餘又可區分為下列兩種情形：

- (1) 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20% 為限；而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 (2) 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該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20% 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0% 為限。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背書保證編號	背書保證者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背書保證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金額	保證額	註
		名稱	關係									
0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誠信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405,673	\$ 50,000	\$ 50,000	\$ 7,179	\$ -	12.33	\$ 405,673		(註)

註：一、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股東權益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個別對象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股東權益淨值百分之一百為限。惟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則以不超過當期股東權益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如因業務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則不得超過最近一年與本公司交易之總額（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一百，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一百，惟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則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五十。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單	帳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市價 / 淨值	備註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0	\$ 9,000	-	\$ 9,000	@75	
	股票－富邦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	"	2	435	-	435	@217.5	
	基金－元大台灣 50 反 1	－	"	200	2,638	-	2,638	@13.19	
易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小計	100	12,073	-	9,520	@95.2	
	股票－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	"	175	9,520	-	13,125	@75	
	股票－富邦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	"	4	870	-	870	@217.5	
	股票－LINE Corporation	－	"	19	23,470	-	23,470	@40.99	
	股票－臉書 (US-FBO)	－	"	4	21,006	-	21,006	@176.46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晟源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	總計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	\$ 67,991	16.67	717		
	股票－恒源股份有限公司	－	小計	110	\$ 312	5	312		
					\$ 1,029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		往來 交易 金額	來 交易 條件 條 件	情形 或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科目	美金			
0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	誠信旅行社	1	其他收入	\$	8,203	係收購後提供關係人旅遊產業電子商務網路之資訊服務收入及與誠信共同分攤營運相關成本費用，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議之條件辦理。	-
				其他應收款		1,574	主係資金貸與子公司及應收關係企業代墊各項費用、電子商務資訊服務款項、人力服務款項所產生的代墊款項。	-
				其他應收款		3,069	主係易飛網替易飛翔(北京)代收之貨款。	-
				銷貨收入		1,188	交易條件與一般廠商同。	
				銷貨成本		1,542	交易條件與一般廠商同。	
				營業費用		1,905	主係飛翔買家幫易飛網行銷所收取之收入。	
1	誠信旅行社	易飛翔(北京) 飛翔買家	1 3	勞務成本		5,926	主係易飛翔(北京)代誠信處理大陸人士來台簽證相關文件之勞務費用，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議之條件辦理。	-
				其他應收款		14,408	主係易飛翔(北京)代誠信收取大陸組團社款項。	-
				其他應付款		1,959	主係佳品代付出入境許可證之規費。	-
2	FRESH KING	佳品旅行社	3	其他應付款		1,041	主係易飛翔(北京)代付海外顧問費應付之款項。	-
3	易飛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誠信旅行社	3	其他應收款		9,016	主係資金貸與關聯企業及應收之利息。	-
				其他應收款		10,018	主係資金貸與關聯企業及應收之利息。	-
4	Ezshop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飛翔買家	3	其他應收款		2,917	主係資金貸與關聯企業及應收之利息。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金額	期末股數	未比率(%)	持面帳	有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備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誠信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旅遊業務	\$ 30,000	\$ 30,000	3,000,000	100.00	\$ 14,109	14,109	(\$ 11,371)	(\$ 11,371)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Fresh King Enterprises Limited	Samoa	控股及轉投資	18,119	18,119	600,000	100.00		1,911	(8,848)	(8,848)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易舜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旅遊業務	5,000	115,000	500,000	100.00		1,166	(1,426)	(1,426)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易飛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控股及轉投資	220,500	250,500	22,050,000	100.00		192,651	(6,387)	(6,387)	
Fresh King Enterprises Limited	易飛翔國際旅遊諮詢服務(北京)有限公司	大陸	旅遊業務	487	487	-	100.00		-	(1,352)	(1,352)	註
Fresh King Enterprises Limited	佳品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旅遊業務	4,500	4,500	5,000,000	100.00		-	(3,349)	(3,349)	
易飛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飛買家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無店面零售業務	45,000	45,000	4,500,000	96.43		25,987	(8,295)	(7,999)	
易飛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Ezshop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Samoa	一般投資業	12,014	12,014	357,462	90.00		10,602	173	157	
易飛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飛龍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買賣業	10,000	10,000	1,000,000	20.00		8,770	(6,118)	(1,224)	
飛買家股份有限公司	飛龍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買賣業	30,000	30,000	3,000,000	60.00		26,311	(6,118)	(3,671)	
Ezshop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株式會社 TTB-JP	日本	買賣業	-	30	-	-		-	(123)	(123)	註

註：採權益法評價之部分長期投資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股權淨值為負數，故將其帳面價值沖減為零，並對該公司股權淨值為負數之部分，予以轉列其他負債項下。

會計師查核報告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

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易飛網公司）民國 106 年度營業收入金額為 1,088,643 仟元，其中團體旅遊收入金額為 976,310 仟元，佔營收 90%，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相關揭露，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二十。

易飛網公司營收來源主要為銷售團體旅遊收入，交易模式係以易飛網公司之旅遊網站為銷售平台，讓客戶透過網站選擇旅遊團體項目並下訂單，訂單成立後客戶僅得於團體旅遊去程至回程日間之有效期間內享受服務。易飛網公司在回程日期截止時已完成服務提供，並依據 ERP 系統之回程日期資訊，認列團體旅遊收入。

易飛網公司之交易量甚大且客戶分散，從客戶訂單資訊成立後至收入認列皆高度仰賴 ERP 系統，此一連串流程係藉由 ERP 系統搭配人工執行控管。

易飛網公司管理階層對於收入認列涉及判斷，包括勞務是否提供完成、且收入是否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收入，交易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是否很有可能流入易飛網公司。故本會計師著重於銷售金額能否於正確時點認列收入。

針對上述事項，本會計師執行主要程序如下：

1. 進行瞭解並測試系統之應用及人工控制，並委由本事務所電腦審計專家執行系統自動控制測試，包括驗證客戶訂單資訊成立後，其訂單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回程日期）即不可被修改，以確認管理階層依據 ERP 系統之回程日期資訊認列收入之控制有效性。
2. 本會計師選擇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執行截止測試，抽取樣本並核至相關憑證，以驗證團體旅遊收入均係認列於 ERP 系統內之回程日期，並評估此收入認列時點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

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

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蘇 郁 琇

蘇郁琇



會計師 池 瑞

池瑞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40024195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16 日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60,334	9	\$ 118,538	1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12,073	2	42,417	4
115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附註九)	1,886	-	271	-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九)	25,674	4	34,448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二九)	196	-	606	-
1200	其他應收款	12,611	2	16,248	2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4,878	1	15,145	1
130X	存貨(附註十)	4,258	1	7,176	1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四)	28,151	4	39,699	4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一)	22,024	3	34,092	4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86	-	-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72,171</u>	<u>26</u>	<u>308,640</u>	<u>33</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1,029	-	2,466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二)	209,837	32	379,676	4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	174,206	27	184,290	20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21,340	3	8,53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二)	8,773	2	750	-
1915	預付設備款	7,503	1	7,152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三十)	19,968	3	23,062	3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一)	35,511	6	13,130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478,167</u>	<u>74</u>	<u>619,064</u>	<u>67</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650,338</u>	<u>100</u>	<u>\$ 927,704</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七)	\$ -	-	\$ 6,660	1
215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1,300	-	369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71	-	-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3,115	1	28,807	3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26,657	4	27,968	3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二九)	232	-	889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二)	-	-	-	-
2310	預收款項(附註十七)	66,285	10	82,128	9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五及十六)	32,000	5	291,953	3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987	-	1,82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30,847</u>	<u>20</u>	<u>440,599</u>	<u>48</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	112,000	17	-	-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八)	1,818	1	1,302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13,818</u>	<u>18</u>	<u>1,302</u>	<u>-</u>
2XXX	負債總計	<u>244,665</u>	<u>38</u>	<u>441,901</u>	<u>48</u>
	權益(附註十九)				
	股本				
3110	普通股	302,598	46	302,598	33
3200	資本公積	216,887	33	216,887	2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926	2	12,926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25,500)	(19)	(47,177)	(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12,574)	(17)	(34,251)	(4)
3400	其他權益	(1,238)	-	569	-
3XXX	權益總計	<u>405,673</u>	<u>62</u>	<u>485,803</u>	<u>52</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650,338</u>	<u>100</u>	<u>\$ 927,70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育蔚



經理人：李克敬



會計主管：王淑柔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淨損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二十及二八)	\$1,088,643	100	\$1,456,471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二八)	951,625	87	1,267,028	87
5900	營業毛利	137,018	13	189,443	13
6000	營業費用 (附註二一及二八)	211,824	20	233,717	16
6900	營業淨損	(74,806)	(7)	(44,274)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附註二一及二八)	2,332	-	3,20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附註二一及二八)	18,477	2	10,198	1
7050	財務成本 (附註二一及二八)	(4,317)	-	(7,624)	(1)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8,032)	(3)	(27,506)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540)	(1)	(21,726)	(2)
7900	稅前淨損	(86,346)	(8)	(66,000)	(5)
7950	所得稅 (利益) 費用 (附註二二)	(8,023)	(1)	(990)	-
8200	本年度淨損	(78,323)	(7)	(65,010)	(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07)	—	(643)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1,807)	—	(643)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80,130</u>)	(<u>7</u>)	(<u>\$65,653</u>)	(<u>5</u>)
	每股淨損(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u>\$2.59</u>)		(<u>\$2.15</u>)	
9810	稀 釋	(<u>\$2.59</u>)		(<u>\$2.1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育蔚



經理人：李克敬



會計主管：王淑柔





易飛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股本	公積	法定盈餘	留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總額
A1	30,260	\$ 302,598	\$ 216,714	\$ 12,926	\$ 32,963	\$ 1,212	\$ 566,413	
B5	-	-	-	-	(15,130)	-	(15,130)	
M7	-	-	173	-	-	-	173	
D1	-	-	-	-	(65,010)	-	(65,010)	
D3	-	-	-	-	-	(643)	(643)	
D5	-	-	-	-	(65,010)	(643)	(65,653)	
Z1	30,260	302,598	216,887	12,926	(47,177)	569	485,803	
D1	-	-	-	-	(78,323)	-	(78,323)	
D3	-	-	-	-	-	(1,807)	(1,807)	
D5	-	-	-	-	(78,323)	(1,807)	(80,130)	
Z1	30,260	\$ 302,598	\$ 216,887	\$ 12,926	(\$ 125,500)	(\$ 1,238)	\$ 405,67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育蔚



經理人：李克敬



會計主管：王淑柔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86,346)	(\$ 66,00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1,929	16,389
A20200	攤銷費用	5,749	3,185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數	-	28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 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3,772)	6,129
A20900	財務成本	4,317	7,624
A21200	利息收入	(523)	(1,175)
A21300	股利收入	(376)	(94)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失之份額	28,032	27,506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2	290
A231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 融資產損失(利益)	5,146	(1,573)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437	-
A24200	買回應付公司債損失	3,403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30,590	21,666
A31130	應收票據	(1,615)	(125)
A31150	應收帳款	8,774	(11,258)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10	1,43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597	5,074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967	(555)
A31200	存 貨	2,918	1,442
A31230	預付款項	11,556	30,27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86)	60
A32130	應付票據	931	(2,827)
A32150	應付帳款	(25,692)	(37,499)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271	-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314)	(7,014)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57)	(31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A32210	預收款項	(15,843)	(47,26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838)	(1,42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6,023)	(55,75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920)	(1,87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8)	(3,00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951)	(60,62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66)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50,00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90)	(1,04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33	20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 款	140,000	-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3,094	308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1,693)	(1,693)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9,604)	(284)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0,313)	116,802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9,298)	(6,619)
B07500	收取之利息	556	2,109
B07600	收取之股利	376	1,21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1,261	59,34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300	償還公司債	(306,03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44,000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516	36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15,13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1,514)	(14,765)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58,204)	(16,04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8,538	134,578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0,334	\$ 118,53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育蔚



經理人：李克敬



會計主管：王淑柔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88 年 12 月設立，主要營業項目係以包辦旅遊方式，自行組團安排旅客國內外觀光旅遊食宿及提供有關服務、接待國內外觀光旅客並安排旅遊食宿及導遊、接受委託代售國內外運輸事業之客票及代辦出入境簽證手續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102 年 11 月 26 日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7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

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以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下列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將因適用 IFRS 9 而改變：

- (1)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上市（櫃）及興櫃股票與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累計於其他權益，於投資處分時不再重分類至損益，而將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另外，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應改按公允價值衡量。

- (2)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基金受益憑證，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非屬權益工具，依 IFRS 9 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3) 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其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本公司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本公司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與財務保證合約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將採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本公司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本公司選擇於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並將揭露適用 IFRS 9 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

本公司初步評估適用 IFRS 9 對本公司之金融工具衡量並無產生重大影響。然而，此準則對本公司 107 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需視當時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工具、面臨經濟狀況及會計判斷而估計。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於辨認履約義務時，IFRS 15 及相關修正規定，若商品或勞務能被區分（例如，經常單獨銷售某一商品或勞務），且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承諾依合約之內涵係可區分（亦即，合約承諾之性質係為個別移轉每一商品或勞務，而非移轉組合產出），則該商品或勞務係可區分。

本公司團體旅遊收入於適用 IFRS 15 後，因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企業履約之效益，本公司將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適用 IFRS 15 前，本公司係於旅遊行程完成時（回團日）認列收入。

本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

本公司初步評估適用 IFRS 15 對本公司現行客戶合約收入之認列，並無重大差異及影響。然而，此準則對本公司 107 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需視當時本公司之相關客戶合約而判斷。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IFRS 9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註2)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註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IAS 28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107年1月1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3：金管會於106年12月19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108年1月1日適用IFRS 16。

1. IFRS 16「租賃」

IFRS 16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IFRS 16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IAS 17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本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本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

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本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本公司得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 IFRIC 23 並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

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各類國內外票券，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

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個別認定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結構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

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係電腦系統使用權，為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

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或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七。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一) 收入認列

1. 商品收入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收入

本公司提供勞務之收入（包含團體旅遊收入、訂票收入、訂房收入等）係於勞務提供完成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三)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

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收入認列

於進行收入認列之判斷時，管理階層已充分考量勞務收入認列條件，包括勞務是否已提供完成、收入是否已實現或可實現，交易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是否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以確信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及認列收入。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624	\$ 3,44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57,710	89,637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	15,470
附買回債券／商業本票	-	9,988
	<u>\$ 60,334</u>	<u>\$118,538</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9,435	\$ 12,778
—基金受益憑證	2,638	29,639
—債券投資	-	-
	<u>\$ 12,073</u>	<u>\$ 42,417</u>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金融負債—流動</u>		
嵌入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衍生性 金融工具		
公司債賣回權	\$ -	\$ 6,660

金融負債—流動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五。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1,029	\$ 2,466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106 年度部分以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因營運狀況不佳，虧損持續擴大，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就其投資成本超過股權淨值之部分提列減損損失，認列 1,437 元。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u>\$ 1,886</u>	<u>\$ 271</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25,982	\$ 34,756
減：備抵呆帳	(<u>308</u>)	(<u>308</u>)
	<u>\$ 25,674</u>	<u>\$ 34,448</u>

本公司應收帳款主要係應收團費、應收票務及應收信用卡款。正常收款期間為：直客為出團前，企業戶及同業依授信額度或合約收款。本公司按月編製應收款項帳齡表，檢視並確認有無逾期未收款，若有不正常款項，則責令相關單位追查，避免呆帳產生。

本公司針對應收帳款每月編製帳齡表並依據客戶授信品質，並參酌以往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等因素，衡量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備抵呆帳。國內業務款項大多於出團前收款，故擬訂 90 天以上之款項提列備抵呆帳。國外業務款項因考慮合約付款期間，收款期間較長，故擬訂 180 天以上之款項提列備抵呆帳。應收帳款信用卡款主要係各銀行信用卡中心，應收期間多不超過 1 個月，故無減損疑慮。

上述款項若轉為超過 1 年以上則提列 100% 備抵呆帳。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90 天以下	\$ 25,348	\$ 33,571
91-180 天	338	1,140
181 天以上	<u>296</u>	<u>45</u>
合 計	<u>\$ 25,982</u>	<u>\$ 34,756</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期初餘額	\$ 308	\$ 21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	287
減：本期實際沖銷	-	-
期末餘額	<u>\$ 308</u>	<u>\$ 308</u>

十、存 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商 品	<u>\$ 4,258</u>	<u>\$ 7,176</u>

商品主係旅遊套券、飯店住宿券等票券存貨。106及105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951,625仟元及1,267,028仟元。

截至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止，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均為72仟元。

十一、其他金融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	\$ 3,801
受限制資產—活存	318	468
受限制資產—質押定存1年以下	19,220	22,790
其 他	<u>2,486</u>	<u>7,033</u>
	<u>\$ 22,024</u>	<u>\$ 34,092</u>
<u>非 流 動</u>		
受限制資產—質押定存1年以上	<u>\$ 35,511</u>	<u>\$ 13,130</u>

其他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十。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誠信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 14,109	\$ 25,480
FRESH KING ENTERPRISES LIMITED	1,911	11,685
易飛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2,651	229,919
易舜股份有限公司	<u>1,166</u>	<u>112,592</u>
	<u>\$209,837</u>	<u>\$379,676</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 有 權 權 益 及 表 決 權 百 分 比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誠信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FRESH KING ENTERPRISES LIMITED	100%	100%
易飛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易舜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三三。

106 及 105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成 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123,558	\$ 39,694	\$ 66,622	\$ 6,673	\$ 2,627	\$ 239,174
增 添	-	-	521	527	-	1,048
處 分	-	-	(30)	(541)	-	(571)
重 分 類	-	-	-	-	-	-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23,558</u>	<u>\$ 39,694</u>	<u>\$ 67,113</u>	<u>\$ 6,659</u>	<u>\$ 2,627</u>	<u>\$ 239,651</u>
累計折舊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3,698	\$ 32,315	\$ 2,897	\$ 323	\$ 39,233
折舊費用	-	1,058	12,778	1,715	838	16,389
處 分	-	-	(10)	(251)	-	(261)
重 分 類	-	-	-	-	-	-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4,756</u>	<u>\$ 45,083</u>	<u>\$ 4,361</u>	<u>\$ 1,161</u>	<u>\$ 55,361</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123,558</u>	<u>\$ 34,938</u>	<u>\$ 22,030</u>	<u>\$ 2,298</u>	<u>\$ 1,466</u>	<u>\$ 184,290</u>
成 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123,558	\$ 39,694	\$ 67,113	\$ 6,659	\$ 2,627	\$ 239,651
增 添	-	-	723	1,188	79	1,990
處 分	-	-	(3,662)	-	-	(3,662)
重 分 類	-	-	-	-	-	-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23,558</u>	<u>\$ 39,694</u>	<u>\$ 64,174</u>	<u>\$ 7,847</u>	<u>\$ 2,706</u>	<u>\$ 237,979</u>
累計折舊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4,756	\$ 45,083	\$ 4,361	\$ 1,161	\$ 55,361
折舊費用	-	1,058	8,173	1,770	928	11,929
處 分	-	-	(3,517)	-	-	(3,517)
重 分 類	-	-	-	-	-	-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5,814</u>	<u>\$ 49,739</u>	<u>\$ 6,131</u>	<u>\$ 2,089</u>	<u>\$ 63,773</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123,558</u>	<u>\$ 33,880</u>	<u>\$ 14,435</u>	<u>\$ 1,716</u>	<u>\$ 617</u>	<u>\$ 174,206</u>

本公司於 105 及 106 年度進行減損評估，由於未發現任何減損跡象，故並未提列減損損失。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主建物

50 年

工程系統	15 年
辦公設備	3 至 6 年
租賃改良	3 至 5 年
其他設備	3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四、其他資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預付款項		
預付團費款及機票款	\$ 17,184	\$ 12,351
其 他	<u>10,967</u>	<u>27,348</u>
	<u>\$ 28,151</u>	<u>\$ 39,699</u>

十五、借 款

長期借款

	<u>106年9月30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 (附註三一)</u>		
銀行借款	\$ 144,000	\$ -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u>32,000</u>)	<u>-</u>
長期借款	<u>\$ 112,000</u>	<u>\$ -</u>

本公司以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借款 (參閱附註三十)。該借款金額係用於買回發行之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之借款如下：

	<u>借 款 內 容</u>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借款總額：新台幣 160,000 仟元	\$ 144,000	\$ -
	借款性質：長期擔保借款		
	借款期間：106 年 6 月 2 日至 109 年 6 月 2 日		
	有效利率：固定定存利率加 0.455%，浮動計息		
	還款辦法：自借款日起，按月計息，本金每 3 個月為一期，共分 12 期攤還。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32,000</u>)	<u>-</u>
		<u>\$ 112,000</u>	<u>\$ -</u>

十六、應付公司債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	\$291,953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_____)	(291,953)
	\$ _____	\$ _____

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104年5月26日發行三年期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新台幣300,000仟元，用以轉投資國內子公司。

本公司將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屬權益部分計9,185仟元，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負債組成要素則分別認列嵌入之贖回權及賣回權負債及主債務，於贖回日之贖回權及賣回權負債以公平價值評估之金額為8,280仟元；主債務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額為294,347仟元。發行條件如下：

- (一) 發行日期：104年5月26日
- (二) 發行總額：新台幣300,000仟元
- (三) 發行及交易地點：國內發行；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 (四) 發行價格：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五) 面額：新台幣100仟元
- (六) 票面利率：0%
- (七) 發行期限：三年期；到期日為107年5月26日
- (八) 轉換權利與標的：依請求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 (九) 轉換期間：104年6月27日至107年5月26日
- (十) 轉換價格：發行時每股42元，嗣後本公司遇有股本變動（如：發放股票股利、無償配股及現金增資等），需依規定計算公式調整轉換價格。於105及104年因配股配息後，本公司依發行條款規定方式調整轉換後之價值為每股35.3元
- (十一) 債券之贖回及賣回辦法：
 1. 到期贖回：本債券發行期滿後，依面額償還本金。
 2. 提前贖回：
 - (1)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後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40日止，如本公司普通股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或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連續30個營業日之收盤價

格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 (含) 以上時，本公司得依債券面額贖回部分或全部債券。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新台幣 30,000 仟元 (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依債券面額贖回全部債券。

3. 賣回辦法：

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當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滿二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102.01% (收益率為 1.00%)。

於 105 年 5 月 26 日，因債券持有人在未來一年內得要求本公司贖回本轉換公司債，故本公司於 105 年 12 月 31 日依據 IAS 1 之規定，將可轉換公司債及其賣回權負債由非流動負債轉列至流動負債項下。

(十二) 轉換贖回情形：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2 日以面額之 102.01% 買回全數發行之公司債共計 306,030 仟元，並除列隨附於公司債之權益及金融負債，認列買回公司債損失 3,403 仟元。

十七、其他負債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1,982	\$ 9,937
應付退休金	1,052	1,271
應付勞務費	1,569	1,716
應付保險費	1,876	2,148
應付退票款	5,221	7,733
其 他	<u>4,957</u>	<u>5,163</u>
	<u>\$ 26,657</u>	<u>\$ 27,968</u>
預收款項		
預收團費及機票款	\$ 60,921	\$ 76,326
其 他	<u>5,364</u>	<u>5,802</u>

\$ 66,285

\$ 82,128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u>	<u>50,000</u>
額定股本	<u>\$500,000</u>	<u>\$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0,260</u>	<u>30,260</u>
已發行股本	<u>\$302,598</u>	<u>\$302,598</u>

(二) 資本公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206,813	\$206,813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u>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u>	173	173
失效認股權(3)	9,185	-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4)	716	716
認股權(5)	<u>-</u>	<u>9,185</u>
	<u>\$216,887</u>	<u>\$216,887</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3. 此資本公積係因可轉換公司債贖回，由資本公積－認股權轉入之金額。
4. 此資本公積係因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5. 此資本公積係本公司發行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屬權益部份。公司債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十六。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如下：

1. 本公司所營業事業目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並考量平衡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之百分之五十分配，但董事會得考量公司實際資金狀況後，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2. 盈餘之分派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兩種方式配合發放，惟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但股東會得視未來資金規劃調整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6 年 6 月 20 日及 105 年 6 月 2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5 年度虧損撥補案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 (元)</u>
	104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	\$ -
現金股利	15,130	0.5

有關 106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二十、收入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旅遊團體收入	\$ 976,310	\$ 1,276,738
訂票收入	77,544	111,528
訂房收入	31,548	64,068
其他	3,241	4,137
	<u>\$ 1,088,643</u>	<u>\$ 1,456,471</u>

二一、本年度淨損

(一) 其他收入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利息收入	\$ 523	\$ 1,175
租金收入	1,433	1,937
股利收入	376	94
	<u>\$ 2,332</u>	<u>\$ 3,206</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 2,857)	(\$ 9,14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融資產利益(損失)	5,392	(5,07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融負債損失	(1,620)	(1,05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437)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12)	(29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金融資產(損失)利益	(5,146)	1,573
公司債買回損失	(3,403)	-
其 他	27,560	24,185
	<u>\$ 18,477</u>	<u>\$ 10,198</u>

(三) 財務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170	\$ 115
其他利息費用	2	6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2,395	5,747
公司債保證銀行手續費	750	1,756
	<u>\$ 4,317</u>	<u>\$ 7,624</u>

(四) 折舊及攤銷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929	\$ 16,389
無形資產	5,749	3,185
合 計	<u>\$ 17,678</u>	<u>\$ 19,574</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1,929</u>	<u>\$ 16,389</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5,749</u>	<u>\$ 3,185</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6,551	\$ 7,230

其他員工福利	<u>132,247</u>	<u>145,297</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138,798</u>	<u>\$152,52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138,798</u>	<u>\$152,527</u>
----------------	------------------	------------------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薪資費用	\$ -	\$ 112,752	\$ 112,752	\$ -	\$ 125,436	\$ 125,436
勞健保費用	-	11,735	11,735	-	13,618	13,618
退休金費用	-	6,551	6,551	-	7,230	7,230
其他員工福利	-	7,760	7,760	-	6,243	6,243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u>	<u>\$ 138,798</u>	<u>\$ 138,798</u>	<u>\$ -</u>	<u>\$ 152,527</u>	<u>\$ 152,527</u>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202 人及 224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2%~15%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由於有營業虧損，故經董事會決議不予配發。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5 年度產生當期虧損，故未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亦未估列相關金額，兩者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	\$ -
以前年度之調整	-	(223)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8,023)	(76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費用	(\$ 8,023)	(\$ 990)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損	(\$ 86,346)	(\$ 66,000)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利益（17%）	(\$ 14,679)	\$ 1,220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4,744	6,695
免稅所得	(64)	(277)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及可減除		
暫時性差異	9,999	4,802
虧損扣抵及以前年度之當期		
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		
整	-	(223)
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8,023)	(76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 8,023)	(\$ 990)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調整增加 1,548 仟元。

由於 107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且 106 年度為稅後淨損，故無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職工福利	\$ 17	(\$ 17)	\$ -
未實現兌換損失	733	(460)	273
虧損扣抵	-	8,500	8,500
	\$ 750	\$ 8,023	\$ 8,773

註：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106 年度相關資訊已不適用。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截至 104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本年度淨損	(\$ 78,323)	(\$ 65,01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損	<u>(\$ 78,323)</u>	<u>(\$ 65,010)</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0,260	30,26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0,260</u>	<u>30,260</u>

本公司員工酬勞及流通在外可轉換公司債，因 106 及 105 年度產生稅後虧損，若計入轉換股數將產生反稀釋效果，故不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二四、處分投資子公司－喪失控制

本公司之子公司 Ezshop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以下簡稱 Ezshop co.)於 106 年 6 月 30 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其子公司 TTB-JP (以下簡稱 TTB-JP) 之現金增資股權，致持股比例由 100% 下降至 10%。並對該公司喪失控制，請參閱本公司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十五。

二五、部分取得或處分投資子公司－不影響控制

本公司之子公司易飛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易飛翔投資）於105年4月1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其子公司飛買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飛買家）之現金增資股權，致持股比例由100%下降至90%。飛買家另於105年11月28日辦理現金增資並由易飛翔投資100%認購，故截至106年12月31日易飛翔投資對其子公司飛買家之持股比例由90%上升至96.43%。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之子公司易飛翔投資對其子公司飛買家之控制權，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部分取得飛買家股權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105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十五。

二六、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營業處所，租賃期間為1至5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6,378	\$ 3,035
1~5年	<u>13,206</u>	<u>3,000</u>
	<u>\$ 19,584</u>	<u>\$ 6,035</u>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負債總額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有關各期之淨負債對權益比率列示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負債總額	\$244,665	\$441,901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60,334</u>	<u>118,538</u>
淨負債	<u>\$184,331</u>	<u>\$323,363</u>
權益總額	<u>\$405,673</u>	<u>\$485,803</u>
淨負債對權益比率	45.44%	66.56%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06年12月31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				
資產	<u>\$ 12,073</u>	<u>\$ -</u>	<u>\$ -</u>	<u>\$ 12,073</u>

105年12月31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				
資產	<u>\$ 42,417</u>	<u>\$ -</u>	<u>\$ -</u>	<u>\$ 42,417</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負債</u>				
嵌入國內可轉換公司債之				
衍生性金融工具	<u>\$ -</u>	<u>\$ 6,660</u>	<u>\$ -</u>	<u>\$ 6,660</u>

106及105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持有供交易	\$ 12,073	\$ 42,417
放款及應收款(註1)	163,114	232,478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 175,575	\$ 349,986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嵌入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註3)	-	6,660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註 3：餘額包含嵌入國內可轉換公司債之衍生性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應付公司債。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的目的，主要為管理與營運活動有關的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除致力判斷、評估市場的不確定性外，本公司之財務運作以保守穩健為最高指導原則，目前對於風險較高的衍生性或其他金融商品均無操作。基於以上原則，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自然避險為主。匯率風險管理策略除視需求建立各幣別安全庫存部位並定期檢視外，亦得視市場狀況從事非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人民幣及日圓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下表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單位：新台幣仟元

	對 損 益 之 影 響	
	106年度	105年度
美 元	\$ 192	\$ 260
人 民 幣	233	375
日 圓	283	(556)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主要外幣現金及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各幣別計價非衍生金融資產及應收、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之附買回債券／商業本票、定期存款，故有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曝險；本公司因持有浮動利率之活期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故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曝險。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評估利率水準，控管利率在一定之範圍，倘有需要將會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30,401	\$ 64,547
— 金融負債	-	291,953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80,367	91,724
－金融負債	144,000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2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159）仟元及 229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與銀行存款，若利率減少 0.25%，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本公司權益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中華民國地區交易所之權益工具。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6 及 105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94 仟元及 128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交易對方若違反合約義務而對公司可能產生損失的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有因為營運活動產生的應收帳款收回風險及承作金融商品之交易對象的履約風險。

(1) 為維持及提昇應收帳款品質，本公司除於交易前評估同行及企業之信用狀況外，並建立應收帳款跟催機制，以降低應收帳款風險。

(2) 本公司承作金融商品的交易對象均是信用良好之銀行，故無重大履約疑慮。

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目的，主要在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約當現金以及足夠的銀行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資金以支應營運及各項活動。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兌現天期大多於 1 個月內，銷售收款以現金、支票、匯款及信用卡為主，應收信用卡款收款期間多不超過 1 個月，一般應收帳款收款期間約為 0~90 天，相對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支付天期 0~90 天，本公司之資金尚足以支應營運及各項活動，且有一定銀行額度，預期不致有流動性風險。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本金之現金流量。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應付票據及帳款、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不含應付股利及應付利息）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付款日編製。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 ~ 3 個月	3個月~1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4,686	\$ -	\$ -	\$ -	\$ -
長期借款	-	-	32,000	112,000	-
	<u>\$ 4,686</u>	<u>\$ -</u>	<u>\$ 32,000</u>	<u>\$ 112,000</u>	<u>\$ -</u>

105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應付票據及帳款	\$ 29,176	\$ -	\$ -	\$ -	\$ -
應付公司債	-	-	291,953	-	-
	<u>\$ 29,176</u>	<u>\$ -</u>	<u>\$ 291,953</u>	<u>\$ -</u>	<u>\$ -</u>

(2) 融資額度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來1年陸續到期之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144,000	\$ 35,267
— 未動用金額	16,000	84,000
	<u>\$160,000</u>	<u>\$119,267</u>

二九、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易飛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易舜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誠信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Fresh King Enterprises Limited	子公司
飛買家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Ezshop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子公司
飛龍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佳品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易飛翔國際旅遊諮詢(北京)有限公司	子公司
超級大租車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企業(註)
赴台遊	其他關係企業(註)
金點	其他關係企業(註)
寅詠	其他關係企業(註)

註：易飛網公司之董事與其他關係企業之董事為同一人。

(一)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子公司	\$ 1,188	\$ 5,575
其他關係企業	239	457
	<u>\$ 1,427</u>	<u>\$ 6,032</u>

交易條件與一般廠商同。

(二) 營業成本

關 係 人 類 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子 公 司	\$ 2,199	\$ 9,176
其他關係企業	<u>2,817</u>	<u>17,663</u>
合 計	<u>\$ 5,016</u>	<u>\$ 26,839</u>

(三) 營業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子 公 司	\$ 1,956	\$ 4,162
其他關係企業	<u>-</u>	<u>571</u>
合 計	<u>\$ 1,956</u>	<u>\$ 4,733</u>

(四) 租金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子 公 司		
誠信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 481	\$ 481
佳品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18	396
其他	<u>54</u>	<u>54</u>
	<u>553</u>	<u>931</u>
其他關係企業		
超級大租車有限公司	205	315
其他	<u>138</u>	<u>136</u>
	<u>343</u>	<u>451</u>
合 計	<u>\$ 896</u>	<u>\$ 1,382</u>

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企業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其租金收取均與非關係人相當，按月計算租金收入。

(五) 利息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子 公 司	<u>\$ 7</u>	<u>\$ 133</u>

利息收入主係本公司貸與子公司資金所收取之利息收入。

(六) 其他利益及損失－其他利益

關 係 人 類 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子 公 司		
誠信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 8,203	\$ 6,490
其他	<u>1,104</u>	<u>2,229</u>

	<u>9,307</u>	<u>8,719</u>
其他關係企業	<u>143</u>	<u>477</u>
合計	<u>\$ 9,450</u>	<u>\$ 9,196</u>

其他利益主係向子公司收取共同分攤營運相關成本費用及旅遊電子商務之資訊服務收入。

(七)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公司	<u>\$ 196</u>	<u>\$ 606</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子公司		
	誠信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 1,574	\$ 2,143
	佳品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	7,013
	易飛翔國際旅遊諮詢(北京)有限公司	3,069	5,657
	其他	<u>218</u>	<u>179</u>
		<u>4,861</u>	<u>14,992</u>
	其他關係企業	<u>17</u>	<u>153</u>
		<u>\$ 4,878</u>	<u>\$ 15,145</u>

106 及 105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主係向子公司收取共同分攤營運相關成本費用、旅遊電子商務之資訊服務收入、本公司貸與子公司資金暨所收取之利息收入等款項。

(八)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子公司	<u>\$ 271</u>	<u>\$ -</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子公司	<u>\$ 232</u>	<u>\$ 889</u>

(九) 存入保證金

關係人類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87	\$ 87
其他關係企業	<u>71</u>	<u>71</u>
合計	<u>\$ 158</u>	<u>\$ 158</u>

(十) 對關係人放款

本公司對關係人放款情形，請參閱附表一。

(十一) 背書保證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附表二。

(十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0,819	\$ 7,863
退職後福利	312	210
	<u>\$ 11,131</u>	<u>\$ 8,07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係本公司向航空公司申請購票額度、向聯合信用卡中心申請刷卡額度之擔保品、房屋租賃保證金、觀光局之旅行業保證金及提供金融機構作為擔保品等：

擔保資產	內 容	帳 面	價 值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固定資產	土地及房屋建築物	\$ 157,438	\$ 158,496
存出保證金		19,968	23,062
受限制資產	活期存款	318	468
	質押定期存款	<u>54,731</u>	<u>35,920</u>
		<u>\$ 232,455</u>	<u>\$ 217,946</u>

三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承諾事項

(一) 重大承諾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公司債申請保證額度、向航空公司申請購票額度、向聯合信用卡中心申請刷卡額度之擔保品等而委託銀行出具履約保證函餘額分別為 128,000 仟元及 403,300 仟元。

(二) 或有負債

1. 本公司於 104 年 10 月與原告劉妍君等 17 人因旅遊服務品質瑕疵等情形存在訴訟關係，業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於 106 年 12 月

29 日判決本公司一審勝訴，目前尚無從預知對方是否提起上訴，且如對方提起上訴，亦不易預判本訴訟之可能結果，故本公司尚未估列相關損失，未來將視發展情況及其判決情形再適當調整。

2. 本公司與原告增福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增福旅行社）訂定合約，由本公司承辦旅遊行程，增福旅行社支付 1,664 千元之擔保支票以保證訂取最低成行機位。由於增福旅行社未訂取最低成行機位，故本公司沒收部分款項。增福旅行社因而於 105 年 1 月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民事庭訴請返還價款。於 107 年 1 月 17 日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判決本公司應給付增福旅行社 630 千元，惟該公司提起上訴，依據本公司委任律師之評估，該案件仍在高等法院審理中，尚無從預判本訴訟之可能結果，故本公司尚未估列相關損失，未來將視發展情況及其判決情形再適當調整。
3. 本公司董事長周育蔚於 106 年 6 月 7 日遭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就代表公司出售復興航空運輸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興航公司）股票涉犯內線交易案依法提起公訴，最終結果尚需待法院判決。惟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於 106 年依據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起訴書之記載，對本公司與周育蔚等其他被告提起內線交易損害賠償民事訴訟求償新台幣 5,085 仟元，本案件仍在臺北地方法院審理中，且與前項刑事案件之判決結果高度相關，尚無從預判本訴訟之可能結果，故本公司尚未估列相關損失，未來將視發展情況及其判決情形再適當調整。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44	29.76	(美元：新台幣)	\$	4,285		
人民幣		1,100	4.565	(人民幣：新台幣)		5,022		
日圓		43,228	0.2642	(日圓：新台幣)		11,421		
港幣		187	3.807	(港幣：新台幣)		712		
歐元		16	35.57	(歐元：新台幣)		56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5	29.76	(美元：新台幣)		446		
人民幣		78	4.565	(人民幣：新台幣)		356		
日圓		21,838	0.2642	(日圓：新台幣)		5,770		
港幣		329	3.807	(港幣：新台幣)		1,253		

105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318	32.25	(美元：新台幣)	\$	10,256		
人民幣		1,712	4.617	(人民幣：新台幣)		7,904		
日圓		56,894	0.2756	(日圓：新台幣)		15,680		
港幣		574	4.158	(港幣：新台幣)		2,387		
歐元		76	33.9	(歐元：新台幣)		2,57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57	32.25	(美元：新台幣)		5,063		
人民幣		87	4.617	(人民幣：新台幣)		402		
日圓		97,230	0.2756	(日圓：新台幣)		26,797		
港幣		498	4.158	(港幣：新台幣)		2,071		

本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2,857)仟元及(9,141)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項	備抵金額	擔保名稱	品名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	總額(註)	與限額(註)	備註
0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佳品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 7,000	\$ 0	\$ -	2.1	短期融通資金貸與之必要	\$ -	營運週轉	\$ -	-	無	-	\$ 121,702	\$ 162,269		
1	誠信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佳品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2,000	0	-	2.1	短期融通資金貸與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無	-	4,233	5,644		
2	Ezshop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飛買家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3,000	3,000	2,917	2.1	短期融通資金貸與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無	-	3,534	4,712		
3	易飛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佳品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10,000	10,000	10,000	2.1	短期融通資金貸與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無	-	57,795	77,060		
3	易飛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誠信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20,000	20,000	9,000	2.1	短期融通資金貸與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無	-	57,795	77,060		

註：資金貸放總額不得超過貸與企業淨值的 40%，其中貸與企業若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或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該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40% 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30% 為限，其餘又可區分為下列兩種情形：

- (1) 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20% 為限；而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 (2) 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該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20% 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0% 為限。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背書保證編號	背書保證者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背書保證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金額	背書保證額	註
		名稱	關係									
0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誠信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405,673	\$ 50,000	\$ 50,000	\$ 7,179	\$ -	12.33	\$ 405,673		(註)

註：一、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股東權益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個別對象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股東權益淨值百分之一百為限。惟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則以不超過當期股東權益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如因業務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則不得超過最近一年與本公司交易之總額（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一百，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一百，惟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則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五十。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單	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市價 / 淨值	備註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0	\$	9,000	-	\$ 9,000	@75
	股票－富邦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	"	2		435	-	435	@217.5
	基金－元大台灣 50 反 1	—	"	200		2,638	-	2,638	@13.19
易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小計	100		12,073	-	9,520	@95.2
	股票－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	"	175		9,520	-	13,125	@75
	股票－富邦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	"	4		13,125	-	870	@217.5
	股票－LINE Corporation	—	"	19		870	-	23,470	@40.99
	股票－臉書 (US-FBO)	—	"	4		23,470	-	21,006	@176.46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晟源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	總計	100	\$	67,991	16.67	717	
	股票－恒源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	\$	717	5	312	
			小計		\$	1,029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金額	期末股數	未比率(%)	持面帳	有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備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誠信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旅遊業務	\$ 30,000	\$ 30,000	3,000,000	100.00	\$ 14,109	14,109	(\$ 11,371)	(\$ 11,371)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Fresh King Enterprises Limited	Samoa	控股及轉投資	18,119	18,119	600,000	100.00		1,911	(8,848)	(8,848)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易舜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旅遊業務	5,000	115,000	500,000	100.00		1,166	(1,426)	(1,426)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易飛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控股及轉投資	220,500	250,500	22,050,000	100.00		192,651	(6,387)	(6,387)	
Fresh King Enterprises Limited	易飛翔國際旅遊諮詢服務(北京)有限公司	大陸	旅遊業務	487	487	-	100.00		-	(1,352)	(1,352)	註
Fresh King Enterprises Limited	佳品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旅遊業務	4,500	4,500	5,000,000	100.00		-	(3,349)	(3,349)	
易飛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飛買家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無店面零售業務	45,000	45,000	4,500,000	96.43		25,987	(8,295)	(7,999)	
易飛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Ezshop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Samoa	一般投資業	12,014	12,014	357,462	90.00		10,602	173	157	
易飛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飛龍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買賣業	10,000	10,000	1,000,000	20.00		8,770	(6,118)	(1,224)	
飛買家股份有限公司	飛龍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買賣業	30,000	30,000	3,000,000	60.00		26,311	(6,118)	(3,671)	
Ezshop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株式會社 TTB-JP	日本	買賣業	-	30	-	-		-	(123)	(123)	註

註：採權益法評價之部分長期投資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股權淨值為負數，故將其帳面價值沖減為零，並對該公司股權淨值為負數之部分，予以轉列其他負債項下。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易飛網國際旅遊諮詢 服務(北京)有限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 旅遊服務	實收資本額 \$ 487	投資方式 透過第三地區設立 公司，再投資大 陸公司	本期末匯出金額		本期末匯入金額		本 自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自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初 本 期 匯 出 金 額	本 期 初 本 期 匯 入 金 額	出 收	出 收	本 期 匯 出 或 匯 入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金 額	本 期 匯 入 金 額	本 自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自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未 出 出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損 益	公 司 損 益	本 公 司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或 直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列 損 益 (註)	本 期 認 列 損 益 (註)	期 末 帳 面 價 值	投 資 價 值	截 至 已 匯 回 之 投 資 收 益	本 期 止 備 註
				匯 出 金 額	匯 入 金 額	匯 出 金 額	匯 入 金 額																						
		\$		\$ 487	\$	\$	\$	\$	\$	\$ 487	\$	\$	\$	\$	\$ 487	\$	\$	\$	\$	\$	\$	100	100	1,352	1,352	\$	\$	-	-

註：認列投資損益欄中：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係未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 司 名 稱	本 期 未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資 准 核 金 額	會 依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規 定 之 限 額
易飛網國際旅遊諮詢服務(北 京)有限公司	\$ 487	\$ 487	\$ 243,404

註：依據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計算方式為：五十億元以下者為淨值之百分之四十，逾五十億元以上一十億元以下部分者為淨值之百分之三十，逾一十億元部分為淨值之百分之二十，加計匯回之投資收益。經濟部投審會於 97 年 8 月發佈新規定，依新規定對大陸投資限額為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其較高者。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明細表		明細表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三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十一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六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附註十九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五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六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 別彙總表		附註二十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註明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零用金				\$	130
庫存現金					
— 新台幣					331
— 美金		美金 5.3 仟元，@29.760			157
— 日幣		日幣 6,961 仟元，@0.2642			1,839
— 其他（註）					<u>167</u>
					2,494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4,477
活期存款					36,689
外幣活期存款					
— 美金		美金 138.7 仟元，@29.760			4,126
— 日幣		日幣 36,268 仟元，@0.2642			9,582
— 歐元		歐元 15.3 仟元，@35.57			544
— 澳幣		澳幣 0.07 仟元，@23.185			2
— 港幣		港幣 171 仟元，@3.807			651
— 人民幣		人民幣 360 仟元，@4.565			<u>1,639</u>
					<u>16,544</u>
				\$	<u>60,334</u>

註 1：包括 RMB16.8 元、HKD16.2 元、VND1,340 元（匯率為人民幣 RMB \$1 = NT\$4.565；港幣 HKD \$1 = NT\$3.807；越南盾 VND \$1 = NT\$0.0012）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股 金 融 商 品 名 稱	要 摘	股 數 或 單 位 數 (仟)	面 值 (元)	總 額	利 率 (%)	取 得 成 本	公 單 價 (元)	平 均 單 價 (元)	價 值		註
									總 額	備	
上市股票	上市股票	120	10	\$ 1,200	-	\$ 12,768	75	\$ 9,000		-	
新日興 富邦煤 減：評價調整	上市股票	2	10	20	-	446 (3,779) <u>9,435</u>	217.5	435			
基金	基金	-	-	-	-						
元大台灣50反1 減：評價調整	基金	200	-	-	-	3,102 (464) <u>2,638</u>	13.19	2,638			
						\$ 12,073		\$ 12,073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6 年度

明細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期 初 股 數 (<u>仟股</u>)	初 金 額 (<u>仟股</u>)	本 期 增 加 額 (<u>仟股</u>)	本 期 減 少 額 (<u>仟股</u>)	期 末 股 數 (<u>仟股</u>)	採 權 益 法 之 認 列 之 投 資 (<u>註一</u>)	採 權 益 法 之 調 整 數 (<u>註二</u>)	期 末 股 數 (<u>仟股</u>)	持 股 比 率 %	餘 額 金	中 價 或 淨 值 總 價 (<u>註三</u>)	評 價 基 礎 法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誠信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3,000	\$ 25,480	-	\$ -	-	-	(\$ 11,371)	3,000	100	\$ 14,109	\$ 14,109	權益法	無
Fresh King Enterprises Limited	600	11,685	-	-	-	(926)	(8,848)	600	100	1,911	1,911	權益法	無
易舜股份有限公司	11,500	112,592	-	(11,000)	(110,000)	(1,426)	-	500	100	1,166	1,166	權益法	無
易飛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050	229,919	-	(3,000)	(30,000)	(6,387)	(881)	22,050	100	192,651	192,651	權益法	無
		<u>\$ 379,676</u>				<u>(\$ 140,000)</u>	<u>(\$ 28,032)</u>			<u>\$ 209,837</u>	<u>\$ 209,837</u>		

註一：本期減少係因易舜股份有限公司及易飛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減資。

註二：含採用權益法認列(1,810)仟元及處分子公司 TTB 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3 仟元。

註三：均係非上市櫃公司，無市價資訊。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明細表四

名稱	期 張	數	帳 面 價 值	初 本 張	期 數	增 金	加 額	本 張	期 數	減 金	少 額	期 張	數	帳 面 價 值	未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國內非上市櫃	100,000		\$ 1,000	-	-	\$ -	-	-	-	\$ 283	100,000	100,000		\$ 717	無
晟源 (註一)	110,000		<u>1,466</u>	-	-	-	-	-	-	<u>1,154</u>	110,000	110,000		<u>312</u>	"
恒源 (註一)			<u>\$ 2,466</u>			<u>\$ -</u>				<u>\$ 1,437</u>				<u>\$ 1,029</u>	

註一：係提列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437 仟元。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6 年度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名</u>	<u>稱</u>	<u>金</u>	<u>額</u>
旅遊團體成本		\$	894,301
訂票成本			27,010
訂房成本			28,542
其他(註)			<u>1,772</u>
		\$	<u>951,625</u>

註：金額未達各科目百分之五以上之彙總。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度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名</u>	<u>稱</u>	<u>金</u>	<u>額</u>
薪資（含加班費、伙食費、退休金及獎金）		\$	124,388
折舊費用			11,929
保險費用			11,735
勞務費用			8,246
租金費用			8,994
其他費用（註）			<u>46,532</u>
		\$	<u>211,824</u>

註：金額未達各科目百分之五以上之彙總。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周育蔚



ezfly
易飛網 www.ezfly.com